

创业板投资风险提示：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创新投入大、新旧产业融合成功与否存在不确定性、尚处于成长期、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无锡金通高纤股份有限公司

WUXI JINTONG HIGH PERFORMANCE FIBRE CO., LTD.

（无锡市滨湖区胡埭工业园鸿翔路 18 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需经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履行相应程序。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HUA YING SECURITIES CO., LTD.

（无锡经济开发区金融一街 10 号无锡金融中心 5 层 01-06 单元）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发行股数	本次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不超过 2,0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不低于 25%，本次发行不涉及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人民币【】元
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和板块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8,000 万股
保荐人（主承销商）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年【】月【】日

发行人声明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人、承销的证券公司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需特别关注以下重要事项，并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正文内容。

一、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因素”中的如下风险

（一）技术更新换代或不能保持先进性风险

高分子聚合物纤维的研发、生产是涉及高分子材料、纺织、自动化控制、机电一体化、工艺工程等多学科、多专业的综合性技术制造领域，其研究发展不仅受各相关学科发展水平的制约，亦受到相关领域技术成果集成能力的制约。若竞争对手或潜在竞争对手未来率先在相关领域取得重大突破，进而推出更先进、更具竞争力的技术和产品，或出现其他替代产品和技术，则公司面临产品和技术失去先进性的风险，可能给公司生产经营、市场竞争力带来不利影响。

（二）产品质量稳定性的风险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之一是量产成品的质量稳定性、一致性，这依赖于整个生产过程中所涉及的原材料的品质、生产设备的精密度、生产环境的稳定性、工序设计的合理性以及人机互动的科学性等多方面因素。目前公司已经掌握了保持生产长周期稳定运行的生产技术和工艺，实现了长周期稳定生产，但在未来仍有可能因为偶然的技术及管理因素，或者基于产能扩张、新品开发、技术改造、技术更新等原因，导致产品稳定性受到影响从而降低产品质量，进而影响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甚至遭遇客户索赔的风险。

（三）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如未来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竞争对手持续提升产品及服务品质，扩大生产规模，或者行业内规模企业加大进入公司产品所处细分市场的力度，或者部分竞争对手实施恶性价格竞争等特殊竞争手段等，若公司不能利用自身的优势保持其在行业内的市场地位，则公司存在市场份额下降、经营业绩增速放缓甚至下滑的风险。

（四）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的原材料主要包括 PET 切片、PE 切片、PBT 切片、PA6 切片、PLA 切片等，其中大多为石化产品，其价格受原油价格波动影响，中国是全球原油主要进口国，原油对外依存度较高，原油价格波动受全球政治、经济等多种因素影响。

如在未来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公司产品价格变化与原材料价格波动不一致，可能会导致公司毛利率下降，影响到公司盈利水平。因此，公司的盈利能力与原材料价格波动密切相关，公司面临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五）客户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合计为 4,640.71 万元、4,995.93 万元、6,811.13 万元和 6,096.5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0.77%、40.53%、47.36%和 55.61%，前五大客户集中度较高。如果未来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发生不利变化，或主要客户的经营情况出现不利情形，从而降低对公司产品的采购，将可能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与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六）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41.99%、39.38%、48.87%和 49.32%，毛利率较高且存在一定的波动。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精细涤纶单丝、复合材料单丝、多功能乙纶长丝和可降解材料单丝等，产品下游应用领域众多。若未来国家政策调整、市场竞争加剧、公司销售产品结构变化或者产品售价及原材料采购价格发生不利变化，公司毛利率存在下降的风险。

（七）汇率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中外销收入占比分别为 17.18%、19.44%、27.41%和 27.56%，呈现逐步上升趋势。报告期各期，公司汇兑损失（收益以“-”号填列）分别为 18.69 万元、-17.03 万元、-23.77 万元和 51.91 万元。公司与主要外销客户以美元定价和结算，而成本主要使用人民币定价和结算，汇率的波动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了一定的风险。如果未来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发生较大波动，将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产品出口和经营业绩。

（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及效果未达预期的风险

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工艺技术方案、机器设备选型、材料供应等各个方面都进行了缜密的分析，且综合考虑了公司的未来经营状况、市场前景及宏观环境，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建设计划能否按时完成、项目的实施过程是否顺利、实施效果是否良好，均存在着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宏观环境、行业情况、产品价格、客户需求、实际募集资金规模、项目建设进度等出现较大变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着实施进度及效果达不到预期的风险。

（九）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风险

2020 年年初，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爆发，受此影响公司 2020 年春节后的生产复工时间较往年有所推迟，在手订单发货也因物流时效、客户复工时间等原因有所延迟。春节过后，公司海外主要客户所在地意大利、美国等地疫情迅速扩散，各国相继采取了紧急应对措施，使得部分区域交通受阻、人员返岗受限，导致公司部分海外客户的订单减少或者推迟。公司上半年的生产经营受到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如果未来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对生产生活的影响持续，则部分客户的新产品或扩产计划可能会继续延后甚至终止，可能导致公司的新客户拓展、新订单签订及现有产品推进进度存在不确定性，从而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不确定性。

二、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安排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公司新老股东按其持股比例共享。

三、本次发行后的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制定了本次发行后的利润分配政策，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之“二/（一）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四、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经营状况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公司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主要客户和供应商、经营模式均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目 录

本次发行概况	1
发行人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因素”中的如下风险.....	3
二、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安排.....	5
三、本次发行后的利润分配政策.....	5
四、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经营状况.....	5
目 录.....	7
第一节 释义	12
一、一般释义.....	12
二、专业释义.....	13
第二节 概览	16
一、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16
二、本次发行概况.....	16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17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18
五、发行人自身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 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24
六、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28
七、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	28
八、募集资金用途.....	28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30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30
二、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当事人.....	31
三、发行人与相关中介机构的关系说明.....	33
四、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33
第四节 风险因素	34
一、创新风险.....	34

二、技术风险.....	34
三、经营风险.....	35
四、内控风险.....	38
五、财务风险.....	39
六、法律风险.....	40
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40
八、环境保护风险.....	41
九、发行失败风险.....	42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3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43
二、发行人设立和股权变动情况.....	43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及在其他证券市场的上市/挂牌情况.....	50
四、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图及组织结构图.....	51
五、发行人控股公司和参股公司情况.....	52
六、发行人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52
七、发行人股本情况.....	54
八、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59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所持股份质押、冻结或发生诉讼纠纷的情况.....	64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64
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65
十二、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65
十三、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薪酬情况.....	66
十四、正在执行的股权激励相关情况.....	67
十五、公司员工及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67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70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变化情况.....	70
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80

三、发行人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110
四、发行人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114
五、发行人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117
六、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122
七、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127
八、公司核心技术及研发情况.....	127
九、发行人的生产经营相关资质.....	134
十、发行人境外开展业务情况.....	134
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136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136
二、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情况.....	139
三、协议控制架构情况.....	139
四、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意见及注册会计师鉴证意见.....	139
五、报告期内的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到处罚的情况.....	140
六、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140
七、独立持续经营情况.....	140
八、同业竞争.....	142
九、关联方和关联交易.....	143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147
一、财务报表.....	147
二、审计意见、关键审计事项和重要性水平.....	151
三、盈利能力或财务状况的主要影响因素分析.....	152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54
五、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54
六、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86
七、主要税种税率及享受的税收优惠.....	187
八、分部信息.....	188
九、主要财务指标.....	188

十、经营成果分析.....	191
十一、资产质量分析.....	214
十二、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239
十三、重大投资、资本性支出、重大资产业务重组或股权收购合并事项.....	245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其他重要事项以及重大担保、诉讼等 事项.....	246
十五、盈利预测.....	246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247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247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	250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整体影响.....	260
四、未来发展规划.....	261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	267
一、发行人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	267
二、发行人股利分配政策.....	268
三、发行人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271
四、特别表决权股份、协议控制架构或类似特殊安排.....	274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275
一、重要合同.....	275
二、对外担保事项.....	276
三、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276
四、其他事项说明.....	276
第十二节 声明	278
一、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78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279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280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283
五、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84
六、承担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285
七、验资机构声明.....	288

八、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289
第十三节 附件	290
一、备查文件.....	290
二、查询时间及地点.....	291

第一节 释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或名词具有如下含义：

一、一般释义

股份公司、公司、本公司、发行人、金通高纤、金通、无锡金通	指	无锡金通高纤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指	钱鲁兴
实际控制人	指	钱鲁兴、张秋凤、Qiyuan Qian（钱琦渊）、Beibei Qian（钱蓓蓓）
金通有限	指	无锡金通化纤有限公司
华盛实业	指	无锡县华庄镇华盛实业公司，公司历史股东之一
加拿大金茂	指	Goldenrich Investment Corp，中文名加拿大金茂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股东之一，由公司总经理钱琦渊 100%持有
金控源悦	指	无锡金控源悦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之一
源悦投资	指	无锡源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金控源悦的普通合伙人
金控启源	指	无锡金控启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金控源悦的普通合伙人
中简科技	指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777.SZ），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之一
光威复材	指	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300699.SZ），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之一
同益中	指	北京同益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行业可比公司之一
瑞士单丝集团	指	英文名 Monosuisse AG，总部位于瑞士，是一家全球性的专业单丝生产企业，其产品应用包括丝网印刷、过滤、筛网、间隔织物等，同行业可比公司之一
纱帝集团	指	英文名 SAATI S.P.A，总部位于意大利，成立于 1981 年，是全球领先的高科技织造跨国企业，公司主要客户之一
贝卡特集团	指	英文名 BekaertDeslee Holding，总部位于比利时，成立于 1968 年，是全球领先的家纺面料制造跨国企业。公司主要客户之一，集团包括 Bekaert Deslee USA, Inc.、BEKAERT TEKSTIL SANAYI VE TICARET A.S.、POLITEL, S.A. DE C.V.等多家子公司
福建华峰	指	福建华峰实业有限公司，公司主要客户之一
上海华印	指	上海华印筛网制造有限公司，公司主要客户之一
仪征化纤	指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主要供应商之一
招股书、招股说明书、本招股说明书	指	《无锡金通高纤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股东大会	指	无锡金通高纤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无锡金通高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无锡金通高纤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章程（草案）》	指	《无锡金通高纤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企业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其他相关规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华英证券、华英、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国浩律师、国浩、律师、发行人律师	指	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
天衡会计师、天衡、审计机构、会计师	指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产评估机构、天健兴业	指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本次公开发行	指	公司本次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2,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的行为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9 月 30 日
报告期	指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2020 年 1-9 月
最近三年	指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
最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2020 年 1-9 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二、专业释义

化学纤维、化纤	指	指使用天然或人造高分子聚合物作为原料，经过化学和机械方法加工制造的具有纺织性能的纤维
合成纤维	指	以有机单体等化学原料合成的聚合物制成的化学纤维；常见的合成纤维包括涤纶、锦纶、乙纶、腈纶、丙纶、维纶、氨纶等
高分子聚合物纤维	指	由高分子聚合物为原料纺制而成的纤维。高分子聚合物指由许多相同的、简单的结构单元重复连接而成的高分子量化合物，只有当分子量达到数万至数百万时才能称为高分子聚合物
常规纤维	指	普通常规性能的化学纤维，主要用于常规型纺织品
功能性纤维	指	除一般纤维所具有的物理机械性能以外，还具有某种特殊功能的新型纤维
高性能纤维	指	具有优异的力学性能、热性能和耐化学性能等的纤维，或具有某些特殊性能的纤维

生物基合成纤维	指	以生物质为原料经发酵等方法制备小分子，再经聚合制备高分子后纺丝成形所制成的纤维
差别化纤维	指	通过对常规纤维的化学改性或物理变形制得，具有不同于常规纤维的特定功能
产业用纺织品	指	经过专门设计的具有工程结构特点、特定应用领域和特定功能的纺织品，通常区别于一般服装用纺织品和家用纺织品，主要应用于工业、土木工程、医疗卫生、环境保护、交通运输、文体休闲、新能源、航空航天、国防军工等诸多领域
丝、丝束、长丝	指	连续长度很长的单根或多根纤维，长度一般以千米计，分为单丝和复丝
单丝	指	由一根纤维组成的连续长丝，单独使用对强度要求较高
复丝	指	由多根纤维组成的连续长丝
复合纤维	指	由两种或两种以上的聚合物，或具有不同性质的同类聚合物，以复合纺丝法纺织而成的纤维。复合纤维按横截面的形态可分为并列型、皮芯型、海岛型等复合形态
PET	指	全名为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英文名为 Polyethylene Terephthalate，生产出的纤维俗称为涤纶，具有强度高、耐磨性、回弹性好等特点
PBT	指	全名为聚对苯二甲酸丁二醇酯（英文名为 Polybutylene Terephthalate），又名聚四亚甲基对苯二甲酸酯（英文名为 Polytetramethylenene Terephthalate），具有高耐热性（可在 140 摄氏度下长期工作）、具有韧性、耐疲劳性、低摩擦系数等特点
PA、聚酰胺	指	英文名为 Polyamide，生产出的纤维俗称尼龙或锦纶，具有无毒、质轻、优良的机械强度、耐磨性及较好的耐腐蚀性等特点
PE、聚乙烯	指	英文名为 Polyethylene，生产出的纤维俗称乙纶，具有无臭、无毒、质轻、耐低温（最低使用温度可达-100℃）、化学稳定性好、常温下不溶于一般溶剂、吸水性小等特点
PLA、聚乳酸	指	英文名为 Polylactic Acid，是以乳酸为原料聚合而成的聚酯，具有无毒、无刺激、可降解等特点，其原料乳酸主要来自淀粉（如玉米等）和蔗糖的发酵
LMPET、低熔点聚酯	指	通过改性制得的熔点低于常规聚酯的聚酯产品
切片	指	用于生产化学纤维的以球形、柱形、圆柱状等颗粒形状存在的合成高分子材料
切片纺	指	区别于直接用高分子聚合物熔体或溶液进行纺丝的直接纺丝方法，切片纺是用“切片”为原料，加热熔融成熔体进行纺丝；切片纺更换品种容易，灵活性较大，在长丝生产中仍占主要地位
加捻	指	一种把一根或多根丝，通过一端固定、一端回转的方式扭转合并成一根线的工艺，以此增加强度和耐磨性等性能指标
母粒	指	纺丝过程中用于着色、改性的塑料着色剂或助剂等，包括色母粒和功能母粒等
色母粒	指	由高比例的颜料或添加剂与热塑性树脂经良好分散而成的塑料着色剂
功能母粒	指	各种塑料助剂的浓缩物，由于直接添加助剂不易分散，使用效率不高，因而常以母粒的形式添加
纺丝油剂	指	一种润滑油和表面活性剂，可以防止和消除纺丝过程因摩擦导致的静电积累，并使纤维柔软、平滑，方便后道工序顺利进行
废丝	指	生产设备开机运行、切换产品品种等时产生的纺丝损耗

线密度	指	纤维或纱线单位长度的质量。同类产品的线密度越小，其纤维越细
旦尼尔、旦、D	指	用于纤维上的线密度单位，是指 9000 米长的纤维在公定回潮率下的质量克数
特克斯、特、tex	指	用于纤维上的线密度单位，是指 1,000 米长的纤维在公定回潮率下的质量克数
分特、dtex	指	用于纤维上的线密度单位，是指 10,000 米长的纤维在公定回潮率下的质量克数
断裂强度	指	纤维受外力作用至拉断时，断裂时的拉力与断裂横截面积的比值，是评定纤维产品物理性能的重要指标
断裂伸长率	指	纤维受外力作用至拉断时，拉伸前后的伸长长度与拉伸前长度的比值称断裂伸长率，是评定纤维产品物理性能的重要指标
cN/dtex	指	用来描述纤维断裂强度的单位，其中，cN 指厘牛顿，dtex 指分特
条干不匀率	指	纱线沿自身长度方向上的粗细不均匀的程度，是评定纤维产品品质的重要指标
沸水收缩率	指	纤维在沸水中煮沸后收缩的长度与原来长度之比，是评定纤维稳定度的重要指标
中纤网	指	中国化纤经济信息网
WTI 原油	指	美国西得克萨斯的轻质原油，其价格是世界原油市场上的三大基准价格之一
《化纤蓝皮书》	指	《2020 年中国化纤经济形势分析与预测》，由中国化学纤维工业协会编著的集权威性、前瞻性、专业性、指导性于一体的中国化纤行业工具书，是中国纺织化纤行业的品牌图书
《化纤黄皮书》	指	《中国化纤行业发展规划研究 2016~2020》，由中国化学纤维工业协会和化纤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一同编著的研究化纤工业“十三五”期间发展趋势和重点的权威性指南

特别说明：敬请注意，本招股说明书中若出现合计数与相关单项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略有差异，均为计算过程中的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无锡金通高纤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94 年 10 月 5 日
注册资本	6,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钱鲁兴
注册地址	无锡市滨湖区胡埭工业园鸿翔路 18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址	无锡市滨湖区胡埭工业园鸿翔路 18 号
控股股东	钱鲁兴	实际控制人	钱鲁兴、张秋凤、Qiyuan Qian（钱琦渊）、Beibei Qian（钱蓓蓓）
行业分类	化学纤维制造业（C28）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无
(二) 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机构			
保荐人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主承销商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律师	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	其他承销机构	无
审计机构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	2,000 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25%
其中：发行新股数量	2,000 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25%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不适用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适用
发行后总股本	8,000 万股		
每股发行价格	【】元/股		
发行市盈率	【】倍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股	发行前每股收益	【】元/股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股	发行前每股收益	【】元/股
发行市净率	【】倍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发行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者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最终的发行方式由董事会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确定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开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及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法律、行政法规、所适用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须遵守的其他监管要求所禁止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拟公开发售股份股东名称	不适用
发行费用的分摊原则	本次发行费用由发行人承担
募集资金总额	【】元
募集资金净额	【】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差别化纤维产业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差别化高性能纤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发行费用概算	【】
（二）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月【】日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年【】月【】日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年【】月【】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月【】日
股票上市日期	【】年【】月【】日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	2020年1-9月 /2020-9-30	2019年度 /2019-12-31	2018年度 /2018-12-31	2017年度 /2017-12-31
资产总额（万元）	18,719.39	22,309.56	17,844.14	16,113.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13,385.70	16,906.28	12,169.85	9,340.4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8.49%	24.22%	31.80%	42.03%
营业收入（万元）	10,963.92	14,383.12	12,326.48	11,382.83
净利润（万元）	3,479.42	4,736.43	2,829.38	2,793.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3,479.42	4,736.43	2,829.38	2,793.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3,059.58	4,066.68	2,225.32	2,085.51
基本每股收益（元）	0.58	0.79	0.47	0.47

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	2020年1-9月 /2020-9-30	2019年度 /2019-12-31	2018年度 /2018-12-31	2017年度 /2017-12-31
稀释每股收益（元）	0.58	0.79	0.47	0.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40%	32.58%	26.31%	28.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434.89	4,727.06	3,356.27	1,306.36
现金分红（万元）	7,000.00	-	-	3,000.0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69%	6.51%	6.65%	6.77%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一）主营业务及产品

1、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高分子聚合物纤维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一家具有自主研发能力和持续创新能力的高新技术企业，通过产品的不断创新推动企业的持续发展。

公司成立于1994年，经过前期十年的业务经验积累及方向探索，从2005年起开始专注于产业用涤纶单丝领域，该领域对产品的各项性能指标及生产稳定性、一致性要求高，产品及工艺的技术开发难度大，相应的产品附加值也较高。经过多年的技术攻关，公司生产的精细涤纶筛网单丝产品成为国内第一款能够量产用于制造精密印刷丝网的涤纶单丝产品，成功突破了国外企业的垄断，并通过持续的产品升级和优良的性价比带动了一批国内印刷丝网织造企业的发展，是我国印刷丝网用涤纶单丝制造业的领先企业。

近五年来，在保持精细涤纶单丝产品竞争优势的同时，公司也持续开发新产品新应用，开拓新市场新客户。报告期内，公司自主开发的可应用于绿色食品包装的可降解PLA单丝、应用于运动鞋服的PBT/PA6皮芯复合单丝、应用于功能性家纺的冰凉感乙纶长丝等多款产品陆续上市，产品销量也实现了较快的增长。新产品的成功开发及运营，不但丰富了公司的产品种类、提高了公司的盈利水平，成为公司新的业绩增长点，也检验了公司的产品开发及产业化能力，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注入了动力。

公司在化学纤维的单丝领域有较为突出的技术优势。公司作为第一起草单位

主持制定了四项单丝行业标准，包括《涤纶单丝》《锦纶 66 单丝》《聚乳酸单丝》《低熔点聚酯（LMPET）/聚酯（PET）复合单丝》；作为主要起草单位参与起草了《丙纶单丝》和《高收缩涤纶牵伸丝》两项行业标准。另外，在工信部 2018 年第二批行业标准制修订和外文版项目计划中，公司主导了《化学纤维-单丝弯曲性能试验方法》行业标准的申请，并参与了《导电聚乙烯单丝》行业标准的申请工作。

2、公司主要产品介绍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分为精细涤纶单丝、复合材料单丝、多功能乙纶长丝、可降解材料单丝四大类，目前产品主要应用在丝网印刷、过滤、运动鞋服、家纺、食品包装等领域。

（1）精细涤纶单丝

精细涤纶单丝是一种高性能的涤纶化纤产品。有别于常规涤纶化纤，精细涤纶单丝要求“细”——线密度低、“精”——条干不匀率低、“强”——断裂强度高，对制造企业在产品配方调试、生产工艺选择、整体流程控制、检验检测等各方面的综合能力提出了很高的要求。

公司精细涤纶单丝产品的各项性能指标均能满足下游客户的要求，部分高端产品的性能指标远超国内行业标准，且各批次产品能保持较好的一致性，同时还可根据客户对颜色、旦数、性能指标等需求进行定制化生产。

根据我国涤纶单丝行业标准，线密度小于 49.95D、断裂强度 $\geq 4.8\text{cN/dtex}$ 即为细旦增强型涤纶单丝。公司目前的涤纶单丝产品线密度已经能够做到 4.2D，且断裂强度可达到 6.5 cN/dtex，同时还可以保持丝条非常均匀（条干不匀率稳定 ≤ 1.0 ），是精密电子线路板、触摸屏印刷用丝网以及声学滤网、精密过滤筛网织造的优质原料。

公司的精细涤纶单丝产品由下游织造企业织成精密筛网后，主要应用于丝网印刷和过滤领域：

丝网印刷	过滤
------	----

丝网印刷	过滤
	
丝网印刷是目前公司精细涤纶单丝产品的主要用途，由精细涤纶单丝制成的丝网印版可以实现较高的复现要求、标准化的生产工艺和精确的印刷参数，是大规模生产的最快最经济的印刷方法。 目前，用公司的精细涤纶单丝产品织造的精密筛网制作成丝网印版后，主要应用在电子线路板、触摸屏、汽车玻璃、汽车仪表盘、高档陶瓷和纺织品等的丝网印刷。	过滤是公司精细涤纶单丝产品的另一个主要应用领域。 现代工业产品有着众多的过滤需求，音响与电子产品、电器、汽车、航空航天、医疗用品等，都离不开筛网良好的过滤性能和保护效果。 目前，用公司精细涤纶单丝产品织造的精密筛网在过滤领域主要应用在各种扬声器、麦克风、耳机等声学产品及器件、汽车和电器产品上。

注：以上示意图源自网络，仅供参考

（2）复合材料单丝

由两种或两种以上的聚合物，或具有不同性质的同类聚合物，以复合纺丝法纺织而成的纤维，按横截面的形态可分为并列型、皮芯型、海岛型等复合形态。该类产品是公司近年来根据下游行业的需求所开发的新产品，目前产品系列主要包括 PBT/PA6 皮芯复合单丝和 LMPET/PET 皮芯复合单丝两种。

其中 PBT/PA6 皮芯复合单丝是主要产品，PBT 材料为外皮层，PA6 材料为内芯层。PBT 材料具有强度高、耐疲劳性、回弹好的特点，PA6 材料具有重量轻，韧性好的特性，公司通过专有技术将两种材料相结合，形成功能上的复合，使其具有手感柔软、耐磨性好、弹性优异等特点。该产品目前主要用于一线运动品牌鞋服面料。

LMPET/PET 皮芯复合单丝产品，通过低熔点 PET 皮层和不同性能的芯层相复合，使产品具有高强度、导电性、抗菌等特性，能够用于空气过滤领域，如高端车载空气净化器、家用空气净化器、空调过滤网等。

复合材料单丝拓宽了常规材料的应用领域，解决了单一材料不能满足下游行业对多种性能要求的问题，有较为广阔的市场空间。

运动鞋服	空气过滤
------	------



注：以上示意图源自网络，仅供参考

（3）多功能乙纶长丝

该类产品也是公司近年来根据家纺行业的需求所开发的新产品，以满足高端家纺产品对功能性的需求。目前的主要产品是冰凉感乙纶长丝，通过分散技术使得玉石次微米颗粒与 PE 切片充分融合，生产出的产品具有均匀的凉感特性，在保持织物柔软性的同时实现织物优异的接触凉感，且凉爽感觉相对持久。以往市场同类效果产品主要采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价格较高且加工难度大，公司冰凉感乙纶长丝的研发成功，很好地解决了家纺行业客户的痛点。

冰凉感乙纶长丝可广泛应用于春夏季的服装、寝装、家纺（如床垫面料等）、甚至口罩等领域，目前公司的产品主要用于境外高端品牌的床垫面料，未来还有较为广阔的市场应用空间。此外，公司也正在开发感温变色、阻燃中强度等功能的乙纶长丝产品，部分产品已经进入试样阶段。

（4）可降解材料单丝

该类产品是公司近年来适应绿色、循环、可持续发展趋势所开发的新产品，目前的主要产品是可降解 PLA 单丝。



PLA 单丝原料可提取自大豆、玉米和蔗糖等，原料来源充分且能够充分降

解。目前公司的 PLA 单丝主要用于制作一次性食品包装（如茶包袋），一方面解决了以往无纺布、聚酯涤纶、尼龙茶包在经过长时间高温冲泡后，有可能释放制作过程中携带的有害物质的风险；另一方面，作为一次性产品使用后能被自然界微生物在特定条件下完全降解，最终生成二氧化碳和水，不会对环境造成污染，因此产品具有环保、可降解的特性。除食品包装领域外，PLA 单丝凭借其相容性与可降解的特性，在医药领域的应用也非常广泛，如可生产一次性输液用具、免拆型手术缝合线、一次性手术衣、吸收性卫生用品等，未来市场空间广阔。

3、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精细涤纶单丝	6,704.42	61.44	11,430.67	79.97	10,588.61	86.62	10,274.65	91.67
复合材料单丝	1,881.32	17.24	1,289.69	9.02	639.31	5.23	217.26	1.94
多功能乙纶长丝	1,638.20	15.01	1,347.91	9.43	255.83	2.09	0.31	0.00
可降解材料单丝	578.78	5.30	60.10	0.42	18.33	0.15	12.64	0.11
其他	109.52	1.00	166.06	1.16	722.13	5.91	702.87	6.27
合计	10,912.23	100.00	14,294.43	100.00	12,224.20	100.00	11,207.74	100.00

（二）公司核心竞争优势

（1）技术和研发优势

公司始终注重研发与创新，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研发创新体系，掌握了多项高分子聚合物纤维生产的核心技术，尤其在单丝纤维领域形成了较强的技术优势。

公司主导或参与起草、修订了多项国家及行业技术标准。公司作为第一起草单位主持制定了四项单丝行业标准，包括《涤纶单丝》《锦纶 66 单丝》《聚乳酸单丝》《低熔点聚酯（LMPET）/聚酯（PET）复合单丝》，并参与起草了《丙纶单丝》和《高收缩涤纶牵伸丝》两项行业标准；另外，在工信部 2018 年第二批行业标准制修订和外文版项目计划中，公司主导了《化学纤维-单丝弯曲性能试验方法》行业标准的起草，并参与了《导电聚乙烯单丝》行业标准的申请工作。

在技术储备上，公司掌握了熔纺单丝熔体均匀混流控制技术、基于玉石粉的高强高模聚乙烯纤维制备方法、低热损高强度涤纶筛网单丝生产方法、熔融纺丝冷却成形技术、纺丝用侧吹风冷却技术等差别化、功能性纤维生产技术及设备创新改造技术等核心技术。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获得授权专利 35 项，其中发明专利 11 项，实用新型专利 24 项；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 11 项。

（2）品牌和客户优势

目前公司已形成了精细涤纶单丝、PBT/PA6 皮芯复合单丝、冰凉感乙纶长丝、可降解 PLA 单丝等一系列多功能、差别化的产业用、家纺用、运动鞋服用化纤产品体系，产品性能和稳定性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公司“金通”商标是江苏省著名商标，反映了市场对公司品牌的认可。

公司秉持以“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客户服务为中心”的市场营销原则，与客户在技术、方案、产品等多层面保持沟通，全方位、及时准确的了解客户需求和产品性能要求，不断优化产品性能，为客户提供高品质产品，与下游客户在市场开发和产品性能提升上建立了良性循环关系。

多年来，凭借优质的产品及服务，公司在工业、家纺以及运动鞋服等下游应用领域均积累了较为稳定的客户资源。在工业领域，公司与纱帝集团、上海华印、常州市凯龙筛网有限公司等国内外知名过滤织物、丝网印刷纺织企业保持多年合作；在运动鞋服用纤维领域，公司与福建华峰实业有限公司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在家纺用纤维领域，公司与贝卡特集团等全球知名家纺产品制造商合作稳定。

（3）管理优势

公司多年来一直专注于高分子聚合物纤维的研发和制造，并在长期的生产实践中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管理经验。

研发上，公司在研发体系设置、研发流程管理以及核心技术人员培训及管理等方面均形成了较为成熟的管理经验和管理体系，为公司提供了持续的创新活力，可保障研发项目的顺利开展。

生产上，公司制定了规范的生产管理制度，形成了科学的质量管理体系，一方面有利于生产工作的顺利开展，实现规模化供应；另一方面，能够有效保障产

品质量，满足下游客户需求，为生产的顺利实施和产品质量稳定性提供保障。

（4）区位优势

公司位于江苏省无锡市，江浙地区是我国化学纤维生产聚集地。江苏、浙江等华东地区已形成化纤产业聚集效应，随之而来的是便捷的原材料供应、广阔的市场空间以及完善的配套设施。优越的地理位置拓宽了公司的销售渠道，有利于公司迅速获得行业发展资讯，加强与客户的深度合作，改善建立市场快速反应机制等。而且江浙及周边地区科研院校众多，其中包括东华大学、江南大学等行业内著名院校，有利于公司就近开展产学研合作。

五、发行人自身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一）公司已建成能持续创新创造的体制机制

公司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始终以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作为发展的动力，通过产品的不断创新推动企业的持续发展。

在机构设置方面，公司设立研发中心，下设信息组、项目组、设计组、工程组、试验组、检验检测组，职能包括开展信息收集、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的开发和应用以及新产品规格、检验标准的制定等，构建了完整有效的持续创新创造的机制体制。公司研发中心已被认定为“江苏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在研发制度方面，通过《新产品研发奖励政策》调动包括研发中心在内的公司所有部门员工的积极性，提供市场的新需求、新应用、新材料等信息；通过《绩效考核制度》的制定完善了研发中心的考核机制。公司通过上述制度的制定，积极引导公司各部门人员更积极努力的参与公司新产品、新项目的开发工作。

在学术支持方面，公司会不定期邀请高等院校的专家教授对公司的研发人员、生产人员、销售人员等进行学术理论知识、行业前沿科技等方面的交流培训，并就部分研发项目开展产学研合作。另外，公司也聘请了东华大学和江南大学的多位教授担任公司的专家顾问，为公司基础理论研究、生产过程中的疑难问题解决、工艺改进等方面提出建议，为公司的持续创新夯实了业务理论基础。

（二）公司的持续创新创造产生了一系列研发成果

公司紧密围绕精细纤维技术进行持续深入的研究与开发，创新设计了熔纺单丝熔体均匀混流控制技术、低热损高强度涤纶筛网单丝生产方法、熔融纺丝侧吹风冷却成形技术、化纤单丝拉伸张力在线控制系统及控制方法等专利和专有技术。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11 项发明专利、24 项实用新型专利。公司核心技术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之“八/（一）主要核心技术基本情况”。

公司的产品主要是化学纤维中的单丝品种，在单丝领域形成了较为突出的技术优势。公司作为第一起草单位主持制定了四项单丝行业标准，包括《涤纶单丝》《锦纶 66 单丝》《聚乳酸单丝》《低熔点聚酯（LMPET）/聚酯（PET）复合单丝》，并参与起草了《丙纶单丝》和《高收缩涤纶牵伸丝》两项行业标准；另外，在工信部 2018 年第二批行业标准制修订和外文版项目计划中，公司主导了《化学纤维-单丝弯曲性能试验方法》行业标准的申请，并参与了《导电聚乙烯单丝》行业标准的编制工作。

公司持续的科技创新也获得了国家科学技术部、江苏省科技厅的认可，公司科技创新的主要代表性成果如下表所示：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技术特点及优势	技术成果名称	技术成果证书号
1	涤纶筛网工业单丝	产品使用特殊的增粘技术、通过添加纳米助剂、丝束缓冷、提高拉伸倍数，经侧吹风冷却技术纺制而成。产品断裂强度高、断裂伸长低、条干均匀、沸水收缩率小，有优异的高抗静电性能。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040211G0137N
2	高强低伸低收缩涤纶筛网单丝	通过对聚酯切片固相缩聚增粘，添加纳米助剂，采用熔融纺丝技术，缓慢冷却，惰性气体防氧化，后加工高温拉伸。最终使得产品具有高强度低伸长，低沸水收缩，很低的线密度变异系数。	国家重点新产品证书	2007GRC10105
3	恒断裂功涤纶筛网单丝	通过对聚酯切片采用间隙增粘工艺，同时添加纳米助剂，引入多分段控制冷却技术，以切片纺工艺加工而成。产品主要性能是纤维断裂功基本恒定不变，在此基础上产品的断裂伸长率、断裂强度和沸水收缩率以及含油率可以根据客户需求进行定制。产品圆整精度密度高，纤度均匀、强度高、伸长率低、耐磨性好，抗静电性能优异，定长定重。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00211G0048W
4	33.3dtex/1f	使用超有光聚酯切片通过特殊工艺，使	高新技术产	110211G0148W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技术特点及优势	技术成果名称	技术成果证书号
	超有光柔性异形度聚酯单丝	得制成产品含 TiO ₂ 为 0%，异形度可变范围为 5-60%，具有特殊力学、光学和表面化学性能的单丝。产品在纵向上形成差别化异形度从而形成对光的反射和折射角度的变化，导致视觉光泽的离散性和多样性。	品认定证书	
5	精细高强涤纶筛网单丝	通过分段控温和干燥工艺对聚酯切片进行增粘，结合工艺和静态混合器配套使用，采取多分段控制冷却超长侧吹风冷却技术加工而成。产品具有断裂强度高、乌斯特值小于 1.0，丝条圆整度高。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20211G0124N
6	15D/1F 精细高强涤纶筛网工业丝	采用聚酯切片为原料，通过固相缩聚增粘、熔融单纤纺丝、均匀缓冷成纤、多级高温拉伸定型而成。产品经织网后网孔清晰、耐张力高、丝网蠕变性小、经纬固着好、染料和油墨渗透性均匀。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40211G0200N
7	高强皮芯复合尼龙 66/尼龙 6 细旦单丝	采用夹套式吸热冷却成形方法以及复合共混流动促进剂纺制而成。原丝具有断裂强度高、单重轻、耐磨性好、无毒性、耐化学性、纤度精细等优异性能。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50211G0019N
8	有色纺低熔点（皮）高强（芯）复合细旦单丝	产品在不同熔点的聚酯切片中添加抗菌无机粉体及有机颜料，采用双螺杆熔融挤压，通过优化的生产工艺、产生不同温度的熔体，输送至特殊的组件内，经纺丝冷却成形技术纺制而成。原丝具有强度高、着色无污染，断裂强度高，皮芯层结合牢固，性能稳定。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50211G0360N
9	有色纺高精细涤纶筛网单丝	产品采用固相聚合以提高聚酯分子量，同时为了适应印刷网不同色辨需求，采用纺前着色技术，经螺杆熔融提炼后，由静态混合器再次均匀混合，通过特制的熔体管道和组件及精确的控制工艺，纺制而成。产品初始伸长和初始张力恒定、断裂强度高、纤度不匀率低、色谱广。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60211G0033N
10	超细高强高精 PET 单丝	产品以聚酯切片、色母粒为原料，通过优化增粘工艺、完善流体流动分配方式以及特殊的冷却方式等一系列工艺加工而成，产品具有初始伸长和张力恒定、断裂强度高、纤度不匀率低、色谱广等特点。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70211G0309N

2017 年 10 月，公司“有色纺高精细涤纶筛网单丝”作为新材料领域新产品，经行业专家论证后入选江苏省重点推广应用的新技术新产品目录（第 14 批）。

（三）研发成果促使新旧产业融合

随着基础材料科学的不断发展，以及公司不断的研发投入，大量新材料、新技术被应用于公司产品之中。

2016 年，可用于食品包装领域的生物基可降解 PLA 单丝产品研发成功。PLA 单丝原料可提取自大豆、玉米和蔗糖等，原料来源充分且能够充分降解。目前公司的 PLA 单丝主要用于制作一次性食品包装（如茶包袋），一方面解决了以往无纺布、聚酯涤纶、尼龙茶包在经过长时间高温冲泡后，有可能释放制作过程中携带的有害物质的风险；另一方面，作为一次性产品使用后能被自然界微生物在特定条件下完全降解，最终生成二氧化碳和水，不会对环境造成污染，因此产品具有环保、可降解的特性。

2017 年公司冰凉感乙纶长丝研发成功。通过分散技术使得玉石次微米颗粒与 PE 切片充分融合，生产出的产品具有均匀的凉感特性，在保持织物柔软性的同时实现织物优异的接触凉感，且凉爽感觉相对持久。以往市场同类效果产品主要采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价格较高且加工难度大，公司冰凉感乙纶长丝的研发成功，很好地解决了家纺行业客户的痛点。

2018 年 PBT/PA6 皮芯复合单丝研发成功，该产品 PBT 材料为外皮层，PA6 材料为内芯层。PBT 材料具有强度高、耐疲劳性、回弹好的特点，PA6 材料具有重量轻、韧性好的特性，公司通过专有技术将两种材料相结合，形成功能上的复合，使其具有手感柔软、耐磨性好、弹性优异等特点。

公司持续进行研发投入，通过新技术改造、材料复合、工艺改进等多种方式，推出了多款具有更高的性能、更多功能、绿色环保可降解的新型高分子聚合物纤维产品，符合《“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中提出的“要顺应新材料高性能化、多功能化、绿色化发展趋势，推动特色资源新材料可持续发展”的趋势和要求，有助于推动化纤产业升级发展，推动下游纺织行业的新旧产业融合。

综上，作为专注于高分子聚合物纤维产品研发、生产与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与产品创新，将化学纤维制造行业与多种高分子聚合物

纤维生产技术相结合，实现了传统化学纤维制造行业与差别化、功能性纤维相关新技术、新产业的深度融合，具有显著的创新创意特征和良好的成长性。

六、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发行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选择的上市标准为“（一）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5,000 万元”。

根据天衡会计师出具的天衡审字（2020）02768 号审计报告，发行人 2018 年和 2019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2,225.32 万元、4,066.68 万元，合计为 6,292.00 万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因此符合所选上市标准。

七、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治理结构方面不存在特殊安排事项。

八、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投向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项目建设期	项目总投资	计划利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差别化纤维产业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金通高纤	24 个月	17,858.54	17,858.54
2	差别化高性能纤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8 个月	5,043.43	5,043.43
3	补充流动资金		-	7,000.00	7,000.00
合计		-	-	29,901.97	29,901.97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不能满足上述项目需求，不足部分将由公司利用自有资金或通过银行贷款等方式自筹解决。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出上述项目需求，超出部分将投入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中，或根据当时有关监管机构出台的最新监管政策规定使用。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对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进行置换。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	本次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不超过 2,0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不低于 25%，本次发行不涉及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每股发行价	【】元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员工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无
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无
发行市盈率	【】倍（每股收益按照【】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股（以【】年【】月【】日经审计的净资产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股（以【】年【】月【】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加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净率	【】倍（按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发行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者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最终的发行方式由董事会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确定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开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及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法律、行政法规、所适用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须遵守的其他监管要求所禁止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元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元
发行费用明细	【】万元
其中：承销费用	【】万元
保荐费用	【】万元
审计费用	【】万元
律师费用	【】万元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	【】万元
发行手续费用等	【】万元

二、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当事人

（一）保荐人（主承销商）

名称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姚志勇
住所	江苏省无锡经济开发区金融一街10号无锡金融中心5层01-06单元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西福中路北新世界商务中心4501-B
联系电话	0755-23901683
传真	0755-82764220
保荐代表人	王茜、张思超
项目协办人	殷逸伦
项目组成员	周依黎、金城、崔文俊、汤子豪、袁炜琛、钱润民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	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
负责人	马国强
住所	南京市汉中门大街309号B座7-8楼
联系电话	025-89660900
传真	025-89660966
承办律师	李文君、柏德凡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余瑞玉
住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1907室
联系电话	025-84711188
传真	025-84716883
经办注册会计师	胡学文、吴舟、李昱

（四）改制验资机构

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余瑞玉
住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1907室

联系电话	025-84711188
传真	025-84716883
经办注册会计师	胡学文、李昱

（五）验资复核机构

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余瑞玉
住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106 号 1907 室
联系电话	025-84711188
传真	025-84716883
经办注册会计师	胡学文、吴舟、李昱

（六）改制评估机构

名称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负责人	孙建民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 2 号月坛大厦 23 层
联系电话	010-68083097
传真	010-68081109
经办注册评估师	洪建树、谭正祥

（七）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	深圳证券交易所
负责人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联系电话	0755-88668888
传真	0755-82083295

（八）股票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 25 楼
联系电话	0755-25938000
传真	0755-25988122

（九）收款银行

户名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收款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无锡分行
收款账号	84010153400000013

三、发行人与相关中介机构的关系说明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机构、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和经办人员之间均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事项	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月【】日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年【】月【】日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年【】月【】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月【】日
股票上市日期	【】年【】月【】日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发行人此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依次发生。发行人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本节全文。

一、创新风险

产品与技术的创新是公司不断发展的原动力。高分子聚合物纤维产品开发及相应生产工艺的研发需要大量的技术和人才储备、长期的研发投入。新技术和新产品的开发过程复杂、漫长，存在诸多不确定性，如公司不能持续地开发出具有市场竞争力的新产品和新技术，或研发成果未能及时转化和应用，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及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二、技术风险

（一）技术更新换代或不能保持先进性风险

高分子聚合物纤维的研发、生产是涉及高分子材料、纺织、自动化控制、机电一体化、工艺工程等多学科、多专业的综合性技术制造领域，其研究发展不仅受各相关学科发展水平的制约，亦受到相关领域技术成果集成能力的制约。若竞争对手或潜在竞争对手未来率先在相关领域取得重大突破，进而推出更先进、更具竞争力的技术和产品，或出现其他替代产品和技术，则公司面临产品和技术失去先进性的风险，可能给公司生产经营、市场竞争力带来不利影响。

（二）产品质量稳定性的风险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之一是量产成品的质量稳定性、一致性，这依赖于整个生产过程中所涉及的原材料的品质、生产设备的精密度、生产环境的稳定性、工序设计的合理性以及人机互动的科学性等多方面因素。目前公司已经掌握了保持生产长周期稳定运行的生产技术和工艺，实现了长周期稳定生产，但在未来仍有可能因为偶然的技术及管理因素，或者基于产能扩张、新品开发、技术改造、技术更新等原因，导致产品稳定性受到影响从而降低产品质量，进而影响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甚至遭遇客户索赔的风险。

（三）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核心技术掌握在核心技术人员和关键管理人员手中，存在因掌握核心技术的人员流失等原因导致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

三、经营风险

（一）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风险

2020年年初，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爆发，受此影响公司2020年春节后的生产复工时间较往年有所推迟，在手订单发货也因物流时效、客户复工时间等原因有所延迟。春节过后，公司海外主要客户所在地意大利、美国等地疫情迅速扩散，各国相继采取了紧急应对措施，使得部分区域交通受阻、人员返岗受限，导致公司部分海外客户的订单减少或者推迟。公司上半年的生产经营受到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如果未来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对生产生活的影响持续，则部分客户的新产品或扩产计划可能会继续延后甚至终止，可能导致公司的新客户拓展、新订单签订及现有产品推进进度存在不确定性，从而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不确定性。

（二）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如未来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竞争对手持续提升产品及服务品质，扩大生产规模，或者行业内规模企业加大进入公司产品所处细分市场的力度，或者部分竞争对手实施恶性价格竞争等特殊竞争手段等，若公司不能利用自身的优势保持其在行业内的市场地位，则公司存在市场份额下降、经营业绩增速放缓甚至下滑的风险。

（三）贸易摩擦风险

近年来，伴随着全球产业格局的深度调整，逆全球化思潮在部分发达国家出现，部分发达国家开始推动中高端制造业回流。我国中高端制造业在不断发展壮大的过程中，将面对不断增加的国际贸易摩擦和贸易争端。报告期各期，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中外销收入占比分别为17.18%、19.44%、27.41%和27.56%，呈现逐步上升趋势。出口国家及地区包含意大利、美国、墨西哥、土耳其、中国台湾

等，同时，公司也有部分原材料（如 PE 切片、PLA 切片）是直接或间接采购的境外厂商的产品。如上述国家或地区的相关产品外贸政策收紧或双边贸易摩擦加剧，可能对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的原材料主要包括 PET 切片、PE 切片、PBT 切片、PA6 切片、PLA 切片等，其中大多为石化产品，其价格受原油价格波动影响，中国是全球原油主要进口国，原油对外依存度较高，原油价格波动受全球政治、经济等多种因素影响。

如在未来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公司产品价格变化与原材料价格波动不一致，可能会导致公司毛利率下降，影响到公司盈利水平。因此，公司的盈利能力与原材料价格波动密切相关，公司面临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五）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化学纤维制造业，主要原材料价格会受原油价格波动影响；公司产品可以应用在消费电子、汽车、服装家纺、食品包装、医疗卫生等行业，相关行业的发展直接影响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如果国内或者全球宏观经济形势发生较大变化，导致公司原材料价格或市场需求出现较大波动，若公司不能适应宏观经济波动的变化，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六）行业政策风险

国家产业政策对化学纤维行业的健康发展起到了积极的引导作用。近年来，中央及地方政府出台的产业扶持政策推动着化纤行业中高性能、差别化、功能性纤维领域的快速发展。如果未来我国的化学纤维行业政策，或公司产品的某个应用领域的产业政策出现不利于公司的变化，或者公司无法及时达到新的行业监管要求，将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乃至整体经营战略的实现产生负面影响。

（七）供应商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主要原材料、能源供应商的采购合计为 3,839.93 万元、3,900.94 万元、3,725.41 万元和 2,669.33 万元，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2.78%、72.80%、68.72%和 65.57%，前五大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鉴于公司所处行业的生产工艺特点以及所处行业上游集中度较高的产业格局，发行人对一种原材料一般会择优选择 1-2 家主要供应商作为长期合作伙伴，以确保公司原材料品质和供应渠道的稳定。如果未来公司主要原材料供应商不能及时、足额、保质地供应原材料或合作关系出现不利变化，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八）客户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合计为 4,640.71 万元、4,995.93 万元、6,811.13 万元和 6,096.5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0.77%、40.53%、47.36%和 55.61%，前五大客户集中度较高。如果未来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发生不利变化，或主要客户的经营情况出现不利情形，从而降低对公司产品的采购，将可能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与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九）主要客户为境外客户的风险

公司报告期内的前五大客户中的纱帝集团和贝卡特集团是境外客户。其中，纱帝集团是公司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的第一大客户、是 2020 年 1-9 月的第三大客户，公司对其销售收入分别占同期公司营业收入的 13.69%、15.59%、15.01%和 12.28%；贝卡特集团是公司 2019 年的第四大客户、2020 年 1-9 月的第二大客户，公司对其销售收入分别占同期公司营业收入的 8.36%、13.26%。预计在今后几年的时间内，纱帝集团和贝卡特集团仍然是公司重要的客户。目前公司与两家客户合作的情况良好，该两家客户历史悠久，商业信誉良好，市场基础好，双方保持在新产品、新市场开发上密切合作关系。但如果上述客户的需求受欧洲、美洲等市场变化和新冠病毒疫情等因素影响而大幅下降，将对公司经营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十）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生产过程中涉及少量危险化学品，危险化学品的运输、储存、使用过程中可能因操作不当造成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等安全生产事故。此外，公司生产过程中也可能会发生烫伤等生产事故。

为避免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公司采取了多项措施，制定了相关制度，定期

对车间、仓库、设备进行安全检查。但由于可能受到突发环境变化影响，以及部分生产环节需人工操作，公司仍存在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潜在风险。如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公司将可能面临行政处罚、停产整改等监管措施，进而将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十一）未能及时取得经营资质的风险

公司现有产品主要应用在精密丝网印刷、精密过滤、运动鞋服及家纺、食品包装等多个领域。未来，随着公司产品种类的增加，终端应用领域将会持续扩大。公司可能存在被下游特定客户或终端客户要求取得相应资质的情形，如公司无法及时办理取得相关业务资质文件，将会对公司正常履行相关业务合同及开展相关业务造成不利影响。

四、内控风险

（一）公司未来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资产规模将迅速增加、产销规模进一步提高，公司面临的经营管理压力将逐渐加大。随着公司未来生产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将对公司的组织结构、部门协调、运营沟通、内部控制、财务管理等方面提出更高的要求，公司经营管理面临的挑战日益加大。如果公司管理层不能结合行业及公司的发展情况及时完善公司管理制度、有效优化管理体系、提高经营管理能力，则公司将面临较大的管理风险。

（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家族成员钱鲁兴、张秋凤、Qiyuan Qian（钱琦渊）、Beibei Qian（钱蓓蓓）合计控制公司 92.62%的股权，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并在本次发行完成后仍将控制公司 69.47%的股权。其中，钱鲁兴担任公司董事长、研发负责人，张秋凤担任公司副董事长，Qiyuan Qian（钱琦渊）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若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对公司的人事任免、经营决策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面临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五、财务风险

（一）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41.99%、39.38%、48.87%和 49.32%，毛利率较高且存在一定的波动。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精细涤纶单丝、复合材料单丝、多功能乙纶长丝和可降解材料单丝等，产品下游应用领域众多。若未来国家政策调整、市场竞争加剧、公司销售产品结构变化或者产品售价及原材料采购价格发生不利变化，公司毛利率存在下降的风险。

（二）税收优惠政策调整风险

2016 年 11 月 30 日，公司收到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R20163200085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为三年。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公司享受国家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19 年 12 月 6 日，公司收到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R20193200791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三年。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享受国家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高新技术企业资质有效期满后，如果公司未被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者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作出调整，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利润水平将受到一定程度影响。

（三）汇率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中外销收入占比分别为 17.18%、19.44%、27.41%和 27.56%，呈现逐步上升趋势。报告期各期，公司汇兑损失（收益以“-”号填列）分别为 18.69 万元、-17.03 万元、-23.77 万元和 51.91 万元。公司与主要外销客户以美元定价和结算，而成本主要使用人民币定价和结算，汇率的波动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了一定的风险。如果未来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发生较大波动，将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产品出口和经营业绩。

（四）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920.64 万元、1,054.14 万元、1,218.49 万元和 1,581.33 万元，呈现逐渐增长趋势。虽然从历史经验看，公司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小，但是由于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若客户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会对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带来不利影响。

（五）存货跌价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371.89 万元、1,425.12 万元、1,945.21 万元和 2,350.43 万元，呈现逐渐增长趋势。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分别为 61.68 万元、94.94 万元、134.60 万元和 87.40 万元。公司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和产成品，系公司根据对市场需求的预测备有的库存。如果公司对市场需求的预测出现重大偏差或出现客户无法执行订单的情况，存货可能会出现积压、滞销的风险，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六）出口退税政策变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金额逐年增长，公司的境外销售适用“免、抵、退”的增值税退税政策，出口退税政策的调整对公司盈利状况产生直接影响。未来如果公司主要产品的出口退税率降低并导致出口货物征退税率差扩大，且不能将增加的税收成本转移至客户，将会直接增加公司营业成本，并最终影响公司经营业绩，使公司将面临利润下降的风险。

六、法律风险

公司已基本实现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全员覆盖，但未能达到足额缴纳，存在被监管部门采取责令整改、补缴、罚款等行政处罚措施的风险。

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及效果未达预期的风险

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工艺技术方案、机器设备选型、材料供应等各个方面都进行了缜密的分析，且综合考虑了公司的未来经营状况、市场前景及宏观环境，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建设计划能否按时完成、项目的实施过程是否顺利、

实施效果是否良好，均存在着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宏观环境、行业情况、产品价格、客户需求、实际募集资金规模、项目建设进度等出现较大变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着实施进度及效果达不到预期的风险。

（二）新增固定资产折旧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后，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将大幅上升，新增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将会给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压力。如果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募集资金项目不能如期产生效益或实际收益大幅度低于预期的收益，公司将面临由于固定资产折旧大量增加而导致的净利润下滑的风险。

（三）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下降与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本次发行完成后，随着募集资金到位，公司资金实力将显著增强，同时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将有较大幅度的增长。公司将合理有效的利用募集资金，提升运营能力、降低财务费用，从而提高公司长期盈利能力。但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需要一定的周期，相关效益的实现也需要一定的过程，因此存在短期内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被摊薄的风险。

（四）募投项目用地尚未落实的风险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差别化纤维产业基地建设项目（一期）”和“差别化高性能纤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选址地点为无锡市滨湖区渔花北路与梁晖路交叉口西南侧地块，相关地块已于2020年12月4日在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网站刊登挂牌出让公告（锡工告字[2020]18号），出让竞价截止时间为2021年1月4日，公司正在积极参加竞拍。如若公司最终无法顺利取得该土地使用权，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带来不利影响。

八、环境保护风险

公司属于化学纤维制造行业，生产过程中会产生部分废气、废水和固废等污染物。公司遵照国家及地方政府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对污染物进行了有效处理，做到达标安全合规排放。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废气、废水、固废的排放量可能会相应增加，如果公司的环保治理、“三废”排放不能满足监管要求，将可能导致公司受到停产整改、罚款等监管措施，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

营造成不利影响。此外，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及社会对环境保护意识的不断增强，国家及地方政府可能在将来颁布更严格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提高环保标准，对公司环保管理工作提出更高的要求，公司可能需要进一步增加环保投入以满足监管部门对环保的要求，将导致经营成本增加。

九、发行失败风险

公司本次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受宏观经济、“新冠疫情”发展变化、二级市场预期、投资者心理因素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发行认购不足等发行失败风险。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无锡金通高纤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Wuxi Jintong High Performance Fiber Co., Ltd.
注册资本	6,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钱鲁兴
有限责任公司成立日期	1994 年 10 月 05 日
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日期	2017 年 12 月 20 日
公司住所	无锡市滨湖区胡埭工业园鸿翔路 18 号
邮政编码	214161
联系电话	0510-85602377
传真号码	0510-85602377
互联网网址	www.jintong.cn
电子信箱	master@jintong.cn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董事会办公室
负责人和联系方式	张佳妮，0510-85602377

二、发行人设立和股权变动情况

（一）有限公司设立情况

1994 年 8 月 12 日，华盛实业负责人钱仁才以及顾海明、钱鲁兴、曹昌根、宣红华、张耀良签署《无锡通用化纤有限责任公司章程》。

1994 年 8 月 24 日，无锡县华庄镇人民政府、无锡县华庄镇南场村民委员会在钱鲁兴、钱仁才和顾海明共同提交的《关于建办“无锡通用化纤有限公司”的申请报告》上签署了同意意见。

1994 年 9 月 12 日，无锡梁溪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关于无锡通用化纤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评估的报告》（锡梁会师评[1994]1014 号），确认截至评估基准日 1994 年 8 月 31 日，投入无锡通用化纤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的评估值为 129.00 万元，其中：房屋建筑物 30.00 万元，机器设备 99.00 万元。

1994 年 9 月 13 日，无锡梁溪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公司验资证明书》（锡梁

会师验 94 年第华庄合 19 号），确认拟设立的无锡通用化纤有限责任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229.00 万元，其中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100.00 万元，以固定资产出资 129 万元；个人资本金 179.00 万元，村集体资本金 50.00 万元。

1994 年 9 月 19 日，公司取得《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锡工商）名称预核[1994]第 107240 号），企业名称为“无锡金通化纤有限责任公司”。

1994 年 10 月 5 日，锡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60797839-8），最终确定企业名称为“无锡金通化纤有限公司”。

金通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顾海明	60.00	26.20%
2	华盛实业	50.00	21.83%
3	钱鲁兴	42.00	18.34%
4	宣红华	33.00	14.41%
5	曹昌根	20.00	8.73%
6	张耀良	6.00	2.62%
7	王月英	5.00	2.18%
8	张月琴	5.00	2.18%
9	浦臻	3.00	1.31%
10	何国忠	1.00	0.44%
11	周耀峰	1.00	0.44%
12	钱震林	1.00	0.44%
13	周建英	1.00	0.44%
14	张培林	1.00	0.44%
合计		229.00	100.00%

（二）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发行人系由金通有限依法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

2017 年 11 月 13 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审计报告》（天衡审字（2017）02084 号）。经审验，金通有限截止 2017 年 9 月 30 日的净资产为 87,722,221.56 元。

2017年11月15日，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评估报告》（天兴苏评报字（2017）第0109号），金通有限截止2017年9月30日净资产的评估价值16,179.17万元。

2017年12月11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无锡金通高纤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决定由金通有限原有股东作为发起人，以截至2017年9月30日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净资产8,772.22万元为基数，按1:0.6840的比例折为6,0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注册资本为6,000.00万元，折股时净资产超过注册资本的部分2,772.22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金通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11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天衡验字[2017]00152号）对设立股份公司的出资情况进行了验证。

2017年12月20日，无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核发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006079783984）。

2017年12月25日，公司就上述变更事宜完成商务备案登记，取得无锡市商务局出具的《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锡商资备201700493）。

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钱鲁兴	3,097.20	51.62%
2	加拿大金茂	1,500.00	25.00%
3	Beibei Qian（钱蓓蓓）	1,200.00	20.00%
4	杨汝平	152.40	2.54%
5	唐静芬	50.40	0.84%
合计		6,000.00	100.00%

（三）报告期内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报告期初，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钱鲁兴	1,173.12	71.62%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	加拿大金茂	409.50	25.00%
3	杨汝平	41.54	2.54%
4	唐静芬	13.84	0.84%
合计		1,638.0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了 1 次有限责任公司阶段的股权转让，之后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又发生了 2 次股份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1、2017 年 9 月，金通有限第八次股权转让

2017 年 9 月 14 日，金通有限召开董事会，全体董事一致做出如下决议：（1）同意钱鲁兴将其所持金通有限 20%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 327.60 万元）作价 327.6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其女儿 Beibei Qian（钱蓓蓓）；（2）同意对金通有限合伙、章程的有关条款做相应修改，通过合资公司章程修正案。

同日，钱鲁兴与 Beibei Qian（钱蓓蓓）就前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7 年 9 月 20 日，无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金通有限本次变更。

2017 年 9 月 25 日，公司就上述变更事宜完成商务备案登记，取得无锡市商务局出具的《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锡商资备 201700366）。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金通有限股权结构变更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钱鲁兴	845.52	51.62%
2	加拿大金茂	409.50	25.00%
3	Beibei Qian（钱蓓蓓）	327.60	20.00%
4	杨汝平	41.54	2.54%
5	唐静芬	13.84	0.84%
合计		1,638.00	100.00%

2、2017 年 12 月，金通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二/（二）股份

公司设立情况”。

3、2020年5月，金通高纤第一次股份转让

2020年5月28日，钱鲁兴将其持有的金通高纤774.30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12.91%）以1.00元/股的价格转让给她配偶张秋凤。同日，钱鲁兴和张秋凤就前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金通高纤股权结构变更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钱鲁兴	2,322.90	38.72%
2	加拿大金茂	1,500.00	25.00%
3	Beibei Qian（钱蓓蓓）	1,200.00	20.00%
4	张秋凤	774.30	12.91%
5	杨汝平	152.40	2.54%
6	唐静芬	50.40	0.84%
合计		6,000.00	100.00%

4、2020年7月，金通高纤第二次股份转让

2020年7月30日，金控源悦以11.67元/股的价格受让加拿大金茂持有的金通高纤144.00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2.40%）以及Beibei Qian（钱蓓蓓）持有金通高纤的96.00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1.60%）。同日，各方就前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金通高纤股权结构变更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钱鲁兴	2,322.90	38.72%
2	加拿大金茂	1,356.00	22.60%
3	Beibei Qian（钱蓓蓓）	1,104.00	18.40%
4	张秋凤	774.30	12.91%
5	金控源悦	240.00	4.00%
6	杨汝平	152.40	2.54%
7	唐静芬	50.40	0.84%
合计		6,000.00	100.00%

（四）发行人设立以来历次股权变动过程中的瑕疵及解决

1、集体资产出资及退出的程序存在瑕疵，已取得省级人民政府的确认

（1）程序瑕疵情况

1994年10月金通有限成立时，原无锡县华庄镇南场村民委员会（现归属于无锡市滨湖区华庄街道水乡苑第一社区居民委员会）以华盛实业的名义投资成为金通有限的股东。此后华盛实业对金通有限数次增资，直至2002年华盛实业将所持288.60万元出资（对应18.76%股权）全部转让给钱鲁兴。华盛实业对金通有限的全部出资来源均为南场村集体资产。

1994年华盛实业代表南场村对金通有限的投资、历次股权变动以及2002年华盛实业将所持金通有限全部股权转让给钱鲁兴等事项均未履行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大会或成员代表大会审议程序，但华盛实业历次投资及退出金通有限均办理了相应的工商登记，相关股权变动的协议已签署并实际履行，股权转让价款已支付完毕，相关各方无争议。

2002年4月14日，华盛实业与钱鲁兴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华盛实业将所持金通有限288.60万元出资作价288.60万元转让给钱鲁兴，本次股权转让时未履行资产评估程序。2018年4月20日，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无锡金通高纤股份有限公司拟了解原无锡金通化纤有限公司净资产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苏中资评报字（2018）第2049号），经评估，截至2002年3月31日，金通有限净资产评估价值为1,531.42万元。本次股权转让价格根据金通有限当时的注册资本1,538.00万元确定，转让价格高于评估价值，未损害集体资产的利益。

（2）政府确认意见

2018年12月17日，无锡市人民政府出具《关于确认无锡金通高纤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及股权界定的请示》（锡政呈〔2018〕258号），确认“无锡金通高纤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中的设立、产权界定、股权转让、注销清算等处置事项真实、有效，均符合当时有关政策规定，不存在损害国有、集体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及国有、集体资产流失的情况”。

2020年3月6日，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出具《省政府办公厅关于确认无锡金通高纤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等有关事项合规性的函》（苏政办函〔2020〕35号），确认“无锡金通高纤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等有关事项基本符合当时的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基本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或补充完善了相关手续”。

2、部分实物出资未评估、垫款出资单据不齐全，已用现金进行补足

（1）出资瑕疵情况

经天衡会计师出具的《验资复核报告》（天衡专字（2020）02159号）复核，公司历史沿革中的出资瑕疵情况如下：

1）1994年11月，曹昌根为公司垫付设备款20.00万元并以此出资，但相关会计凭证没有后附采购合同、采购清单、三方抵账协议及货物入库验收等原始凭证；

2）1995年3月，无锡县华庄镇华盛实业公司及周建华以厂房分别出资20.00万元，相应出资未见评估报告、房产移交资料、房产权属资料；

3）1996年3月，曹昌根为公司垫付设备款10.00万元并以此出资，但相关会计凭证没有后附采购合同、采购清单及货物入库验收等原始凭证；

4）1996年3月，周建华为公司垫付土建款50.00万元并以此出资，但相关会计凭证没有后附土建合同、三方抵账协议等原始凭证。

（2）现金补足情况

2017年9月，公司控股股东钱鲁兴以120.00万元现金补足前述全部实物出资瑕疵。

3、1994年至1999年期间，公司股东的实际出资及持股情况与工商登记存在差异，已与大部分历史股东访谈并公证，确认不存在争议、纠纷或潜在纠纷

（1）工商登记瑕疵情况

金通有限从1994年10月5日成立至1999年12月31日期间，发生多次出资及股权转让事宜，由于次数较为频繁，加上金通有限当时的工作人员对相关《公司法》及公司登记注册管理的知识了解不够，在此过程中存在出资/股权转让未

能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情形，以及未就转让事宜全部履行股东会决策程序等不规范情形。1999年12月31日之后，金通有限实际出资情况与工商资料登记情况一致。

（2）中介机构核查确认情况

为了厘清金通有限从1994年10月5日成立至1999年12月31日期间股东出资及历次变化情况，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进行了如下核查工作：

1）查阅了发行人的工商登记资料；

2）查阅了发行人的验资报告、验资复核报告以及缴付出资额（投资款）的相关凭证；

3）查阅了发行人的股权转让、增资的协议及相关款项收付凭证；

4）对发行人大部分历史股东/出资人进行访谈，制作访谈笔录并公证；

5）查阅股权变动涉及的股东会会议文件等。

经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经访谈确认，相关历史股东知悉并同意发行人的历次股权转让，目前不存在争议、纠纷或潜在纠纷；前述瑕疵不影响发行人股权结构稳定，不构成本次发行的法律障碍。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设立以来历次股权变动过程中的瑕疵均已得到解决，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不构成本次发行的法律障碍；未损害集体资产的利益，未造成集体资产流失；不存在争议或纠纷，不存在影响发行人股权结构稳定的事项；发行人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及在其他证券市场的上市/挂牌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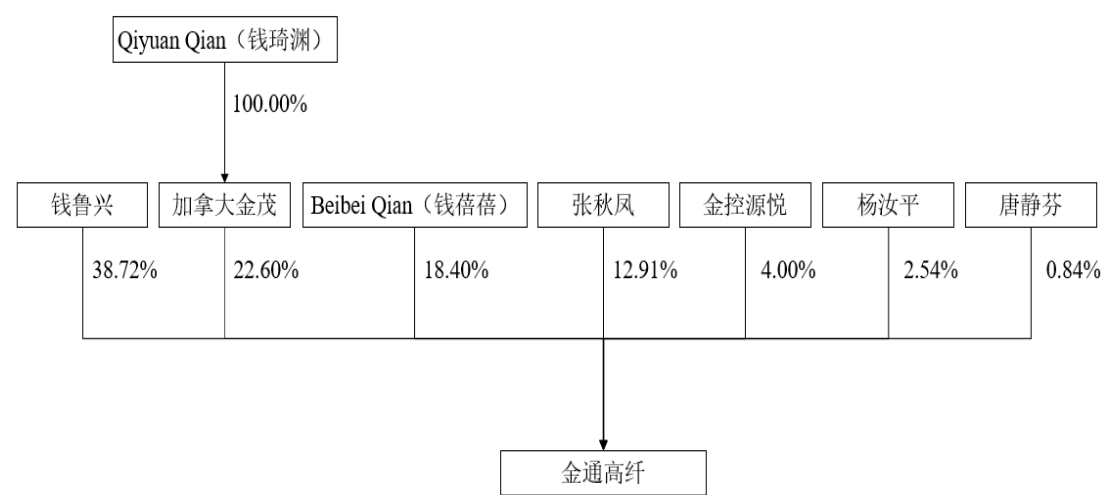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公司自设立以来，不存在在其他证券市场上市或挂牌的情况。

四、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图及组织结构图

（一）发行人股权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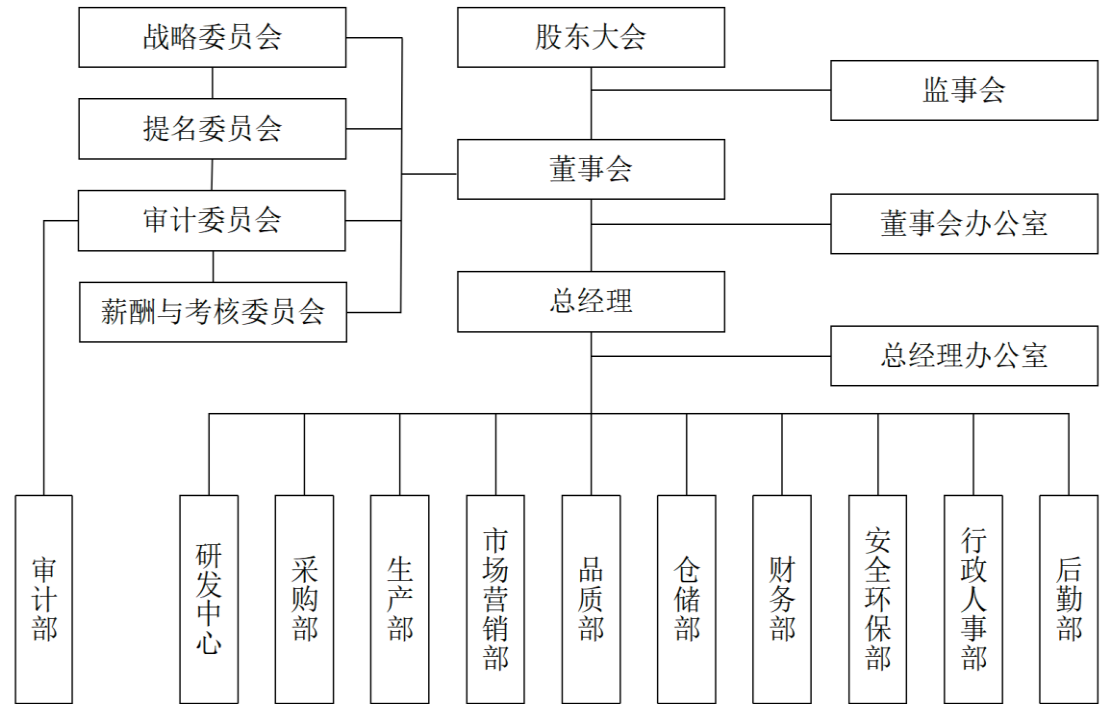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二）发行人内部组织结构

1、内部组织结构图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如下图所示：



五、发行人控股公司和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无控股公司和参股公司。

六、发行人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为钱鲁兴先生，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钱鲁兴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322.9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38.72%。

钱鲁兴先生，出生于 1955 年 2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 32022219550226****，中学学历，经济师。1989 年 1 月至 1994 年 7 月任无锡华燕化纤有限公司生产经理；1994 年 10 月至 2000 年 7 月任无锡金通化纤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2000 年 8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无锡金通化纤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7 年 12 月至今任无锡金通高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研发中心主任。

2、公司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钱鲁兴、张秋凤、Qiyuan Qian（钱琦渊）、Beibei Qian（钱蓓蓓），其中：钱鲁兴、张秋凤系夫妻关系；Qiyuan Qian（钱琦渊）系钱鲁兴、张秋凤之子；Beibei Qian（钱蓓蓓）系钱鲁兴、张秋凤之女。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钱鲁兴直接持有公司 2,322.90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38.72%；张秋凤直接持有公司 774.30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12.91%；Qiyuan Qian（钱琦渊）通过加拿大金茂间接持有公司 1,356.00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22.60%；Beibei Qian（钱蓓蓓）直接持有公司 1,104.00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18.40%；四人作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92.62%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020 年 8 月 20 日，钱鲁兴、张秋凤、Qiyuan Qian（钱琦渊）、Beibei Qian（钱蓓蓓）共同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各方作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针对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表决时，应作出一致的表决意见；若无法就表决意见达成一致的，则无条件依据钱鲁兴所持意见来决定表决意见。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1）钱鲁兴先生，详见本节之“六/（一）/1、公司控股股东”。

（2）张秋凤女士，出生于1956年7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32022219560706****，中学学历。1983年5月至1989年1月任无锡市东绛大桥小学教师；1989年2月至1994年9月任无锡华燕化纤有限公司管理主任；1994年10月至2000年7月任无锡金通化纤有限公司后勤科科长；2000年8月至2017年12月任无锡金通化纤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7年12月至今任无锡金通高纤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3）Qiyuan Qian（钱琦渊）先生，出生于1980年11月，加拿大国籍，护照号码：HH36****，硕士学历。2006年3月至今任加拿大金茂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0年6月至2012年12月任无锡金通化纤有限公司生技部副经理；2013年1月至2015年4月任无锡金通化纤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4月至2017年12月任无锡金通化纤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7年12月至今任无锡金通高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4）Beibei Qian（钱蓓蓓）女士，出生于1982年8月，加拿大国籍，护照号码：GC33****，硕士学历。现任上海华洲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投资经理。

（二）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钱鲁兴、张秋凤、Beibei Qian（钱蓓蓓）及加拿大金茂，其中加拿大金茂是Qiyuan Qian（钱琦渊）持股100%的公司，持有公司1,356.00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22.60%。基本情况如下：

（1）钱鲁兴先生，详见本节之“六/（一）/1、公司控股股东”。

（2）张秋凤女士，详见本节之“六/（一）/2、公司实际控制人”。

（3）Beibei Qian（钱蓓蓓）女士，详见本节之“六/（一）/2、公司实际控制人”。

（4）加拿大金茂

中文名称	加拿大金茂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Goldenrich Investment Corp.
公司编号	BC0727735
成立日期	2005 年 6 月 18 日
注册地和经营场所	SUITE 225-13091 VANIER PLACE,RICHMOND,B.C.V6V 2J1
法定代表人	Qiyuan Qian（钱琦渊）
注册资本	100 加拿大元
股东情况	Qiyuan Qian（钱琦渊）持有其 100%的股权
主营业务	投资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七、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股本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 6,000.00 万股，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 万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00%。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公司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发行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发生变更。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 (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 (万股)	持股比例
1	钱鲁兴	2,322.90	38.72%	2,322.90	29.04%
2	加拿大金茂	1,356.00	22.60%	1,356.00	16.95%
3	Beibei Qian（钱蓓蓓）	1,104.00	18.40%	1,104.00	13.80%
4	张秋凤	774.30	12.91%	774.30	9.68%
5	金控源悦	240.00	4.00%	240.00	3.00%
6	杨汝平	152.40	2.54%	152.40	1.91%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 (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 (万股)	持股比例
7	唐静芬	50.40	0.84%	50.40	0.63%
8	社会公众股	-	-	2,000.00	25.00%
合计		6,000.00	100.00%	8,000.00	100.00%

（二）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共有 7 名股东，其持股情况详见本节之“七/（一）本次发行前后股本情况”。

（三）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本公司的任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目前在公司任职情况
1	钱鲁兴	2,322.00	38.72%	董事长、研发中心主任
2	Beibei Qian（钱蓓蓓）	1,104.00	18.40%	-
3	张秋凤	774.30	12.91%	副董事长
4	杨汝平	152.40	2.54%	董事、销售顾问
5	唐静芬	50.40	0.84%	-
合计		4,403.00	73.38%	-

（四）国有股或外资股情况

1、国有股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股本中不存在国有股份。

2、外资股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股东中加拿大金茂和 Beibei Qian（钱蓓蓓）为外资股东，本次发行前持有公司股份数分别为 1,356.00 万股和 1,104.00 万股，持股比例分别为 22.60%和 18.40%。

（五）最近一年新增股东的情况

1、张秋凤

2020年5月28日，钱鲁兴将其持有的金通高纤 774.30 万股（占公司注册资本 12.91%）以 1.00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她配偶张秋凤。

张秋凤女士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节“六/（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金控源悦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最近一年发行人新增一名机构股东金控源悦。金控源悦在本次发行前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240.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4.00%，系 2020 年 7 月从公司股东加拿大金茂和 Beibei Qian（钱蓓蓓）处受让的股份。

金控源悦已获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发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编号：SY3496），其管理人无锡金控启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完成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P1063846）。

（1）基本情况

名称	无锡金控源悦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11MA1T7HMA1A
注册地址	无锡市建筑西路 599-5（2 号楼）四楼 436 室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7 年 11 月 02 日
营业期限	2017-11-02 至 2022-11-01
登记机关	无锡市滨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合伙人及其出资情况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无锡源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200.00	2.00%
2	无锡金控启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0	1.00%
3	无锡梁溪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400.00	24.00%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4	无锡市马山生物医药工业园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	10.00%
5	无锡金投控股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900.00	9.00%
6	郑岩	有限合伙人	1,000.00	10.00%
7	杨昊	有限合伙人	1,000.00	10.00%
8	葛林风	有限合伙人	1,000.00	10.00%
9	曹余华	有限合伙人	1,000.00	10.00%
10	许志伟	有限合伙人	700.00	7.00%
11	沈佳豪	有限合伙人	700.00	7.00%
合计			10,000.00	100.00%

（3）普通合伙人及其实际控制人情况

1）普通合伙人源悦投资的基本情况

源悦投资的实际控制人为无锡市滨湖区人民政府。

名称	无锡源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0MA1Q4P3A3B
住所	无锡市鸿桥路 879 号
法定代表人	田陈波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股东构成	无锡市城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100%
成立日期	2017 年 08 月 23 日
营业期限	2017 年 08 月 23 日至无固定期限
登记机关	无锡市滨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股权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普通合伙人金控启源的基本情况

金控启源的唯一股东为无锡金投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无锡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名称	无锡金控启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0MA1P1XL00R

住所	无锡市锡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威路 2 号
法定代表人	刘勤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股东构成	无锡金投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100%
成立日期	2017 年 05 月 22 日
营业期限	2017 年 05 月 22 日至无固定期限
登记机关	无锡市行政审批局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取得股份的时间、价格和定价依据

序号	名称	时间	价格（元/股）	定价依据	是否为战略投资者	是否为国有股	价款支付
1	金控源悦	2020 年 7 月 30 日	11.67	协商定价	否	否	已支付

（六）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其持股比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各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方式	持股数量（万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关联关系
1	钱鲁兴	直接持股	2,322.90	38.72%	张秋凤的配偶；Qiyuan Qian（钱琦渊）和 Beibei Qian（钱蓓蓓）的父亲
2	张秋凤	直接持股	774.30	12.91%	钱鲁兴的配偶；Qiyuan Qian（钱琦渊）和 Beibei Qian（钱蓓蓓）的母亲
3	Qiyuan Qian（钱琦渊）	间接持股	1,356.00	22.60%	钱鲁兴、张秋凤之子；通过其持有 100%股权的加拿大金茂间接持有公司 22.60%的份额
4	Beibei Qian（钱蓓蓓）	直接持股	1,104.00	18.40%	钱鲁兴、张秋凤之女

（七）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不进行老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八、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一）董事

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公司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 3 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但独立董事的连任时间不得超过 6 年。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成员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董事会职务	本届任职期限	提名人
1	钱鲁兴	董事长	2020.12.16-2023.12.15	董事会
2	张秋凤	副董事长	2020.12.16-2023.12.15	
3	Qiyuan Qian（钱琦渊）	董事	2020.12.16-2023.12.15	
4	杨汝平	董事	2020.12.16-2023.12.15	
5	马元兴	独立董事	2020.12.16-2023.12.15	
6	魏取福	独立董事	2020.12.16-2023.12.15	
7	万梁浩	独立董事	2020.12.16-2023.12.15	

董事简历如下：

1、钱鲁兴

钱鲁兴先生简历请参见本节“六/（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张秋凤

张秋凤女士简历请参见本节“六/（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3、Qiyuan Qian（钱琦渊）

Qiyuan Qian（钱琦渊）先生简历请参见本节“六/（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4、杨汝平

杨汝平先生，出生于 1956 年 2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1985 年 2 月至 1991 年 12 月任无锡化工机械厂供销科长；1992 年 1 月至 1996 年 9 月任北京三联无锡分公司办公室主任；1996 年 10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无锡金通化纤有限公司销售部长、副总经理；2004 年 2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无锡金通

化纤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12月至2019年1月任无锡金通高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销售部长；2017年12月至今任无锡金通高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销售顾问。

5、马元兴

马元兴先生，出生于1958年4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高级会计师、教授。2008年12月，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任职合格证；2019年11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后续培训合格证。1980年7月至1985年6月任无锡商业学校教师；1985年7月至1988年7月任无锡商业学校教研处主任；1988年8月至1991年7月任无锡商业学校教务处副处长；1991年8月至1993年5月任无锡商业学校教务处处长；1993年6月至2001年12月任无锡商业学校副校长；2002年1月至2012年7月任无锡商业职业技术学院副院长；2012年8月至2017年12月任无锡商业职业技术学院党委副书记；2018年3月至今任江南影视艺术职业学院副院长；2008年至2014年任无锡商业大厦大东方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11月至今任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6月至今任无锡金通高纤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6、魏取福

魏取福先生，出生于1964年7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学历，教授。1986年7月至2000年9月任安徽机电学院教师；2004年8月至今任江南大学纺织学科与工程学院教授；2020年6月至今任无锡金通高纤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7、万梁浩

万梁浩先生，出生于1980年11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2003年9月至2011年3月任江苏英特东华律师事务所律师；2011年3月至2013年3月任江苏英特东华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3年4月至2014年5月任上海市广发（无锡）律师事务所律师；2014年6月至2016年5月任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4年3月至今任无锡佳龙换热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6月至今任上海市广发（无锡）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主任律师；2017年9月至2019

年1月任中电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6月至今任无锡金通高纤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1名为职工代表监事，每届监事任期为三年。股东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监事会成员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监事会职务	本届任职期限	提名人
1	邵新	监事会主席	2020.12.16-2023.12.15	监事会
2	顾向东	监事	2020.12.16-2023.12.15	监事会
3	刘熙锋	职工代表监事	2020.12.16-2023.12.15	职工代表大会

监事简历如下：

1、邵新

邵新先生，出生于1965年9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88年9月至1997年8月任无锡县化纤厂生产科副科长；1997年9月至2002年3月任无锡金通化纤有限公司生产科副科长；2002年4月至2014年12月任无锡金通化纤有限公司生产科科长；2015年1月至2017年12月任无锡金通化纤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经理；2015年12月至2017年12月任无锡金通化纤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7年12月至今任无锡金通高纤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总经理助理、行政人事部经理。

2、顾向东

顾向东先生，出生于1968年11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87年4月至1992年4月任无锡县五交化公司仓库保管员；1992年5月至1997年1月任无锡县五交化公司批发部开票员；1997年4月至2012年12月任无锡金通化纤有限公司销售内勤；2013年1月至2017年12月任无锡金通化纤有限公司销售部常务副经理；2017年12月至今任无锡金通高纤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市场营销部经理。

3、刘熙锋

刘熙锋先生，出生于 1975 年 11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助理工程师。1993 年 6 月至 2000 年 2 月任无锡雪浪柴油机配件厂电工；2000 年 3 月至 2001 年 3 月任无锡南泉二泉钢管厂电工；2001 年 4 月至 2002 年 12 月任无锡金通化纤有限公司电工；2003 年 1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无锡金通化纤有限公司工艺员；2009 年 1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无锡金通化纤有限公司车间主任；2014 年 1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无锡金通化纤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7 年 12 月至今任无锡金通高纤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总经理助理、生产部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本届任职期限
1	Qiyuan Qian（钱琦渊）	董事、总经理	2020.12.16-2023.12.15
2	张佳妮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20.12.16-2023.12.15
3	吴宏鹰	财务总监	2020.12.16-2023.12.15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1、Qiyuan Qian（钱琦渊）

Qiyuan Qian（钱琦渊）先生简历请参见本节“六/（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张佳妮

张佳妮女士，出生于 1984 年 9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 年 10 月至 2008 年 8 月任江苏南方天奇集团公司行政助理；2008 年 9 月至 2009 年 7 月任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助理；2009 年 8 月至 2015 年 2 月任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5 年 3 月至 2017 年 7 月，自由职业；2017 年 8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无锡金通高纤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办主任；2020 年 6 月至今任无锡金通高纤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3、吴宏鹰

吴宏鹰先生，出生于 1970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中级会计师。2009 年 1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江苏金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

2016年2月至2016年8月任职于无锡坦程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6年10月至2020年2月任职于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20年4月入职无锡金通高纤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7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四）其他核心人员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有3名，分别为钱鲁兴、Qiyuan Qian（钱琦渊）及刘熙锋。

钱鲁兴先生、Qiyuan Qian（钱琦渊）先生，简历请参见本节之“六/（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刘熙锋先生，简历详见本节之“八/（二）监事”。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担任发行人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职务	是否在兼职单位领薪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Qiyuan Qian（钱琦渊）	董事、总经理	加拿大金茂	执行董事	否	公司股东
万梁浩	独立董事	无锡佳龙换热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无关联关系
		上海市广发（无锡）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主任律师	是	无关联关系
马元兴	独立董事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无关联关系
		江南影视艺术职业学院	副院长	是	无关联关系
魏取福	独立董事	江南大学	教授	是	无关联关系

（六）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的亲属关系

钱鲁兴与张秋凤系夫妻关系；Qiyuan Qian（钱琦渊）系钱鲁兴、张秋凤之子。除此之外，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七）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所签订的相关协议情况及履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与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或《聘任合同》，与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了《保密协议》，前述协议履行情况良好。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与本公司签有其它重大协议。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所持股份质押、冻结或发生诉讼纠纷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所持发行人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发生诉讼的情形。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一）董事变动情况

2020年6月10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同意（1）华旻烨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董事职务；（2）聘请马元兴先生、万梁浩先生和魏取福先生作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0年6月26日，发行人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华旻烨先生辞去董事职务的议案》和《关于选举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并同意修改公司章程。至此，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由5名董事增加为7名董事，其中包括3名独立董事。

（二）监事变动情况

近两年来，公司监事未发生变动。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9年1月31日，发行人董事会收到公司副总经理杨汝平先生因到龄退休要求辞去副总经理职务的书面辞呈。2019年2月18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杨汝平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的议

案》。

2020年6月10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同意华旻烨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职务，并聘任张佳妮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3）2020年7月30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聘任吴宏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四）其他核心人员变动情况

近两年来，公司其他核心人员未发生变动。

（五）上述变动的原因及对发行人的影响

公司最近两年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主要系因优化治理结构、人才结构引进了独立董事和财务总监，或因人员到龄退休、内部提拔等导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除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权情况外，不存在其他与发行人及其业务相关的对外投资情况。

十二、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详见本节之“七/（六）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其持股比例”。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

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

十三、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薪酬情况

（一）薪酬组成、确定依据及所履行的程序

报告期内，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公司董事和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由基本工资、奖金及相关补贴构成。公司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津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均按照《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制度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

（二）薪酬占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报告期内薪酬总额占利润总额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薪酬总额（税前）	187.71	176.29	177.62	159.57
利润总额	3,974.87	5,424.02	3,197.77	3,177.65
占比	4.72%	3.25%	5.56%	5.02%

（三）最近一年从发行人及其下属公司领取薪酬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最近一年在公司的薪酬领取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姓名	所任职务	2019年从本公司领取的薪酬（税前）
钱鲁兴	董事长、研发中心主任	12.04
张秋凤	副董事长	23.66
Qiyuan Qian（钱琦渊）	董事、总经理	26.57
杨汝平	董事；原副总经理，现任销售顾问	13.56
马元兴	独立董事	-
魏取福	独立董事	-
万梁浩	独立董事	-

姓名	所任职务	2019年从本公司领取的薪酬（税前）
邵新	监事会主席、总经理助理、行政人事部经理	16.51
顾向东	监事、市场营销部经理	29.86
刘熙锋	监事、总经理助理、生产部经理	16.56
张佳妮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12.80
吴宏鹰	财务总监	-
华旻烨	原任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销售总监	24.76

注：财务总监吴宏鹰及独立董事马元兴、魏取福、万梁浩 2020 年开始在公司任职并领薪。

除此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从发行人关联企业领取收入的情况，亦无其他特殊待遇或退休金计划等。

十四、正在执行的股权激励相关情况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发行人没有正在执行的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员工实行的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

十五、公司员工及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一）报告期内员工人数变化情况

日期	2020-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公司员工人数	324	321	302	305

（二）发行人员工构成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在册员工 324 人，其构成如下：

专业	人数	比例
销售人员	8	2.47%
行政人员	35	10.80%
研发人员	53	16.36%
生产人员	228	70.37%
合计	324	100.00%

（三）员工受教育程度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员工受教育情况如下：

学历	人数	比例
硕士	2	0.62%
本科	14	4.32%
大专	72	22.22%
大专以下	236	72.84%
合计	324	100.00%

（四）员工年龄分布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员工年龄分布情况如下：

年龄	人数	比例
30 岁以下	27	8.33%
31-50 岁	197	60.80%
50 岁以上	100	30.86%
合计	324	100.00%

（五）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国家及地方有关劳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聘用员工，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对员工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缴纳情况如下：

1、社会保险缴纳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		2020-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员工人数		324	321	302	305
社会保险缴纳人数		282	281	274	283
未在公司 缴纳社会 保险人数 及原因	退休返聘	38	38	25	21
	非全日制员工	3	1	3	1
	新入职员工	0	1	0	0
	劳务派遣	1	0	0	0

2、公积金缴纳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		2020-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员工人数		324	321	302	305
公积金缴纳人数		278	277	273	279
未在公司 缴纳住房 公积金人 数及原因	退休返聘	38	38	25	21
	非全日制员工	3	1	3	1
	新入职员工	3	4	0	3
	外籍员工自愿 放弃缴纳	1	1	1	1
	劳务派遣	1	0	0	0

注：Qiyuan Qian（钱琦渊）为外籍人士，自愿放弃在公司缴纳公积金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发行人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事宜的承诺

如公司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前未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被有关政府主管部门、监管机构要求补缴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或者被处罚的，本人愿无条件代发行人承担所有相关补缴或赔付责任。

4、政府部门出具的无违法违规证明

根据无锡市滨湖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的《证明》，发行人报告期内没有受到该局劳动监察部门行政处罚。

根据无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的《证明函》，发行人报告期内没有因违反公积金法规而受到该中心追缴、罚款或其他形式的行政处罚情形。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变化情况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1、公司主营业务概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高分子聚合物纤维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一家具有自主研发能力和持续创新能力的高新技术企业，通过产品的不断创新推动企业的持续发展。

公司成立于 1994 年，经过前期十年的业务经验积累及方向探索，从 2005 年起开始专注于产业用涤纶单丝领域，该领域对产品的各项性能指标及生产稳定性、一致性要求高，产品及工艺的技术开发难度大，相应的产品附加值也较高。经过多年的技术攻关，公司生产的精细涤纶筛网单丝产品成为国内第一款能够量产用于制造精密印刷丝网的涤纶单丝产品，成功突破了国外企业的垄断，并通过持续的产品升级和优良的性价比带动了一批国内印刷丝网织造企业的发展，是我国印刷丝网用涤纶单丝制造业的领先企业。

近五年来，在保持精细涤纶单丝产品竞争优势的同时，公司也持续开发新产品新应用，开拓新市场新客户。报告期内，公司自主开发的可应用于绿色食品包装的可降解 PLA 单丝、应用于运动鞋服的 PBT/PA6 皮芯复合单丝、应用于功能性家纺的冰凉感乙纶长丝等多款产品陆续上市，产品销量也实现了较快的增长。新产品的成功开发及运营，不但丰富了公司的产品种类、提高了公司的盈利水平，成为公司新的业绩增长点，也检验了公司的产品开发及产业化能力，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注入了动力。

公司在化学纤维的单丝领域有较为突出的技术优势。公司作为第一起草单位主持制定了四项单丝行业标准，包括《涤纶单丝》《锦纶 66 单丝》《聚乳酸单丝》《低熔点聚酯（LMPET）/聚酯（PET）复合单丝》；作为主要起草单位参与起草了《丙纶单丝》和《高收缩涤纶牵伸丝》两项行业标准。另外，在工信部 2018 年第二批行业标准制修订和外文版项目计划中，公司主导了《化学纤维-单丝弯曲性能试验方法》行业标准的申请，并参与了《导电聚乙烯单丝》行业标准的申

请工作。

2、公司主要产品介绍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分为精细涤纶单丝、复合材料单丝、多功能乙纶长丝、可降解材料单丝四大类，目前产品主要应用在丝网印刷、过滤、运动鞋服、家纺、食品包装等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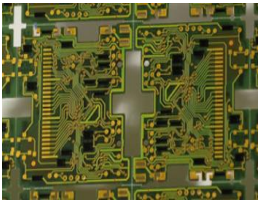
（1）精细涤纶单丝

精细涤纶单丝是一种高性能的涤纶化纤产品。有别于常规涤纶化纤，精细涤纶单丝要求“细”——线密度低、“精”——条干不匀率低、“强”——断裂强度高，对制造企业在产品配方调试、生产工艺选择、整体流程控制、检验检测等各方面的综合能力提出了很高的要求。

公司精细涤纶单丝产品的各项性能指标均能满足下游客户的要求，部分高端产品的性能指标远超国内行业标准，且各批次产品能保持较好的一致性，同时还可根据客户对颜色、旦数、性能指标等需求进行定制化生产。

根据我国涤纶单丝行业标准，线密度小于 49.95D、断裂强度 $\geq 4.8\text{cN/dtex}$ 即为细旦增强型涤纶单丝。公司目前的涤纶单丝产品线密度已经能够做到 4.2D，且断裂强度可达到 6.7 cN/dtex，同时还可以保持丝条非常均匀（条干不匀率稳定 ≤ 1.0 ），是精密电子线路板、触摸屏印刷用丝网以及声学滤网、精密过滤筛网织造的优质原料。

公司的精细涤纶单丝产品由下游织造企业织成精密筛网后，主要应用于丝网印刷和过滤领域：

丝网印刷		过滤	
			
丝网印刷是目前公司精细涤纶单丝产品的主要用途，由精细涤纶单丝制成的丝网印版可以实现较高的复现要求、标准化的生产工艺和精确的印刷参数，是大规模生产的最快最经济的印刷方法。		过滤是公司精细涤纶单丝产品的另一个主要应用领域。 现代工业产品有着众多的过滤需求，音响与电子产品、电器、汽车、航空航天、医疗用品等，都离不开筛网良好的过滤性能和	

丝网印刷	过滤
目前，用公司的精细涤纶单丝产品织造的精密筛网制作成丝网印版后，主要应用在电子线路板、触摸屏、汽车玻璃、汽车仪表盘、高档陶瓷和纺织品等的丝网印刷。	保护效果。 目前，用公司精细涤纶单丝产品织造的精密筛网在过滤领域主要应用在各种扬声器、麦克风、耳机等声学产品及器件、汽车和电器产品上。

注：以上示意图源自网络，仅供参考

（2）复合材料单丝

由两种或两种以上的聚合物，或具有不同性质的同类聚合物，以复合纺丝法纺织而成的纤维，按横截面的形态可分为并列型、皮芯型、海岛型等复合形态。该类产品是公司近年来根据下游行业的需求所开发的新产品，目前产品系列主要包括 PBT/PA6 皮芯复合单丝和 LMPET/PET 皮芯复合单丝两种。

其中 PBT/PA6 皮芯复合单丝是主要产品，PBT 材料为外皮层，PA6 材料为内芯层。PBT 材料具有强度高、耐疲劳性、回弹好的特点，PA6 材料具有重量轻，韧性好的特性，公司通过专有技术将两种材料相结合，形成功能上的复合，使其具有手感柔软、耐磨性好、弹性优异等特点。该产品目前主要用于一线运动品牌鞋服面料。

LMPET/PET 皮芯复合单丝产品，通过低熔点 PET 皮层和不同性能的芯层相复合，使产品具有高强度、导电性、抗菌等特性，能够用于空气过滤领域，如高端车载空气净化器、家用空气净化器、空调过滤网等。

复合材料单丝拓宽了常规材料的应用领域，解决了单一材料不能满足下游行业对多种性能要求的问题，而不同材料的复合亦能解决不同的问题，有较为广阔的市场空间。

运动鞋服		空气过滤
		

注：以上示意图源自网络，仅供参考

（3）多功能乙纶长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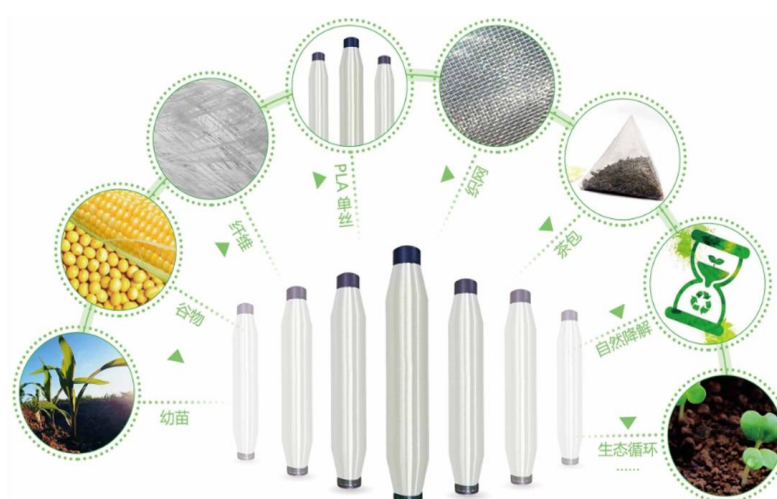
该类产品也是公司近年来根据家纺行业的需求所开发的新产品，以满足高端

家纺产品对功能性的需求。目前的主要产品是冰凉感乙纶长丝，通过分散技术使得玉石次微米颗粒与 PE 切片充分融合，生产出的产品具有均匀的凉感特性，在保持织物柔软性的同时实现织物优异的接触凉感，且凉爽感觉相对持久。以往市场同类效果产品主要采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价格较高且加工难度大，公司冰凉感乙纶长丝的研发成功，很好地解决了家纺行业客户的痛点。

冰凉感乙纶长丝可广泛应用于春夏季的服装、寝装、家纺（如床垫面料等）、甚至口罩等领域，目前公司的产品主要用于境外高端品牌的床垫面料，未来还有较为广阔的市场应用空间。此外，公司也正在开发感温变色、阻燃中强度等功能的乙纶长丝产品，部分产品已经进入试样阶段。

（4）可降解材料单丝

该类产品是公司近年来适应绿色、循环、可持续发展趋势所开发的新产品，目前的主要产品是可降解 PLA 单丝。



PLA 单丝原料可提取自大豆、玉米和蔗糖等，原料来源充分且能够充分降解。目前公司的 PLA 单丝主要用于制作一次性食品包装（如茶包袋），一方面解决了以往无纺布、聚酯涤纶、尼龙茶包在经过长时间高温冲泡后，有可能释放制作过程中携带的有害物质的风险；另一方面，作为一次性产品使用后能被自然界微生物在特定条件下完全降解，最终生成二氧化碳和水，不会对环境造成污染，因此产品具有环保、可降解的特性。除食品包装领域外，PLA 单丝凭借其相容性与可降解的特性，在医药领域的应用也非常广泛，如可生产一次性输液用具、免拆型手术缝合线、一次性手术衣、吸收性卫生用品等，未来市场空间广阔。

3、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精细涤纶单丝	6,704.42	61.44%	11,430.67	79.97%	10,588.61	86.62%	10,274.65	91.67%
复合材料单丝	1,881.32	17.24%	1,289.69	9.02%	639.31	5.23%	217.26	1.94%
多功能乙纶长丝	1,638.20	15.01%	1,347.91	9.43%	255.83	2.09%	0.31	0.00%
可降解材料单丝	578.78	5.30%	60.10	0.42%	18.33	0.15%	12.64	0.11%
其他	109.52	1.00%	166.06	1.16%	722.13	5.91%	702.87	6.27%
合计	10,912.23	100.00%	14,294.43	100.00%	12,224.20	100.00%	11,207.74	100.00%

（二）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专注于高分子聚合物纤维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一家具有自主研发和持续创新能力的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通过销售精细涤纶单丝、复合材料单丝、多功能乙纶长丝、可降解材料单丝等产品实现盈利。

2、采购模式

公司设置采购部负责原材料、机物料等生产物资的采购。

公司报告期内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 PET 切片、PE 切片、PBT 切片、PLA 切片、PA6 切片、母粒、油剂等。公司的主要原材料通过生产企业或者专业的贸易公司进行采购，保证主要原材料供应的及时性与稳定性。在采购实施过程中，公司采购部按照采购管理制度，结合生产计划和库存情况，综合考虑原材料价格变动趋势，确定采购数量。

3、生产模式

公司设置生产部负责生产管理。

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生产部负责根据销售部提供的交付计划落实到月生产计划及相关的物料需求计划，并组织实施。生产车间负责制定

作业计划，并在规定的时间内按时、保质完成生产任务。生产部在公司每月定期召开的月度总结例会上汇报上月生产情况，各部门共同分析不足并找出改进的方法措施。

此外，公司冰凉感乙纶长丝产品的加捻工序通过外协加工的模式完成。加捻工序是通过一端固定、一端回转的方式，将公司生产的冰凉感乙纶单丝的多根扭转合并成一根纱线，以此增加强度和耐磨性。公司建立了严格的供应商管理制度，确保加工质量达标，不会影响产成品的质量。

4、销售模式

公司设置市场营销部负责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直接销售模式，公司客户可分为生产型客户和贸易型客户两种类型。贸易型客户主要为从事化纤产品销售的贸易企业，贸易商从公司购得产品后，无需经过其他生产加工程序即直接向下游用户销售。公司的贸易商销售模式为买断式销售，而非代理销售，即公司与贸易商签署购销合同，按照合同约定发货，产品由贸易商签收后即完成商品控制权的转移，达到收入确认的条件，如无质量问题一般不予退换货。公司与贸易商客户除签署产品购销合同外，未签署经销协议。

5、采用目前经营模式的原因、影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及未来变化趋势

公司采用目前的经营模式是结合所处行业特点、产业链上下游发展情况和主要产品市场竞争情况等因素综合考量后，根据多年经营管理经验形成的，符合公司所处行业的客观情况。影响公司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为行业上下游市场供求情况、公司客户和供应商类型、公司的生产技术水平等。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及关键影响因素均未发生重大变化，预计未来一定期间内，公司经营模式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三）设立以来主营业务的演变情况

1、基础积累期（1994年成立至2004年）

公司成立于1994年，到2004年之前都处于基础积累阶段。期间，公司具备

了常规涤纶长丝、锦纶长丝的生产能力，掌握了从研发、生产到销售的全流程。通过不断的研发投入、工艺改进、市场推广，公司产品的品质及供货稳定性逐步获得了市场的认可。

2004 年，公司“涤纶筛网工业单丝”获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高新技术产品认定，同年公司也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2、战略转型期（2005 年至 2015 年）

经过前十年的技术积累以及市场摸索，公司于 2005 年开始对整体战略规划进行调整，逐步专注于技术开发难度高、专业性强、生产工艺复杂、产品附加值高的产业用涤纶单丝细分领域。随着“高强低伸低缩单丝”等产品的陆续上市，公司产品结构发生了显著变化。

在市场开发成功的同时，公司的技术实力也逐渐获得行业和政府主管部门的认可。2005 年，公司“高强低伸低缩单丝”获得无锡科技进步三等奖；2006 年“精细筛网工业丝”获得江苏科技进步三等奖；2007 年“高强低伸低收缩涤纶筛网单丝”获得国家重点新产品证书；2013 年公司涤纶筛网单丝被评为无锡市名牌产品。2013 年和 2014 年，公司作为第一起草人主导了《涤纶单丝》和《丙纶单丝》两项行业标准的制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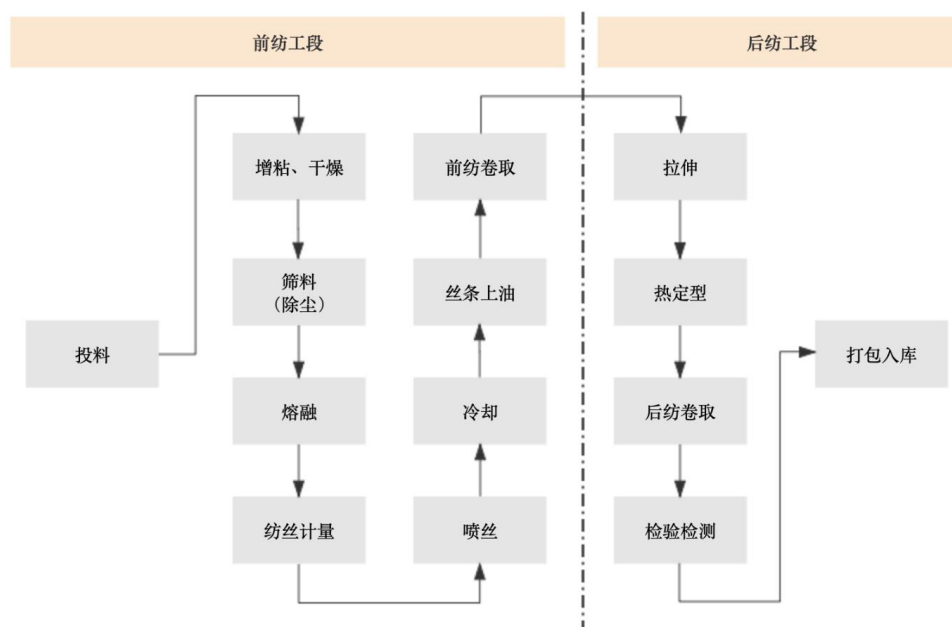
3、快速成长期（2016 年至今）

通过战略转型期的积累，公司具备了更强的服务客户及市场竞争能力，公司研发能力和全流程管理能力得到了市场的检验。

2016 年开始，在持续提升精细涤纶单丝产品品质的同时，公司也不断开发新产品，以满足运动鞋服及家纺、食品包装、消费电子等行业对纤维制品的高性能、多功能、绿色环保等需求。报告期内，冰凉感乙纶长丝、PBT/PA6 皮芯复合单丝、可降解 PLA 单丝等多款产品陆续实现了批量生产销售，不但丰富了公司的产品种类、提高了公司的盈利水平，也检验了公司的产品开发能力，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注入了动力。

（四）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公司目前主要生产产品的生产采用二步纺工艺，分为前纺和后纺。具体工艺流程情况如下：



（五）安全生产情况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公司不属于依法须取得国家规定的安全生产行政许可的行业。

公司重视生产经营中的安全情况，在生产车间建立了系统性的消防系统，配备了必需的安全设备，同时不定时召开安全生产会议，强化员工安全生产意识。

公司设有安全环保部，负责整体安全生产工作。公司制定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并设有安全生产专员，依据制度负责发现生产全流程中可能出现的安全问题并及时督促整改，将安全生产落到实处。

2020年10月13日，无锡市滨湖区应急管理局出具《证明》：“自2017年1月1日至2020年9月30日，该局未接到公司有生产安全事故的报告，也未因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被该局处罚”。

（六）质量控制情况

1、发行人获得的质量控制认证

发行人已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获得的质量认证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认证主体	颁发日期	有效期
1	ISO14001: 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金通高纤	2018.8.3	至 2021.8.2
2	GB/T19001-2016/ISO9001: 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金通高纤	2018.9.20	至 2021.9.19
3	GB/T29490-2013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金通高纤	2020.6.15	至 2023.6.14
4	STANDARD 100 by OEKO-TEX	金通高纤	2020.10.8	至 2021.11.30

上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并非法律法规所规定的需要强制认证的资质证书。上述证书的换发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2、发行人实施的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制定了《产品质量标准》，对主要产品的出厂技术指标进行明确的规定。为保证公司产品质量，公司设立品质部，专门从事产品质量管理工作。品质部通过《质检工段-应知应会手册》，对原材料、产品生产、产品工序间的流转、产品检验、出货等环节均建立了严格的质量控制程序。随着公司产品种类的不断增多，品质部也同时制定相应的品质检验方法，以保证准确、有效和可靠地评定产品品质。同时，品质部也及时收集业务过程中容易出现的质量和技術问题，进行分析并提出解决方案。

3、发行人的产品质量纠纷情况

公司建立了全面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生产的产品符合国家、行业、企业的产品质量标准。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因其产品质量问题而产生诉讼仲裁的情形。

（七）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1、发行人所从事的业务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公司主营业务为高分子聚合物纤维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精细涤纶单丝、复合材料单丝、多功能乙纶长丝、可降解材料单丝。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属于化学纤维制造业（行业代码 C28）。

根据《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的规定，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 16 个行业，公司所处的化学纤维制造业不属于上述重污染行业。另外，根据国家生态环境部颁布的《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17 年版），公司产品未被列入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名录。

综上，发行人所从事的业务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2、发行人生产经营过程中主要排放污染物及处置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问题，严格遵守环保相关法律法规，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三废”严格按照环保要求的程序执行，确保污染物排放指标均达到国家和地方的环保标准。发行人已取得了编号为“913202006079783984001V”的排污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2 年 12 月 7 日。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生产环境管理要求，并已取得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2015）。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及处理情况如下：

（1）废水

公司产生的废水为员工生活污水，经污水处理池综合预处理达标后接入当地污水管网，经污水处理厂达标处理后排放，不会对周边水体造成不良影响。

（2）废气

公司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纺丝工艺产生的 VOCs（主要成分为非甲烷总烃），废气经风管收集，在湿式、静电除尘处理后高空达标排放。根据第三方专业环境检测机构对公司的废气排放报告，报告期内，公司的废气处理及排放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3）固废

公司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办公生活垃圾、废丝和废溶体胶块、包装固废和危险废物等。其中：生活垃圾交所在工业园区环卫部门处置；废丝、废溶体胶块、废料等由第三方回收；包装固废，属于一般工业废物，由废品回收站进行回收利用；危险废弃物主要是三甘醇废液、废碱液、废机油、检验废液、清洗沉渣

等，全部委托经环保部门备案的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4）噪音

公司主要噪声源是生产车间机器设备等运行时产生的设备噪声。公司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通过合理布置，增加降噪建筑设计及隔音设施，加强噪声设备的维护管理，避免设备不正常运行状态，通过正确安装和采取相应的减振、隔音措施等，保证厂界噪声达到相关标准。

3、环保投入情况

公司虽然不属于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少量废水、废气、固体废弃物、噪音业已通过相应的环保措施予以有效处理。但为更好提升环保标准，履行企业基本责任，公司聘请了专业的环保咨询机构担任“环保管家”，服务内容包括环保手续合法性；废气、废水收集及治理设施有效性；固体废物贮存及处理合规性；环境风险防范设施有效性；环保台账管理规范性等。

报告期内，公司环保投入金额分别为 7.94 万元、8.73 万元、12.35 万元和 33.19 万元。主要的环保投资内容包括“三废”监测服务费、废物处置费、绿化费以及环保设施日常运转产生的相关费用等。

4、环保合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环保设施运行状况良好。公司委托第三方环境监测机构定期对公司废水、废气、噪声排放进行监测，监测结果均符合国家和地区相关标准。经访谈公司所在地环保主管单位及查询江苏省生态环境厅行政处罚栏、无锡市滨湖区人民政府网站环境保护行政处罚公示栏结果显示，报告期内公司未因发生环保事故而受到过环保相关行政处罚。

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一）所属行业及确定所属行业的依据

公司主营业务为高分子聚合物纤维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精细涤纶单丝、复合材料单丝、多功能乙纶长丝、可降解材料单丝。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

于制造业中的化学纤维制造业，行业代码为 C28。

根据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属于 C28 化学纤维制造业。

（二）行业监管体制及主管部门

我国对化学纤维制造业主要实行政府职能部门监管与行业主管部门自律相结合的监管体制。

1、行业的主管部门

化学纤维制造业主要受国家工信部下设的消费品工业司和国家发改委及其下设的产业协调司以及各地分支机构监督管理。

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要职责为：拟订并组织实施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监测工业行业日常运行；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指导推进信息化建设等。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要职责为：拟订并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协调经济社会发展，研究分析国内外经济形势，提出国民经济发展、价格总水平调控和优化重大经济结构的目标、政策、负责监测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趋势；推进可持续发展战略，负责节能减排的综合协调工作等。

2、行业的自律组织

中国化纤工业协会（CCFA）为我国化纤行业自律性组织，成立于 1992 年，主要由从事化学纤维生产、研究的企事业单位和个人及有关社会团体组成，协会宗旨是贯彻执行国家的产业政策，促进技术进步，推动全行业的发展，承担对各个细分行业的引导和服务职能。

其他自律组织还包括化纤下游应用领域的行业协会，如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中国印刷技术协会、中国网印及工业打印行业协会、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等。

（三）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及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

1、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发布时间	发布机构	法律法规
2018 年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2018 年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2014 年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2014 年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国家先后颁布实施的一系列法律法规，规范和推动了化学纤维行业的健康、稳定发展。

2、行业主要政策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序号	政策名称	发布主体	时间	主要内容
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	国家发改委	2019 年 10 月	2019 版指导目录分为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三个类别，其中差别化、功能性聚酯（PET）的连续共聚改性[阳离子染料可染聚酯（CDP、ECDP）、碱溶性聚酯（COPET）、高收缩聚酯（HSPET）、阻燃聚酯、低熔点聚酯、非结晶聚酯、生物可降解聚酯、采用绿色催化剂生产的聚酯等]；阻燃、抗静电、抗紫外、抗菌、相变储能、光致变色、原液着色等差别化、功能性化学纤维的高效柔性化制备技术；智能化、超仿真等功能性化学纤维生产属于鼓励类
2	《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	国家统计局	2018 年 11 月	有机纤维中的涤纶纤维制造等、生物基材料制造和医用增材制造专用材料制造中的生物基化学纤维制造、生物医用材料制造均被列入战略性新兴产业
3	《纺织行业产融结合三年行动计划》	纺织工业联合会	2018 年 3 月	纤维新材料（包括常规纤维的在线添加、多功能、多组分复合等差异化生产以及高端产业用纺织品等）、绿色制造（包括原液着色纤维等）被列入促进产融结合重点领域推荐目录
4	《新材料关键技术产业化实施方案》	国家发改委	2017 年 12 月	重点发展新型溶剂法纤维素纤维，聚乳酸纤维，聚对苯二甲酸丙二醇酯纤维，生物基聚酰胺纤维等产品；重点发展土工建筑纺织材料，高端医卫非织造材料及制品，高性能安全防护纺织材料，高温过滤纺织材料等产品
5	《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 年版）》	国家发改委	2017 年 1 月	抗菌抑菌纤维材料，抗静电纺织材料，阻燃纤维材料，抗熔滴纤维材料，相变储能纤维材料，导电纤维材料，抗辐射纺织材料，抗紫外线功能纤维材料，耐化学品纤维材料，轻量化纤维材料，土工纤维材料，医卫纤维材料，环保滤布材料，防刺防割布料等新型化学纤维及功能

序号	政策名称	发布主体	时间	主要内容
				纺织材料被列入目录
6	《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	工信部	2017年1月	继续提升空气过滤、水过滤用纺织品性能水平，扩大生态修复用纺织品应用范围；围绕基础设施建设需求，要加强与交通、水利、建筑等应用领域对接，发展适应极端环境、不同用途、多种功能的基础设施配套用纺织品
7	《纺织工业“十三五”科技进步纲要》	纺织工业联合会	2016年9月	“十三五”期间，纺织工业科技进步将实现的主要目标包括：加强高仿真功能性纤维材料开发，化纤差别化率达65%；掌握一批重点领域产业用纺织品制造关键技术，产业用纺织品纤维消费量比重达到33%；纺织信息化水平进一步提高，建立智能化纺丝、印染、针织、非织造布、服装和家纺示范生产线
8	《纺织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	工信部	2016年9月	提出了“十三五”时期，纺织工业发展的五大重点领域，具体是：增强化纤行业创新开发能力、拓展产业用纺织品应用、提升天然纤维开发利用水平、推动服装家纺行业模式创新、提高高端纺织机械制造质量

报告期初以来，新制定或修订的产业政策及其对公司所处行业以及公司的经营发展的影响情况如下：

2017年1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年版）》，要求重点发展“基于生物质来源的生物塑料、生物纤维、生物橡胶等高分子材料。包括聚乳酸（PLA），聚羟基烷酸（PHA），聚对苯二甲酸丙二醇酯（PTT），聚丁二酸丁二醇酯（PBS）、聚氨基酸、聚四氢呋喃、聚有机酸复合材料和产品；以及抗菌抑菌纤维材料，抗静电纺织材料，阻燃纤维材料，抗熔滴纤维材料，相变储能纤维材料，导电纤维材料，抗辐射纺织材料，抗紫外线功能纤维材料，耐化学品纤维材料，轻量化纤维材料，土工纤维材料，医卫纤维材料，环保滤布材料，防刺防割布料等。”公司的可降解PLA单丝、精细涤纶单丝属于该政策要求重点发展的产品。

2017年1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印发《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意见中提出重点发展方向有“重点推动碳纤维增强输电导线等产品的研发应用。加快纺织基电池隔膜、耐高温烟管、安全气囊用布等产品发展，推动绿色环保、智能型、多功能复合车用内饰纺织材料的研发应用。加快生物基纺织新材料研发、产业化及应用推广。”公司的可降解PLA单

丝属于该意见要求重点发展的产品。

2017 年 12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新材料关键技术产业化实施方案》，要求加快培育和发展“新型溶剂法纤维素纤维，聚乳酸纤维，聚对苯二甲酸丙二醇酯纤维，生物基聚酰胺纤维等生物基化学纤维材料产品；土工建筑纺织材料，高端医卫非织造材料及制品，高性能安全防护纺织材料，高温过滤纺织材料等高端产业用纺织材料。”公司的可降解 PLA 单丝、精细涤纶单丝属于该政策要求加快培育和发展的产品。

2018 年 3 月，纺织工业联合会发布《纺织行业产融结合三年行动计划》，提出“重点培育生物基原料高效合成制备技术和尼龙 56、PLA、PTT 等生物基合成纤维产业化技术；常规纤维的在线添加、多功能、多组分复合等差异化生产技术；医疗卫生、过滤、安防及土工建筑等领域产业用纺织品的开发及应用。”其中与公司产品和技术相关的 PLA 生物基合成纤维产业化技术，多功能、多组分复合等差异化生产技术以及过滤等产业用纺织品的开发及应用均属于该政策重点培育的领域。

2018 年 11 月，国家统计局公布《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的精细涤纶单丝、可降解 PLA 单丝属于战略新兴产业的重点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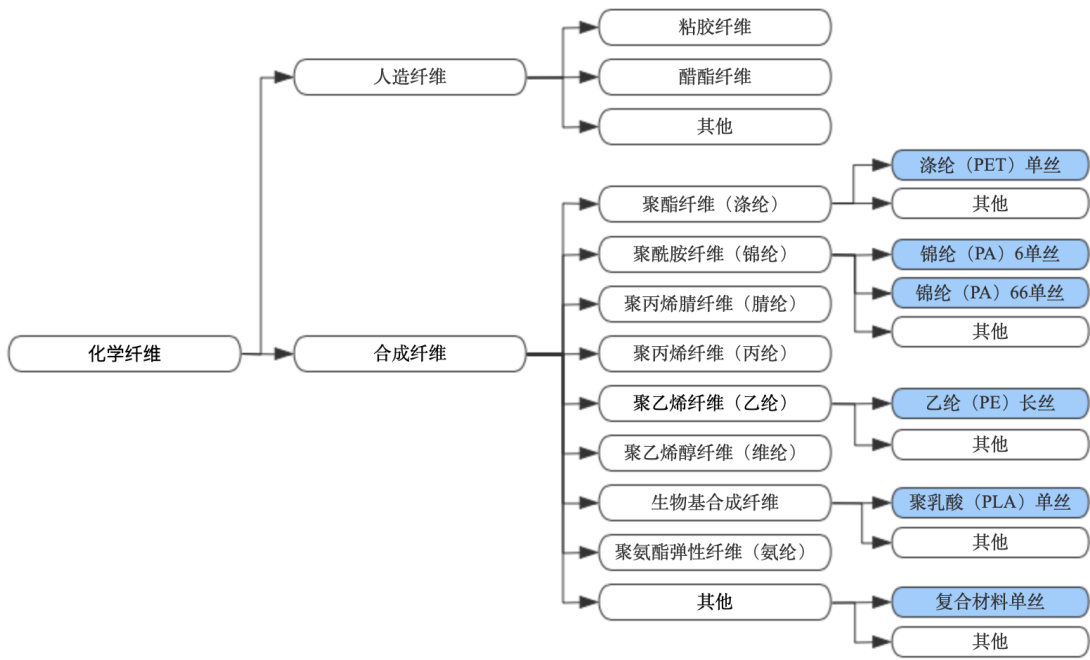
2019 年 10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鼓励产业内容增加了差别化、功能性聚酯（PET）的连续共聚改性[阳离子染料可染聚酯（CDP、ECDP）、碱溶性聚酯（COPET）、高收缩聚酯（HSPET）、阻燃聚酯、低熔点聚酯、非结晶聚酯、生物可降解聚酯、采用绿色催化剂生产的聚酯等]和采用绿色、环保工艺与装备生产新溶剂法纤维素纤维（Lyocell）、细菌纤维素纤维、以竹、麻等新型可再生资源为原料的再生纤维素纤维、聚乳酸纤维（PLA）、海藻纤维、壳聚糖纤维、聚羟基脂肪酸酯纤维（PHA）、动植物蛋白纤维。公司的精细涤纶单丝和可降解 PLA 单丝属于目录鼓励的产业。

综上，公司精细涤纶单丝、可降解 PLA 单丝及其他功能性纤维产品受到国家行业政策的大力支持和鼓励，有利于公司加快工艺技术的突破、加速生产装备的升级、产品性能的提升，拓展市场应用。

（四）行业特点和发展趋势

1、行业介绍

化学纤维是用天然高分子化合物或人工合成的高分子化合物为原料，经过制备纺丝原液、纺丝和后处理等工序制得的具有纺织性能的纤维。根据原料的不同，化学纤维可分为人造纤维和合成纤维。



注：图中标蓝部分为公司产品涉及的纤维类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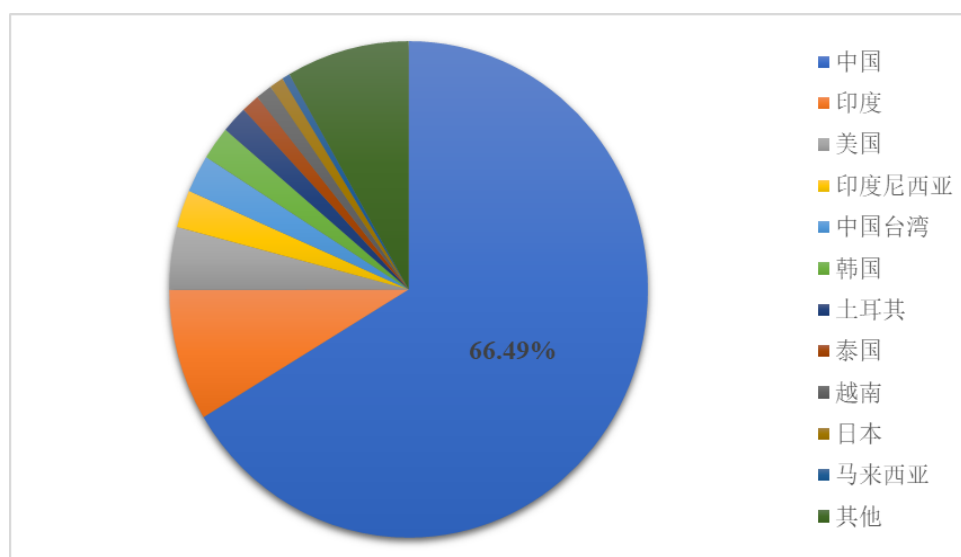
根据纤维长度的不同，纤维可以分为长丝和短纤两大类。长丝指长度在千米以上的纤维；短纤则是几厘米至十几厘米的短纤维。长丝又进一步分为单丝和复丝，其中单丝是指只由一根纤维组成的具备足够强度来单独使用的连续长丝；复丝是指由多根纤维组成的具备足够强度来单独或结合起来使用的连续长丝。

2、行业发展现状

（1）全球化纤行业发展现状

从市场供给来看，近年来以我国为代表的发展中国家，充分利用国内市场的强劲需求及产业后发优势，使化纤产业得到快速发展，竞争力明显提高。目前中国已经成为世界最大的化纤生产国，并占据全球总产量的 60%以上（图 1）。

图 1：2018 年全球主要化纤产地产量分布



来源：2020 年《化纤蓝皮书》

从发展方向来看，从追求产量到追求品质的转变已成为全球化纤产业的共识，功能化、绿色化、差别化、柔性化成为发展趋势，差别化纤维、功能性纤维、生物基纤维等纤维新材料的开发与应用将成为全球化纤产业发展的新动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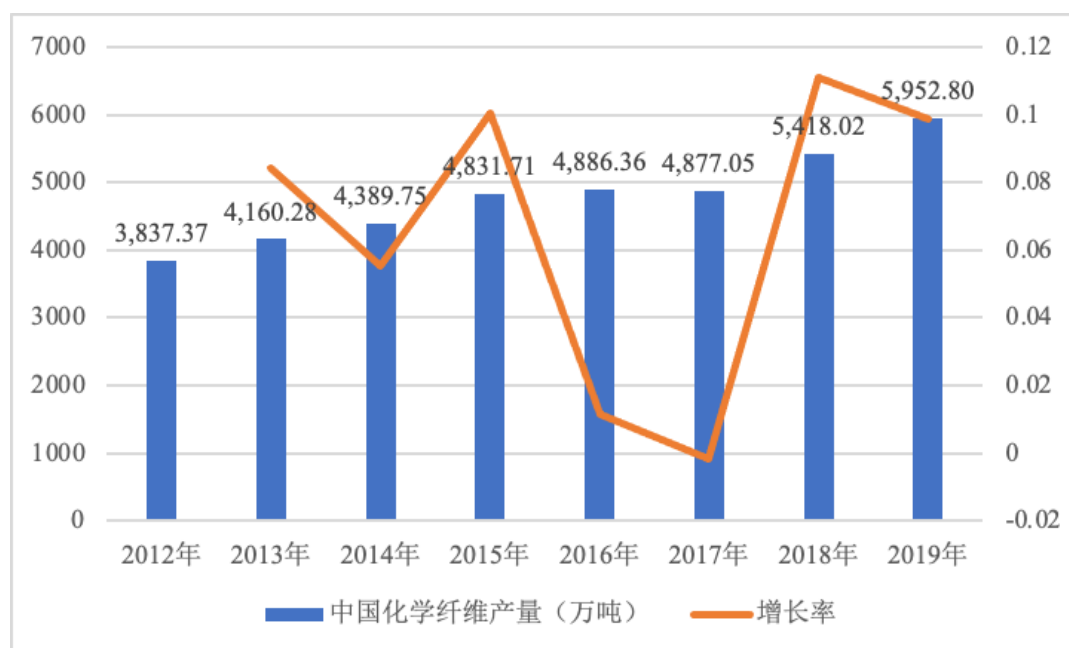
（2）我国化纤行业发展现状

1）我国化纤行业的规模及构成

我国的化纤制造业起步于 20 世纪 50 年代，目前我国已成为世界最大的化纤生产国。化纤工业已成为我国具有国际竞争优势的产业，是国民经济重要支柱产业，高性能、生物基等化纤的原材料及纤维制造也是我国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

2012 年至 2019 年，我国化学纤维工业总产量由 3,837.37 万吨增长至 5,952.80 万吨（图 2），整体呈上升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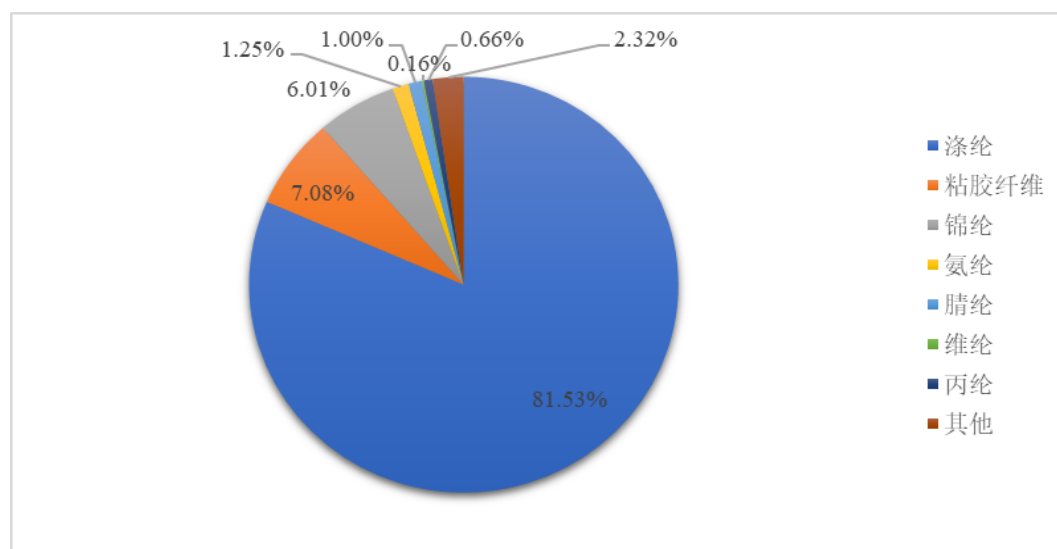
图 2：2012-2019 年中国化学纤维总产量变化情况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从我国化学纤维产量主要品种构成来看，涤纶是占比最高的化学纤维。根据2020年《化纤蓝皮书》显示，2019年涤纶产量占全国化纤工业总产量的比例为81.53%；其次是粘胶纤维，产量占比为7.08%（图3）。

图3：2019年我国化学纤维产量主要品种构成情况



数据来源：2020年《化纤蓝皮书》

2）我国化纤行业发展面临的问题及发展方向

“十二五”时期，我国化纤工业经历了高速发展时期。但2012年以后，行

业增速明显减缓，主要原因是国内企业大多以普通涤纶、锦纶、丙纶等常规纤维生产能力的扩张为主，常规化、同质化产品过度发展问题突出，在产品开发与技术创新上存在不足。

2016 年开始，国家相继出台了《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新材料关键技术产业化实施方案》《纺织行业产融结合三年行动计划》等行业政策，明确提出化纤行业应该从规模数量型增长向质量效益型发展转变的目标：在行业技术创新方面，要求加强化纤基础技术工艺研究，优化生产工艺流程，加强与下游产业协同开发，推进高性能纤维、生物基纤维高品质、低成本产业化生产及批量化应用；在产品种类方面，要求丰富涤纶、锦纶等功能化、差别化产品，提高产品性能及品质；在市场应用方面，要求继续提升产业用纺织品在化学纤维应用市场的比例，同时拓展产业用纺织品在环境保护与生态修复、医疗健康、应急公共安全、建筑交通、航空航天、新材料等重点领域应用。

3、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近年来，我国化纤行业加大创新力度，注重行业整体技术进步，以市场手段淘汰落后产能，化学纤维的差别化率进一步提高，但仍与发达国家差别化率有一定差距。未来加快纤维功能化、差别化发展，加强纤维新材料领域技术研发和产业化开发，是我国化纤企业实现转型升级和可持续发展的重大机遇。

（1）化纤产品发展趋势

1）差别化、功能化纤维

差别化纤维是指通过改变物理形态、添加改性剂、复合纺丝等方法使纤维具有某种或多种特殊功能而有别于普通常规性能的化学纤维，包括有色、细旦、精细、异形截面、中空、高强低收缩，以及具有防霉、夜光、远红外、阻燃、抗静电、抗紫外抗老化、抗菌、导电等功能的纤维。差别化纤维进一步完善和拓展了化学纤维材料的性能和品种，同时也提高了相应纤维制品的性能，差别化纤维的发展推动了对外观、形态、性能等有特殊要求的纺织品的发展。

差别化、功能化是化纤材料高附加值的重要体现，是行业高端竞争力的核心力量。《化纤工业“十三五”科技发展纲要》中指出，在“十三五”期间，要加

快推进差别化、功能化纤维的开发与专业化应用，化纤差别化率达到 65%，并重点实施“差别化、多功能纤维重大专项”。《化纤工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提出，着力提高常规化纤多种改性技术和新产品研发水平，重点改善涤纶、锦纶、再生纤维素纤维等常规纤维的阻燃、抗菌、耐化学品、抗紫外等功能，提高功能性、差别化纤维品种比重。

2) 生物基化学纤维

生物基纤维是利用农、林、海洋废弃物、副产物加工而成，是来源于可再生生物质的一类纤维。生物基化学纤维具有绿色、环境友好、原料可再生以及生物降解等优良特性，有助于解决当前全球经济社会发展所面临的资源和能源短缺、环境污染等问题。因此，加快生物基化学纤维及其原料产业的研发已成为当前的研究热点之一。

国内一系列产业政策的制定，推动了生物基化学纤维材料的稳步发展。2016 年 9 月，《纺织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明确指出推动生物基纤维的发展，提出到 2020 年生物基纤维整体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在技术突破方面，突破生物基合成纤维原料高效合成技术，发展生物基聚酯、聚乳酸纤维、生物基聚酰胺纤维等产业化技术。2016 年 11 月《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指出，加快生物基纺织新材料研发、产业化及应用推广；协同上下游产业链共同拓展生物基纤维新材料的应用，大力开发产业用纺织品新品种，提高产品性能，拓展应用新领域。

未来，生物基化学纤维的发展重点是突破生物基化学纤维产业化关键装备的制造，攻克生物基化学纤维及原料产业化技术瓶颈，实现生物基化学纤维的规模化生产，同时进一步拓展在服装、家纺和产业用纺织品领域的应用。

3) 循环再利用化纤

当前，坚持绿色发展，全面节约资源，加大再生资源的综合利用，坚持绿色、低碳、循环经济已成为社会共识。循环再利用化学纤维是采用回收的废旧聚合物材料和废旧纺织材料，经物理开松后重新使用，或经熔融或溶解后进行纺丝，或将回收的高分子材料进一步裂解成小分子重新聚合再纺丝制得的纤维。循环再利

用化学纤维最突出的特点在于对资源的循环利用、减轻环境压力，具有显著的经济效益和巨大的社会效益。

化学纤维循环再利用是顺应国家绿色发展及国际可持续发展方向的朝阳产业，以“减量化、再利用、资源化”（3R）为原则，将不可降解的废旧资源进行处理后重新利用，减少对石化资源的使用，降低碳排放。随着行业的发展，越来越多的消费者接受循环、可持续发展的观念，开始认可循环再生产品，因此，再生产品的拓展应用也成为一种必然趋势，应用范围已经覆盖了非织造、地毯、家纺、汽车纺织品等领域，绿色、生态、循环再生纤维正在成为兼有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新兴产业。

（2）行业应用发展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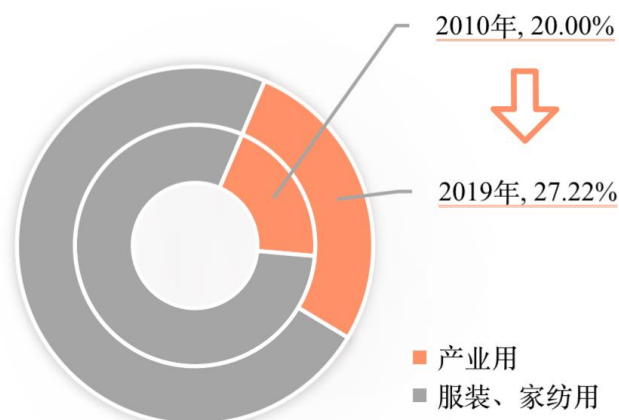
从化学纤维的下游应用来看，可分为服装用纺织品、家用纺织品与产业用纺织品三大应用领域。

1）产业用化学纤维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其中，产业用纺织品是指经过专门设计、具有特定功能，应用于工业、医疗卫生、环境保护、土工及建筑、交通运输、航空航天、新能源、农林渔业等领域的纺织品，是各国都在大力发展的化纤产品应用领域。

根据中国化学纤维工业协会编著的《化纤蓝皮书》《化纤黄皮书》中的报告显示，目前，我国产业用纺织品的纤维加工总量占比仍然较低，但呈逐渐增长趋势（图4），未来市场空间广阔。

图 4：我国化学合成纤维主要应用变化情况



数据来源：2020 年《化纤蓝皮书》、《化纤黄皮书》（2016~2020）

2017 年，工信部和发改委联合印发《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提出到 2020 年产业用纺织品纤维加工量占化纤整体加工总量的比例达到 33% 的目标。2019 年，我国产业用纺织品的纤维加工量占化纤整体加工总量的比例为 27.22%，而美、日、德等国产业用纺织品加工量占比均在 40% 以上，我国未来还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2019 年，我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全年纤维加工总量达 1,620.31 万吨。其中，增长最快的是“过滤与分离用纺织品”和“医疗与卫生用纺织品”的应用，也是公司产品的重要应用领域和新产品开发方向。

单位：万吨

类别	纤维加工量	较上年增长率
过滤与分离用纺织品	151.24	7.50%
医疗与卫生用纺织品	179.42	7.20%
建筑用纺织品	83.74	6.20%
安全与防护用纺织品	42.42	4.80%
土工用纺织品	110.59	4.10%
线绳（缆）带类纺织品	82.57	4.00%
包装用纺织品	110.15	3.40%
文体与休闲用纺织品	43.02	3.00%
隔离与绝缘用纺织品	48.74	3.00%

类别	纤维加工量	较上年增长率
蓬帆类纺织品	264.95	2.80%
农业用纺织品	83.79	2.60%
工业用毡毯（呢）类纺织品	50.04	2.50%
结构增强用纺织品	132.83	1.00%
合成革用纺织品	111.73	-4.30%
交通工具用纺织品	73.28	-5.00%
其他	51.8	4.90%
合计	1,620.31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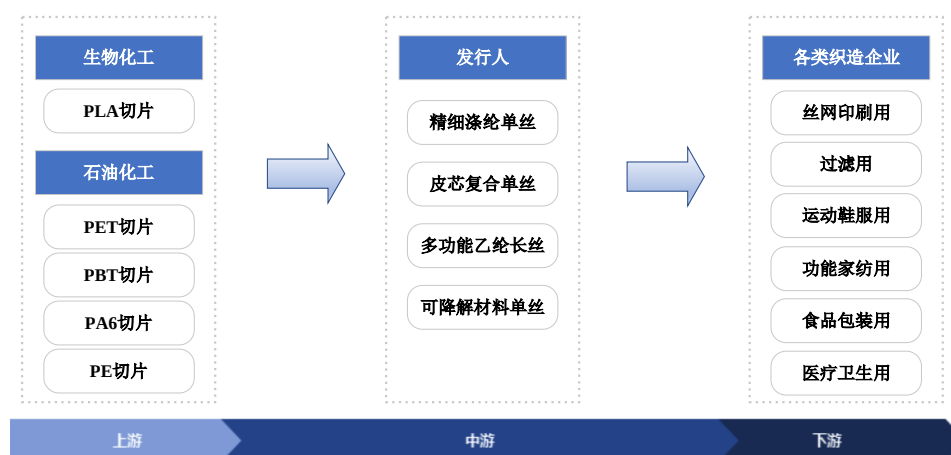
2）服装和家纺用化学纤维的差别化、功能化特征日趋显著

服装、家纺行业作为重要的民生产业，正经历结构性转型的关键时期，其转型升级离不开化学纤维材料的创新。

服装行业呈现从一般穿着需要向功能性、时尚性渐变的发展趋势。越来越多的功能性新型织物面料不断被应用到服装领域中，一方面满足了服装在防水、透气、保暖、耐磨、伸缩度、舒适度等多种功能的差别化需求；另一方面满足阻燃、抗菌、抗静电、高阻隔、防渗透等特殊运用场景的功能性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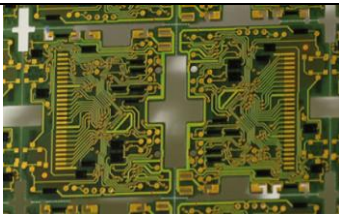
家纺行业产品由数量扩张期进入品质提升时期，由花型、颜色、款式设计创新向健康环保、科技创新转变。近年来，功能性纤维以其独特的功能性在家纺行业得以推广应用，赋予了家纺产品抗菌性、抗静电、凉爽性、吸湿性、保暖性、发热性、高弹性、慢回弹性、可降解绿色环保性等不同功能和特性。

4、公司所处产业链分析



从产业链定位来看，公司所处的化学纤维制造行业处于产业链中游，其上游为 PET 切片、PBT 切片、PA6 切片、PE 切片、PLA 切片等高分子聚合物原料制造业，主要原材料供应受原油市场波动影响；直接下游主要为各类织造企业，用于丝网印刷、过滤、运动鞋服、功能性家纺、食品包装、医疗卫生等领域的纺织品制造，应用领域广阔。

5、公司产品主要应用领域分析

序号	产品类别	目前主要应用领域	应用参考图片	
1	精细涤纶单丝	丝网印刷		
		过滤		
2	复合材料单丝	运动鞋服		
3	多功能乙纶长丝	家纺		
4	可降解材料单丝	可降解食品包装		

注：以上示意图源自网络，仅供参考

（1）丝网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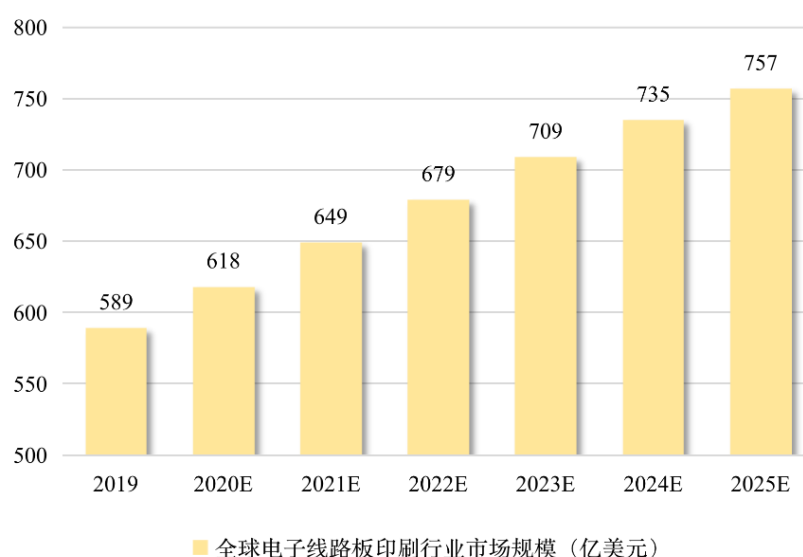
丝网印刷是指用丝网作为版基，利用丝网印版图文部分网孔可透过油墨，非图文部分网孔不能透过油墨的基本原理进行印刷。丝网印刷由五大要素构成，丝网印版、刮板、油墨、印刷台以及承印物，其中制版环节和刮板是其技术核心。

丝网印刷技术广泛应用于电子、汽车玻璃、建筑玻璃、陶瓷印刷、纺织品、印刷品、包装等领域。根据《网印工业》期刊数据，2017 年我国丝网印刷业产值约 522.85 亿元，同比 2016 年的 401.4 亿元增长了 30.26%，而 2011 年时的行业产值仅为 81.22 亿元，年增速均保持在 30%以上。

随着科学技术的进步和信息技术的不断发展，进一步推动了丝网印刷技术与电子技术的深入结合。电子行业是所有丝网印刷应用中要求最高的行业之一，丝网印刷必须满足最高的复现要求、标准化的生产工艺和精确的印刷参数。电子线路板是各种电子设备和仪器中必不可少的部件，丝网印刷作为印制电路行业的重要制造流程已超过半个世纪，目前依然是印制电路大规模生产的最快最经济方法。

根据 Allied Market Research 发布的《GLOBAL PRINTED CIRCUIT BOARD MARKET》数据预测，2019 年全球电子线路板印刷市场规模达 589 亿美元，2025 年全球电子线路板印刷市场规模将达 757 亿美元（图 5）。

图 5：2019 年至 2025 年全球电子线路板印刷市场规模及预测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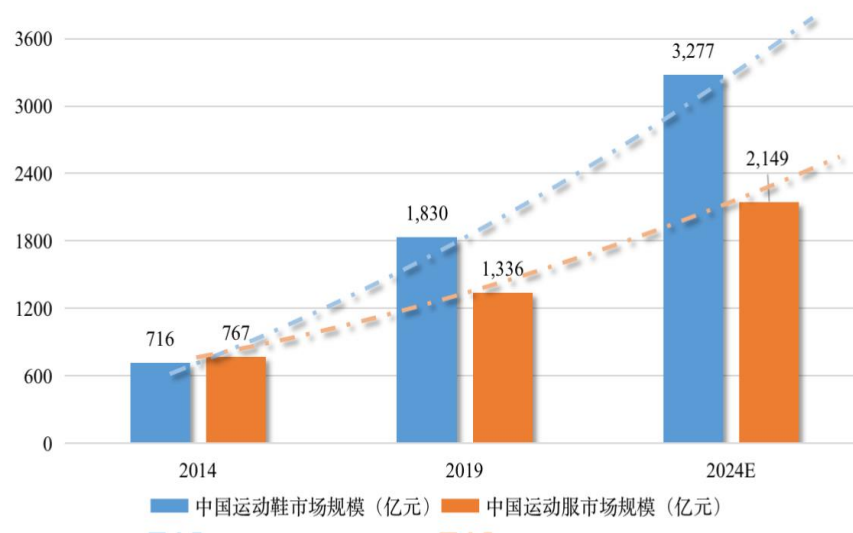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Allied Market Research

（2）运动鞋服市场

从国际经验来看，在国家人均 GDP 达到 8,000 美元后，体育产业将迎来较快增长。2015 年，中国人均 GDP 突破 8,000 美元至 8,033 美元，此后体育产业

的消费额也实现了较快增长。中国运动鞋市场规模由 2014 年的 716 亿元增长至 2019 年的 1,830 亿元；运动服市场规模由 2014 年的 767 亿元增长至 2019 年的 1,336 亿元（图 6）。

图 6：2014 年至 2024 年我国运动鞋服市场规模及预测情况



数据来源：光大证券研究所

近年来，随着居民收入水平的提高和消费需求升级，运动鞋服市场逐渐呈现从一般穿着需求向功能性、时尚性渐变的发展趋势。越来越多的功能性新型织物面料不断被应用到运动鞋服领域中，满足了运动鞋服面料在防水、透气、保暖、耐磨、伸缩度、舒适度等多种功能的需求。预计 2024 年中国运动鞋、运动服消费额将达 3,277 亿元和 2,149 亿元（图 6），年均复合增速达 10%以上。

2020 年由于新冠疫情影响，人们出于自身安全考虑，减少外出运动，对我国运动鞋服行业产生较大的影响，叠加大型体育赛事的取消，预计 2020 年运动鞋服市场零售额增速将有一定放缓。在疫情得到控制之后，人们的休闲运动消费潜力将得以释放，结合疫情时期人们锻炼身体意识的培养、近年来体育政策的出台、运动健身风起以及消费升级等因素，预计未来运动鞋服行业仍将保持较高速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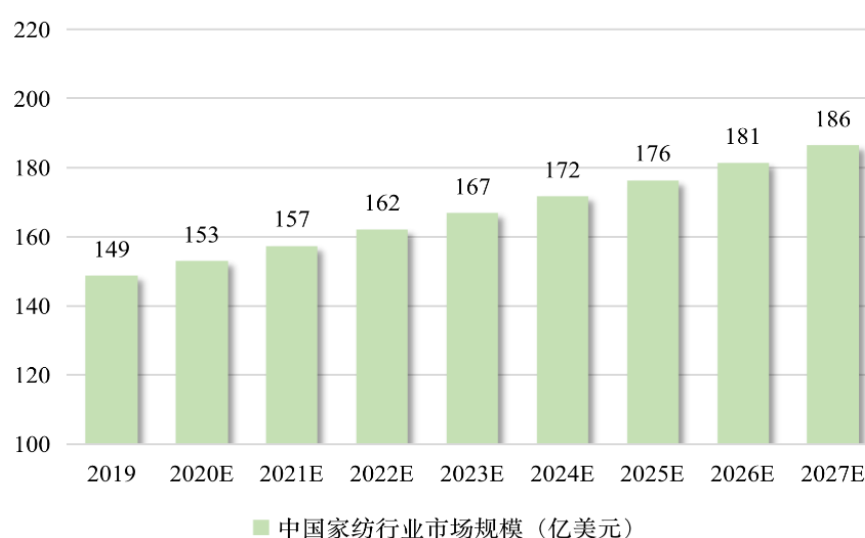
（3）家纺市场

中国家用纺织品行业协会的调查显示，美国、西欧、日本等发达国家的家用

纺织品占纺织品总消费量的比例约为 33%至 38%，而我国目前家用纺织品在纺织品业的产品消费比例为 28.60%，与发达国家相比，此消费比例仍然偏小。在城镇化进程持续推进、居民住房条件改善、酒店产业持续发展等因素的推动下，家纺用品需求持续扩大，为上游面料织造行业带来更多机遇。

近年来，中国家纺行业总体规模持续保持平稳增长。Allied Market Research 发布的《HOME DECOR MARKET》报告中显示，2019 年中国家纺行业市场规模为 149 亿美元。报告预测，2027 年中国家纺行业市场规模将达到 186 亿美元（图 7）。

图 7：2019 年至 2027 年我国家纺行业市场规模以及预测情况



数据来源：Allied Market Research

随着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以及消费观念的升级，对家纺产品的功能性需求逐渐增强，家纺行业产品由数量扩张期进入品质提升时期，由花型、颜色、款式设计创新向健康环保、科技创新转变。近年来，功能性纤维以其独特的功能性在家纺领域得以推广应用，赋予了家纺产品抗菌性、抗静电、凉爽性、吸湿性、保暖性、发热性、高弹性、慢回弹性、可降解绿色环保性等不同功能和特性。随着社会的进步、科技的发展和生活质量的提升，促使消费者对家纺产品提出了越来越高的要求，从而为上游差异化、多功能化纤产品提供了更多的市场机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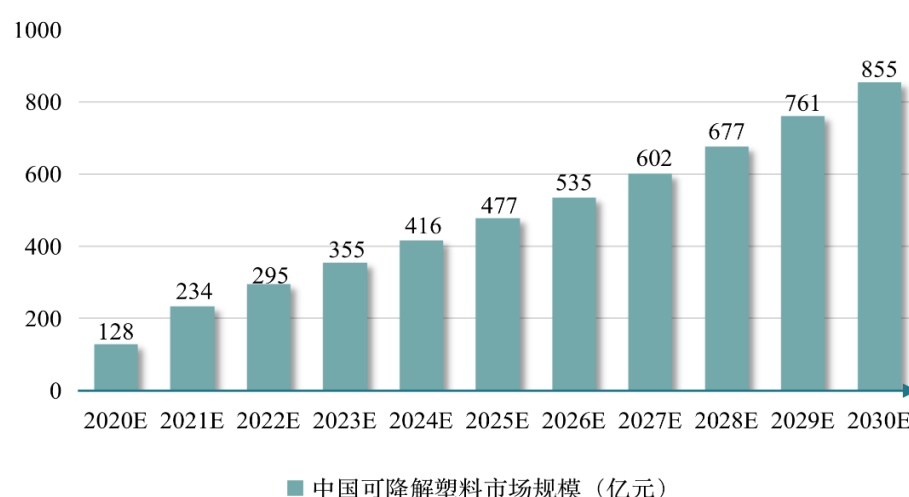
（4）可降解食品包装市场

近年来，欧、美、日等发达国家和地区相继制订和出台了有关政策，通过局部禁用、限用、强制收集以及收取污染税等措施限制不可降解塑料的使用，大力发展生物可降解新材料，以保护环境、保护土壤。生物可降解新材料中 PLA 和 PBAT 的市场占比较高，是目前可降解材料替代传统塑料的主要产品。

华安证券研究所报告《替代市场空间巨大，可降解塑料大有可为》中指出，2019 年，全球可降解塑料需求量中欧洲占比最大，达到 55%，而北美和中国的需求占比分别仅为 19%和 12%；从人均角度看，西欧、北美的人均可降解塑料需求量占全球比重分别达到了 70%和 21%，而我国占比仅为 6%。在欧美发达国家，可降解塑料已快速发展 18 年，每一次禁塑令的推出都会带来对可降解塑料需求的快速增加。随着我国禁塑令的实施，预期人均可降解塑料消费量必将进一步提高。

2020 年 1 月，我国第一次颁布“禁塑令”，随后各省市相继制定禁塑政策。华安证券研究所预测到 2025 年，我国可降解塑料需求量为 238 万吨，市场规模达 477 亿元；到 2030 年，可降解塑料需求量为 428 万吨，市场规模可达 855 亿元（图 8）。我国可降解塑料市场空间巨大。

图 8：2020 年至 2030 年我国可降解塑料需求规模预测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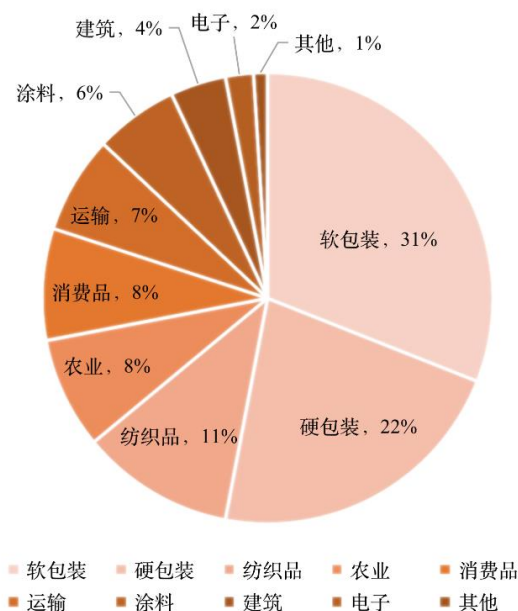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华安证券研究所

2019 年全球可降解塑料的需求主要集中于包装领域，软包装和硬包装占比合计达到 53%。在食品包装领域，生物基可降解包装材料可用于快餐餐具、食用

半成品、熟食品、方便食品、茶包、咖啡包等场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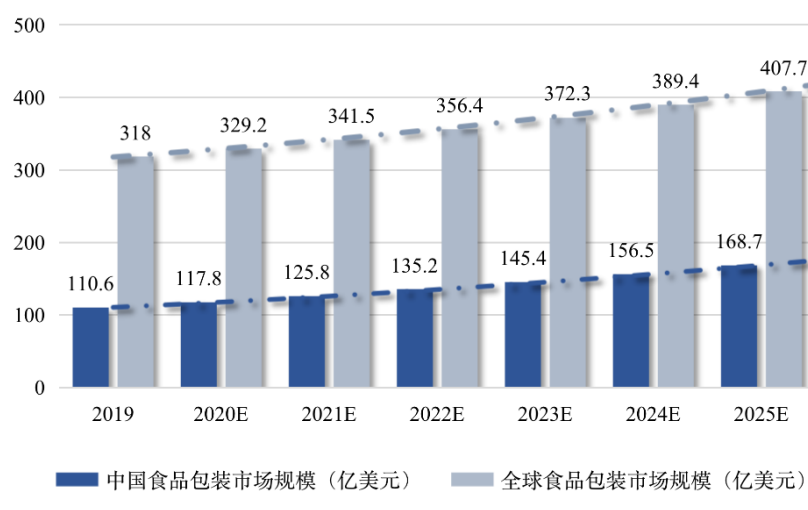
图 9：2019 年全球生物基可降解塑料的应用需求构成



数据来源：华安证券研究所

以袋泡茶（茶包）为例，其包装材料使用量大，安全性要求高，一般不能重复使用，生物基可降解材料既能满足茶包包装的经济适用性需求，也能满足食品安全及环保要求。随着各国环保法规的逐步施行以及社会环保意识的进一步深入，可降解材料在食品包装领域的应用将持续深入，市场空间广阔。根据 Mordor Intelligence 发布的 Global Biodegradable Packaging Market（2020-2025）报告中预测，2025 年中国可降解食品包装市场规模将达到 168.7 亿美元，全球市场将达 407.7 亿美元（图 10）。

图 10：全球可降解食品包装市场规模预测情况



数据来源：Mordor Intelligence

6、影响行业发展的因素

（1）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国家政策提供有力支持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公司所属的“差别化、功能性聚酯（PET）的连续共聚改性；阻燃、抗静电、抗紫外、抗菌、相变储能、光致变色、原液着色等差别化、功能性化学纤维的高效柔性化制备技术；智能化、超仿真等功能性化学纤维生产；原创性开发高速纺丝加工用绿色高效环保油剂”、“聚对苯二甲酸丙二醇酯（PTT）、聚萘二甲酸乙二醇酯（PEN）、聚对苯二甲酸丁二醇酯（PBT）、聚丁二酸丁二酯（PBS）、聚对苯二甲酸环己烷二甲醇酯（PCT）、生物基聚酰胺、生物基呋喃环等新型聚酯和纤维的开发、生产与应用”和“采用绿色、环保工艺与装备生产新溶剂法纤维素纤维（Lyocell）、细菌纤维素纤维、以竹、麻等新型可再生资源为原料的再生纤维素纤维、聚乳酸纤维（PLA）、海藻纤维、壳聚糖纤维、聚羟基脂肪酸酯纤维（PHA）、动植物蛋白纤维”行业为鼓励类。

《纺织工业“十三五”科技进步纲要》将“高性能涤纶工业丝制备技术”、“尼龙 66 纤维规模化制备与功能产品开发”和“PLA 纤维”列为“十三五”纺织工业科技攻关及产业化项目。

《化纤工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提出着力提高常规化纤多种改性技术和新产品研发水平，重点改善涤纶、锦纶、再生纤维素纤维等常规纤维的阻燃、抗菌、耐化学品、抗紫外等性能，提高功能性、差别化纤维品种比重。

产业政策的不断推出，给行业内企业指明了未来发展的大方向，也将支持我国化纤行业更好、更快的发展。

2) 应用领域不断拓宽

“十三五”期间，化学纤维行业的发展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随着纤维应用领域的不断扩展和人们消费能力的增强，全球纤维加工总量以年均 3%左右的速度增长。《中国制造 2025》国家战略和“互联网+”行动计划的实施，加快推动了我国化学纤维行业的差别化、智能化和绿色化发展。高性能化、差别化、生态化纤维应用领域正在不断向交通、新能源、医疗卫生、基础设施、安全防护、环境保护、航空航天等产业应用领域方面拓展。随着我国经济结构的深度调整和对外开放、城镇化进程的加快，以及以中产阶级、老龄消费、年轻时尚等为代表的个性化、差异化、功能化的需求升级，行业供给侧产品结构的调整将会加快，为行业整体提质增效和发展优质产能带来空间和契机。

当前主要发达国家虽然传统纺织工业不断萎缩，但产业用纺织品发展势头强劲，美、日、德等国产业用纺织品加工量占比均在 40%以上，而我国纺织纤维仍以服用为主，2019 年我国产业用纺织品的纤维加工量占化纤整体加工总量的比例为 27.22%，存在较大的增长空间。未来产业用纺织品将成为化学纤维行业发展的新的强有力的增长点，成为推动产业结构调整、升级和提升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标志之一。根据联合国预测，到 2050 年全球纺织纤维加工量将达到 2.53 亿吨，其中产业用纺织品纤维占比将达 67.4%。

（2）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 行业整体技术水平有待提高

虽然我国化纤产量已占据全球产量超过 60%，但其中以常规产品居多，虽然差别化产品、产业用产品比例逐渐提升，但与发达国家相比仍然存在整体技术装备落后，产品附加值不高、技术含量较低，企业研发投入少等问题，企业整体创

新意识不强。同时，我国纺织机械设备与国外知名企业相比，技术水平也存在不小的差距，这对我们化纤行业的发展造成一定的影响。

2) 劳动力成本逐渐上升

随着我国人口红利的逐步消失，劳动力成本将呈现趋势性的上涨。特别是生产、设备操作等一线岗位的员工长期存在招聘难、薪酬浮动大的情况。生产人员薪酬波动会影响企业生产成本进而影响企业经营业绩。随着我国社会经济水平的不断发展，劳动者对劳动收入增长的预期不断增加，行业面临人力成本上升的压力。

7、行业竞争格局

从全球范围来看，化纤行业主要集中于中国、欧洲、日本、韩国等地。产量上，中国已连续多年稳居世界第一，全球产量比重超过 60%。分产品看，目前常规化纤产品国内企业更具价格竞争优势，但在高性能、功能性、差别化产品方面，欧美日等化纤企业的技术水平和研发实力整体上领先于中国。

从国内竞争格局来看，市场中常规化纤制造企业众多，行业竞争激烈，规模效应以及成本优势在行业竞争中起关键作用；专注于生产高性能、多功能、差别化纤维产品的企业较少，且规模也较小，其产品开发及创新能力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8、行业进入壁垒

（1）产品开发壁垒

高性能、多功能、差别化纤维生产企业需要针对不同原材料特性、不同应用领域进行精细化、功能性、差别化产品的开发，以便适应不同下游客户对环保性、差别化、高性能或个性化消费等的特殊需求，因而具有较高的产品开发壁垒。

具体来看，首先，要求企业具有深厚的技术沉淀和丰富的行业经验，能准确把握客户需求要点并进行技术翻译和转换，开发出符合特定技术指标及市场应用的定制化产品。其次，产品的研发需要专业的高分子材料学等专业知识，研发过程中需要反复试验和配方调试，研发人员需要具备丰富的产业经验才能保障产品的顺利开发。同时，为使产品具有某种特定功能和特殊要求，还需要对生产设备、

工艺参数进行相应调整，从而使得生产过程可以有效、精密地控制。因此，产品的开发能力成为新进入行业企业面临的重要壁垒。

（2）生产工艺壁垒

一是高性能指标产品的生产，从原材料的处理，到纺丝过程中的温度、压力、挤出速度、冷却风温、风速等参数都需要精细化控制，需要企业针对自身生产设备进行相应调教、不断优化流程工艺、积累生产经验。二是需要企业针对产品性能开发设计工艺流程，并进一步对生产设备进行专业化改造，以提升生产的适用性、质量以及生产的稳定性。因此，新进入者将面临较高的生产工艺壁垒。

（3）客户壁垒

从高性能、多功能、差别化纤维各细分应用市场来看，供需双方的合作关系相对稳定，对于新进入者形成一定的壁垒。原因在于：一方面，由于工艺、原材料、设备等的差异，不同企业生产的产品在性能指标上会存在细微差异，若下游纺织企业更换供应商，则需要对其自身的工艺、设备参数等进行相应的调整和匹配，调整难度和成本相对较高，因此，下游企业通常会选择相对稳定的供应商，避免频繁调整，以提高生产效率和保证产品质量的长期稳定；另一方面，对于特定功能性、差异化产品，上下游企业在产品最终应用、生产匹配性上均有较深的技术交流合作性开发，合作关系较为稳定，下游企业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因此，差别化、功能性纤维的细分市场具有较高的客户壁垒。

（4）资金壁垒

为保证产品品质及供应的稳定性，行业内企业均需要有一定的原材料安全库存，另外由于行业的主要原料为石化产品，其价格随国际原油价格波动，在价格上涨较快时也需要增加一定的原材料储备，而上述原料的主要生产企业货款结算条件较为苛刻，通常采取先打款后发货的模式，因此企业的原材料采购和生产需要大量的流动资金用于周转；另一方面，企业需要投入大量的资金来购买生产设备和更新检测设备，后期维护也十分关键，也需要较大的资金支持。因此，行业进入有一定的资金壁垒。

9、行业周期性、区域性或季节性特征

（1）行业的周期性、季节性和区域性特征

1）周期性

化纤行业上游的原料供应受到原油价格的影响，下游纺织行业的需求则受到宏观经济形势及消费水平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周期性。

2）区域性

化纤行业具有一定的区域性。从全球来看，化纤产量主要分布在中国、欧洲、日本、韩国等地。从国内来看，化纤产量主要集中在浙江、江苏、广东、福建等地。

3）季节性

化纤应用比较广泛，涉及领域众多，整体来看季节性不明显。最终应用于工业、民用等领域，因此行业的景气周期与宏观经济的运行周期有一定的相关性。

（五）公司在行业中的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

1、发行人的行业地位

公司生产的精细涤纶筛网单丝产品是国内第一款能够量产用于制造精密印刷丝网的涤纶单丝产品，成功突破了国外企业的垄断，并通过持续的产品升级和优良的性价比带动了一批国内印刷丝网织造企业的发展，是我国印刷丝网用涤纶单丝制造业的领先企业。

（1）公司是行业标准制定的重要参与者

公司在单丝领域有较为突出的技术优势和行业地位。公司作为第一起草单位主持制定了四项单丝行业标准，包括《涤纶单丝》《锦纶 66 单丝》《聚乳酸单丝》和《低熔点聚酯（LMPET）/聚酯（PET）复合单丝》；作为主要起草单位参与起草了《丙纶单丝》和《高收缩涤纶牵伸丝》行业标准。另外，在工信部 2018 年第二批行业标准制修订和外文版项目计划中，公司主导了《化学纤维-单丝弯曲性能试验方法》行业标准的制定，并参与了《导电聚乙烯单丝》行业标准的申请工作。

（2）公司产品的优异性能除获得客户的认可外也得到了国家科技部、江苏省科技厅的认可。

公司产品获得的主要代表性成果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技术特点及优势	国家/省级技术成果名称	技术成果证书号
1	涤纶筛网工业单丝	产品使用特殊的增粘技术、通过添加纳米助剂、丝束暖冷、提高拉伸倍数，经侧吹风冷却技术纺制而成。产品断裂强度高、断裂伸长低、条干均匀、沸水收缩率小，有优异的高抗静电性能。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040211G0137N
2	高强低伸低收缩涤纶筛网单丝	通过对聚酯切片固相缩聚增粘，添加纳米助剂，采用熔融纺丝技术，缓慢冷却，惰性气体防氧化，后加工高温拉伸。最终使得产品具有高强度低伸长，低沸水收缩，很低的线密度变异系数。	国家重点新产品证书	2007GRC10105
3	恒断裂功涤纶筛网单丝	通过对聚酯切片采用间隙增粘工艺，同时添加纳米助剂，引入多分段控制冷却技术，以切片纺工艺加工而成。产品主要性能是纤维断裂功基本恒定不变，在此基础上产品的断裂伸长率、断裂强度和沸水收缩率以及含油率可以根据客户需求进行定制。产品圆整精度密度高，纤度均匀、强度高、伸长率低、耐磨性好，抗静电性能优异，定长定重。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00211G0048W
4	33.3dtex/1f超有光柔性异形度聚酯单丝	使用超有光聚酯切片通过特殊工艺，使得制成产品含TiO ₂ 为0%，异形度可变化范围为5-60%，具有特殊力学、光学和表面化学性能的单丝。产品在纵向上形成差别化异形度从而形成对光的反射和折射角度的变化，导致视觉光泽的离散性和多样性。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10211G0148W
5	精细高强涤纶筛网单丝	通过分段控温和干燥工艺对聚酯切片进行增粘，结合工艺和静态混合器配套使用，采取多分段控制冷却超长侧吹风冷却技术加工而成。产品具有断裂强度高、乌斯特值小于1.0，丝条圆整度高。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20211G0124N
6	15D/1F精细高强涤纶筛网工业丝	采用聚酯切片为原料，通过固相缩聚增粘、熔融单纤纺丝、均匀缓冷成纤、多级高温拉伸定型而成。产品经织网后网孔清晰、耐张力高、丝网蠕变性小、经纬固着好、燃料和油墨渗透性均匀。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40211G0200N
7	高强皮芯复合尼龙66/尼龙6细旦单丝	采用夹套式吸热冷却成形方法以及复合共混流动促进剂纺制而成。原丝具有断裂强度高、单重轻、耐磨性好、无毒性、耐酸碱、纤度精细等优异性能。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50211G0019N
8	有色纺低熔点（皮）	产品在不同熔点的聚酯切片中添加抗菌无机粉体及有机颜料，送进双螺杆熔融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50211G0360N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技术特点及优势	国家/省级技术成果名称	技术成果证书号
	高强（芯）复合细旦单丝	挤压，通过适宜的生产工艺、产生不同温度的熔体，输送至特殊的组件内，经熔融纺丝冷却成形技术纺制而成。原丝具有强度高、着色无污染，断裂强度高，性能稳定。		
9	有色纺高精细涤纶筛网单丝	产品采用固相聚合以提高聚酯分子量，同时为了适应印刷网不同色辨需求，在切片中共混色母粒，经螺杆熔融提炼后，由静态混合器再次均匀混合，通过精制的熔体管道和组件及精确的控制工艺，纺制而成。产品初始伸长和初始张力恒定、断裂强度高、纤度不匀率低、色谱广。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60211G0033N
10	超细高强高精 PET 单丝	产品以聚酯切片、色母粒为原料，通过优化增粘工艺、完善流体流动分配方式以及特殊的冷却方式等一系列工艺加工而成，产品具有初始伸长和张力恒定、断裂强度高、纤度不匀率低、色谱广等特点。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70211G0309N

2017 年 10 月，公司“有色纺高精细涤纶筛网单丝”作为新材料领域新产品，经行业专家论证后入选省重点推广应用的新技术新产品目录（第 14 批）。

（3）公司是国内、国外众多丝网织造企业的重要供应商

1）国内客户方面

公司产品在印刷丝网用精细涤纶筛网单丝领域的知名度较高，根据中国网印及工业打印行业协会提供的筛网织造行业规模企业前二十大名单显示，其中九家为公司的客户，排名前五的企业中有三家与公司保持了较长时间的业务合作关系。

2）海外客户方面

纱帝集团和贝卡特集团作为业内著名的企业在报告期内均是发行人重要的客户。

纱帝集团是全球领先的网布织造企业，其丝网产品广泛应用于电子、通讯、家电、汽车、医疗、食品、纺织、陶瓷和玻璃等行业的过滤材料和丝网印刷。报告期，纱帝集团均为发行人的前五大客户之一。

贝卡特集团是全球领先的床垫布、沙发布、窗帘布制造商，在欧洲、亚洲、美洲、澳洲等均设有子公司。贝卡特集团从 2018 年开始向发行人采购冰凉感乙纶长丝，采购额从 2018 年的 200.73 万元快速增长到 2020 年 1-9 月份的 1,418.07 万元。

2、行业内主要企业

类别	企业名称	企业概况
国内	无锡市宏益纺织新材料有限公司	无锡市宏益纺织新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12 月，主要经营纺织品、涤纶长丝的制造、加工、销售。
	河北博尔网业有限公司	河北博尔网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8 月，主要生产和销售各种丝网产品，广泛用于电子、纺织、陶瓷等行业的印刷制版和航空、航天、石油化工、汽车等领域的液体过滤，2011 年起月向上游延伸，推出了涤纶单丝、尼龙 6 和尼龙 66 单丝等新产品。
	无锡华翔化纤有限公司	无锡华翔化纤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8 月，主要经营锦纶、涤纶、丙纶丝的制造、加工和纺织原料的研发。
	南通新帝克单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通新帝克单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4 月，公司是以研发、生产、销售聚合物单丝为主的高新技术企业。单丝当量直径 0.05-5.0mm，公司占地面积 9.8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11.6 万平方米，拥有先进的大直径功能熔纺聚合物单丝生产线 120 条，产品包括聚酯类、聚酰胺类、聚烯烃类、高功能类单丝，应用于医疗器材、体育休闲、工业过滤、汽车装饰、现代农业、3D 打印等领域，产品 40% 出口国外。
	中简科技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4 月，是专业从事高性能碳纤维及相关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是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国产高性能碳纤维及相关产品研发制造商，具备高强度 ZT7 系列（高于 T700 级）、ZT8 系列（T800 级）、ZT9 系列（T1000/T1100 级）和高模量 ZM40J（M40J 级）石墨纤维工程产业化能力，并已成为国内航空航天领域 ZT7 系列（高于 T700 级）碳纤维产品的批量稳定供应商。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分别为 2.60 亿元和 1.31 亿元。
	光威复材	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是国内碳纤维行业第一家 A 股上市公司，成立于 1992 年，隶属于威海光威集团，是致力于高性能碳纤维及复合材料研发和生产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以高端装备设计制造技术为支撑，形成了从原丝开始的碳纤维、织物、树脂、高性能预浸材料、复合材料制品的完整产业链布局，是目前国内碳纤维行业生产产品种类最全、生产技术最先进、产业链最完整的龙头企业之一。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分别为 16.03 亿元和 5.24 亿元。
	同益中	同益中创立于 1999 年，该公司隶属于国家开发投资公司，是中国国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是专业从事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和包括 PEUD、芳纶 UD 及防弹制品的复合材料的研究开发和生产销售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2020

类别	企业名称	企业概况
		年 6 月 30 日，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分别为 1.46 亿元和 0.39 亿元。
国外	日本东丽集团	日本东丽集团（3402.T）创办于 1926 年，总部位于日本东京。东丽集团是世界著名的以有机合成、高分子化学、生物化学为核心技术的高科技跨国企业，在全球 29 个国家和地区拥有 282 家附属和相关企业，全球员工超过 48,031 人。业务包括纤维和纺织品、高性能化学品、碳纤维复合材料、环境和工程、生命科学、其他六大板块。2019 年营业收入达 1,312 亿日元。其中纤维和纺织品涉及三种人造纤维，聚酰胺（尼龙）纤维、聚酯纤维和丙烯酸纤维，产品的应用领域十分广泛，涉及服装及工业用品，比如汽车安全气囊以及袋式过滤器等。
	瑞士单丝集团	瑞士单丝集团，集团成立于 2009 年，拥有五个生产基地，分别位于瑞士的 Emmenburcke、波兰的 Gorzow、罗马尼亚的 Sighisoara、墨西哥的 Queretaro 和德国的 Asslar。全球共有超过 500 多名员工，集团生产用于各种技术应用的单丝，包括丝网印刷、过滤、筛网、传送带、间隔织物、造纸机织物以及特殊应用丝，应用于橡胶制品（MRG）、航空、医疗领域以及技术要求高的领域。
	凯碧世联株式会社	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5 月 2 日，公司是世联株式会社的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包括聚酯、尼龙等布料的编织以及上述二级纤维产品的生产、策划和销售。

信息来源：基本情况介绍来自各家公司官网、上市公司经营数据来源于定期报告

上述同行业公司中，中简科技、光威复材为 A 股上市企业；同益中正在申请科创板 IPO；日本东丽集团为日本上市公司，但日本东丽集团为集团化企业，因此无法获得其与发行人同类或相关产品的经营情况；其他同行业公司均未上市，因此无法获取公开披露的经营情况、技术实力或财务指标等。

3、发行人竞争优势与劣势

（1）竞争优势

1）技术和研发优势

公司始终注重研发与创新，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研发创新体系，掌握了多项高分子聚合物纤维生产的核心技术，尤其在单丝纤维领域形成了较强的技术优势。

公司主导或参与起草、修订了多项国家及行业技术标准。公司作为第一起草单位主持制定了四项单丝行业标准，包括《涤纶单丝》《锦纶 66 单丝》《聚乳酸单丝》《低熔点聚酯（LMPET）/聚酯（PET）复合单丝》，并参与起草了《丙纶单丝》和《高收缩涤纶牵伸丝》两项行业标准；另外，在工信部 2018 年第二批

行业标准制修订和英文版项目计划中，公司主导了《化学纤维-单丝弯曲性能试验方法》行业标准的起草，并参与了《导电聚乙烯单丝》行业标准的申请工作。

在技术储备上，公司掌握了熔纺单丝熔体均匀混流控制技术、基于玉石粉的高强高模聚乙烯纤维制备方法、低热损高强度涤纶筛网单丝生产方法、熔融纺丝冷却成形技术、纺丝用侧吹风冷却技术等差别化、功能性纤维生产技术及设备创新改造技术等核心技术。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获得授权专利 35 项，其中发明专利 11 项，实用新型专利 24 项；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 11 项。

2) 品牌和客户优势

目前公司已形成了精细涤纶单丝、PBT/PA6 皮芯复合单丝、冰凉感乙纶长丝、可降解 PLA 单丝等一系列多功能、差别化的产业用、家纺用、运动鞋服用化纤产品体系，产品性能和稳定性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公司“金通”商标是江苏省著名商标，反映了市场对公司品牌的认可。

公司秉持以“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客户服务为中心”的市场营销原则，与客户在技术、方案、产品等多层面保持沟通，全方位、及时准确的了解客户需求和产品性能要求，不断优化产品性能，为客户提供高品质产品，与下游客户在市场开发和产品性能提升上建立了良性循环关系。

多年来，凭借优质的产品及服务，公司在工业、家纺以及运动鞋服等下游应用领域均积累了较为稳定的客户资源。在工业领域，公司与纱帝集团、上海华印、常州市凯龙筛网有限公司等国内外知名过滤织物、丝网印刷纺织企业保持多年合作；在运动鞋服用纤维领域，公司与福建华峰实业有限公司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在家纺用纤维领域，公司与贝卡特集团等全球知名家纺产品制造商合作稳定。

3) 管理优势

公司多年来一直专注于高分子聚合物纤维的研发和制造，并在长期的生产实践中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管理经验。

研发上，公司在研发体系设置、研发流程管理以及核心技术人员培训及管理等方面均形成了较为成熟的管理经验和管理体系，为公司提供了持续的创新活力，可保障研发项目的顺利开展。

生产上，公司制定了规范的生产管理制度，形成了科学的质量管理体系，一方面有利于生产工作的顺利开展，实现规模化供应；另一方面，能够有效保障产品质量，满足下游客户需求，为生产的顺利实施和产品质量稳定性提供保障。

4) 区位优势

公司位于江苏省无锡市，江浙地区是我国化学纤维生产聚集地。江苏、浙江等华东地区已形成化纤产业聚集效应，随之而来的是便捷的原材料供应、广阔的市场空间以及完善的配套设施。优越的地理位置拓宽了公司的销售渠道，有利于公司迅速获得行业发展资讯，加强与客户的深度合作，改善建立市场快速反应机制等。而且江浙及周边地区科研院校众多，其中包括东华大学、江南大学等行业内著名院校，有利于公司就近开展产学研合作。

（2）竞争劣势

1) 资金劣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秉承稳健的经营策略，维持较低的资产负债率水平。相较于已完成上市的同行业企业，公司融资渠道相对单一，主要通过自身积累提供资金支持。近年来，公司业务规模逐步扩大，融资渠道单一的问题对公司持续投入、规模化发展形成了一定制约。公司希望借助本次股票发行，积极利用资本市场的直接融资功能，为企业未来发展提供有力支持，壮大公司规模提升效益并实现公司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

2) 高端人才劣势

持续的研发和创新是公司得以快速发展的根本动力，从原材料选定、产品研发、生产工艺总结、生产设备配套、检验检测规则制定等一系列流程涉及高分子化学、材料学、机械制造等多门学科技术的综合应用，对于研发部门的人员配置，人才的综合素质提出了较高要求。此外，随着应用领域的不断扩大和市场竞争的加剧，公司也迫切需要品牌经营、国际市场开拓等各类专业人才的加盟。虽然目前公司的管理、研发、销售团队能够适应公司目前的业务需要，但从长远发展角度来看，公司仍然面临人才不足的问题，尤其是高端人才的缺失。保持现有技术队伍和管理层的稳定，培养提高业务人员的专业水平和综合素质，同时引进优秀

的人才对公司未来健康持续发展至关重要。

4、最近三年变化情况及未来可预见的变化趋势

最近三年，公司紧跟行业高性能、多功能、绿色环保的发展方向和 market 趋势，不断进行产品研发和市场开拓，现已在丝网印刷、过滤、功能性家纺、运动鞋服领域取得了一定的成绩。未来，公司将依托多年积累的研发优势、品牌优势、客户优势等，进一步加强市场开拓和新产品研发、提升产能、完善融资渠道，继续坚持在高性能、多功能、差异化纤维产品的布局，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实力和市场竞争力。

三、发行人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一）公司已建成能持续创新创造的体制机制

公司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始终以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作为发展的动力，通过产品的不断创新推动企业的持续发展。

在机构设置方面，公司设立研发中心，下设信息组、项目组、设计组、工程组、试验组、检验检测组，职能包括开展信息收集、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的开发和应用以及新产品规格、检验标准的制定等，构建了完整有效的持续创新创造的机制体制。公司研发中心已被认定为“江苏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在研发制度方面，通过《新产品研发奖励政策》调动包括研发中心在内的公司所有部门员工的积极性，提供市场的新需求、新应用、新材料等信息；通过《绩效考核制度》的制定完善了研发中心的考核机制。公司通过上述制度的制定，积极引导公司各部门人员更积极努力的参与公司新产品、新项目的开发工作。

在学术支持方面，公司会不定期邀请高等院校的专家教授对公司的研发人员、生产人员、销售人员等进行学术理论知识、行业前沿科技等方面的交流培训，并就部分研发项目开展产学研合作。另外，公司也聘请了东华大学和江南大学的多位教授担任公司的专家顾问，为公司基础理论研究、生产过程中的疑难问题解决、工艺改进等方面提出建议，为公司的持续创新夯实了业务理论基础。

（二）公司的持续创新创造产生了一系列研发成果

公司紧密围绕精细纤维技术进行持续深入的研究与开发，创新设计了熔纺单丝熔体均匀混流控制技术、低热损高强度涤纶筛网单丝生产方法、熔融纺丝侧吹风冷却成形技术、化纤单丝拉伸张力在线控制系统及控制方法等专利和专有技术。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11 项发明专利、24 项实用新型专利。公司核心技术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之“八/（一）主要核心技术基本情况”。

公司的产品主要是化学纤维中的单丝品种，在单丝领域形成了较为突出的技术优势。公司作为第一起草单位主持制定了四项单丝行业标准，包括《涤纶单丝》《锦纶 66 单丝》《聚乳酸单丝》《低熔点聚酯（LMPET）/聚酯（PET）复合单丝》，并参与起草了《丙纶单丝》和《高收缩涤纶牵伸丝》两项行业标准；另外，在工信部 2018 年第二批行业标准制修订和英文版项目计划中，公司主导了《化学纤维-单丝弯曲性能试验方法》行业标准的申请，并参与了《导电聚乙烯单丝》行业标准的编制工作。

公司持续的科技创新也获得了国家科学技术部、江苏省科技厅的认可，公司科技创新的主要代表性成果如下表所示：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技术特点及优势	技术成果名称	技术成果证书号
1	涤纶筛网工业单丝	产品使用特殊的增粘技术、通过添加纳米助剂、丝束缓冷、提高拉伸倍数，经侧吹风冷却技术纺制而成。产品断裂强度高、断裂伸长低、条干均匀、沸水收缩率小，有优异的高抗静电性能。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040211G0137N
2	高强低伸低收缩涤纶筛网单丝	通过对聚酯切片固相缩聚增粘，添加纳米助剂，采用熔融纺丝技术，缓慢冷却，惰性气体防氧化，后加工高温拉伸。最终使得产品具有高强度低伸长，低沸水收缩，很低的线密度变异系数。	国家重点新产品证书	2007GRC10105
3	恒断裂功涤纶筛网单丝	通过对聚酯切片采用间隙增粘工艺，同时添加纳米助剂，引入多分段控制冷却技术，以切片纺工艺加工而成。产品主要性能是纤维断裂功基本恒定不变，在此基础上产品的断裂伸长率、断裂强度和沸水收缩率以及含油率可以根据客户需求进行定制。产品圆整精度密度高，纤度均匀、强度高、伸长率低、耐磨性好，抗静电性能优异，定长定重。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00211G0048W
4	33.3dtex/1f	使用超有光聚酯切片通过特殊工艺，使	高新技术产	110211G0148W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技术特点及优势	技术成果名称	技术成果证书号
	超有光柔性异形度聚酯单丝	得制成产品含 TiO ₂ 为 0%，异形度可变范围为 5-60%，具有特殊力学、光学和表面化学性能的单丝。产品在纵向上形成差别化异形度从而形成对光的反射和折射角度的变化，导致视觉光泽的离散性和多样性。	品认定证书	
5	精细高强涤纶筛网单丝	通过分段控温和干燥工艺对聚酯切片进行增粘，结合工艺和静态混合器配套使用，采取多分段控制冷却超长侧吹风冷却技术加工而成。产品具有断裂强度高、乌斯特值小于 1.0，丝条圆整度高。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20211G0124N
6	15D/1F 精细高强涤纶筛网工业丝	采用聚酯切片为原料，通过固相缩聚增粘、熔融单纤纺丝、均匀缓冷成纤、多级高温拉伸定型而成。产品经织网后网孔清晰、耐张力高、丝网蠕变性小、经纬固着好、染料和油墨渗透性均匀。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40211G0200N
7	高强皮芯复合尼龙 66/尼龙 6 细旦单丝	采用夹套式吸热冷却成形方法以及复合共混流动促进剂纺制而成。原丝具有断裂强度高、单重轻、耐磨性好、无毒性、耐化学性、纤度精细等优异性能。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50211G0019N
8	有色纺低熔点（皮）高强（芯）复合细旦单丝	产品在不同熔点的聚酯切片中添加抗菌无机粉体及有机颜料，采用双螺杆熔融挤压，通过优化的生产工艺、产生不同温度的熔体，输送至特殊的组件内，经纺丝冷却成形技术纺制而成。原丝具有强度高、着色无污染，断裂强度高，皮芯层结合牢固，性能稳定。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50211G0360N
9	有色纺高精细涤纶筛网单丝	产品采用固相聚合以提高聚酯分子量，同时为了适应印刷网不同色辨需求，采用纺前着色技术，经螺杆熔融提炼后，由静态混合器再次均匀混合，通过特制的熔体管道和组件及精确的控制工艺，纺制而成。产品初始伸长和初始张力恒定、断裂强度高、纤度不匀率低、色谱广。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60211G0033N
10	超细高强高精 PET 单丝	产品以聚酯切片、色母粒为原料，通过优化增粘工艺、完善流体流动分配方式以及特殊的冷却方式等一系列工艺加工而成，产品具有初始伸长和张力恒定、断裂强度高、纤度不匀率低、色谱广等特点。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70211G0309N

2017 年 10 月，公司“有色纺高精细涤纶筛网单丝”作为新材料领域新产品，经行业专家论证后入选江苏省重点推广应用的新技术新产品目录（第 14 批）。

（三）研发成果促使新旧产业融合

随着基础材料科学的不断发展，以及公司不断的研发投入，大量新材料、新技术被应用于公司产品之中。

2016 年，可用于食品包装领域的生物基可降解 PLA 单丝产品研发成功。PLA 单丝原料可提取自大豆、玉米和蔗糖等，原料来源充分且能够充分降解。目前公司的 PLA 单丝主要用于制作一次性食品包装（如茶包袋），一方面解决了以往无纺布、聚酯涤纶、尼龙茶包在经过长时间高温冲泡后，有可能释放制作过程中携带的有害物质的风险；另一方面，作为一次性产品使用后能被自然界微生物在特定条件下完全降解，最终生成二氧化碳和水，不会对环境造成污染，因此产品具有环保、可降解的特性。

2017 年公司冰凉感乙纶长丝研发成功。通过分散技术使得玉石次微米颗粒与 PE 切片充分融合，生产出的产品具有均匀的凉感特性，在保持织物柔软性的同时实现织物优异的接触凉感，且凉爽感觉相对持久。以往市场同类效果产品主要采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价格较高且加工难度大，公司冰凉感乙纶长丝的研发成功，很好地解决了家纺行业客户的痛点。

2018 年 PBT/PA6 皮芯复合单丝研发成功，该产品 PBT 材料为外皮层，PA6 材料为内芯层。PBT 材料具有强度高、耐疲劳性、回弹好的特点，PA6 材料具有重量轻、韧性好的特性，公司通过专有技术将两种材料相结合，形成功能上的复合，使其具有手感柔软、耐磨性好、弹性优异等特点。

公司持续进行研发投入，通过新技术改造、材料复合、工艺改进等多种方式，推出了多款具有更高的性能、更多功能、绿色环保可降解的新型高分子聚合物纤维产品，符合《“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中提出的“要顺应新材料高性能化、多功能化、绿色化发展趋势，推动特色资源新材料可持续发展”的趋势和要求，有助于推动化纤产业升级发展，推动下游纺织行业的新旧产业融合。

综上，作为专注于高分子聚合物纤维产品研发、生产与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与产品创新，将化学纤维制造行业与多种高分子聚合物

纤维生产技术相结合，实现了传统化学纤维制造行业与差别化、功能性纤维相关新技术、新产业的深度融合，具有显著的创新创意特征和良好的成长性。

四、发行人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一）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情况

1、报告期内发行人按产品类别列示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精细涤纶单丝	6,704.42	61.44%	11,430.67	79.97%	10,588.61	86.62%	10,274.65	91.67%
复合材料单丝	1,881.32	17.24%	1,289.69	9.02%	639.31	5.23%	217.26	1.94%
多功能乙纶长丝	1,638.20	15.01%	1,347.91	9.43%	255.83	2.09%	0.31	0.00%
可降解材料单丝	578.78	5.30%	60.10	0.42%	18.33	0.15%	12.64	0.11%
其他	109.52	1.00%	166.06	1.16%	722.13	5.91%	702.87	6.27%
合计	10,912.23	100.00%	14,294.43	100.00%	12,224.20	100.00%	11,207.74	100.00%

2、报告期内发行人按销售地区列示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内	7,904.49	72.44%	10,376.83	72.59%	9,847.85	80.56%	9,282.13	82.82%
境外	3,007.75	27.56%	3,917.60	27.41%	2,376.35	19.44%	1,925.60	17.18%
合计	10,912.23	100.00%	14,294.43	100.00%	12,224.20	100.00%	11,207.74	100.00%

3、报告期内发行人按不同客户类型列示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生产型客户	10,425.36	95.54%	13,289.96	92.97%	11,213.15	91.73%	10,387.70	92.68%
贸易型客户	486.87	4.46%	1,004.47	7.03%	1,011.05	8.27%	820.03	7.32%
合计	10,912.23	100.00%	14,294.43	100.00%	12,224.20	100.00%	11,207.74	100.00%

4、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及销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产能、产量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吨

年度	产能	产量	销量	产能利用率	产销率
2020 年 1-9 月	3,187.26	2,646.06	2,537.24	83.02%	95.89%
2019 年	3,903.10	3,448.39	3,458.63	88.35%	100.30%
2018 年	4,292.88	3,650.24	3,674.87	85.03%	100.67%
2017 年	3,663.01	3,632.97	3,573.30	99.18%	98.36%

5、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均价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吨

产品类别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均价	变动比例	均价	变动比例	均价	变动比例	均价
精细涤纶单丝	4.20	4.44%	4.02	20.09%	3.35	4.14%	3.22
复合材料单丝	3.15	-8.80%	3.45	-11.97%	3.92	-15.33%	4.63
多功能乙纶长丝	6.00	-1.49%	6.09	4.05%	5.85	36.93%	4.27
可降解材料单丝	9.75	7.85%	9.04	16.17%	7.78	-7.19%	8.39

（二）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公司名称	销售金额	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020 年 1-9 月	1	福建华峰实业有限公司	1,912.83	17.45%
	2	贝卡特集团	1,453.64	13.26%
	3	纱帝集团	1,346.44	12.28%
	4	上海华印	700.36	6.39%
	5	常州市凯龙筛网有限公司	683.23	6.23%
合计			6,096.51	55.61%
2019 年度	1	纱帝集团	2,158.70	15.01%

期间	序号	公司名称	销售金额	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	上海华印	1,177.42	8.19%
		无锡励通化纤贸易有限公司	144.76	1.01%
		小计（注 1）	1,322.18	9.19%
	3	福建华峰实业有限公司	1,292.23	8.98%
	4	贝卡特集团	1,202.06	8.36%
	5	常州市凯龙筛网有限公司	835.96	5.81%
合计			6,811.13	47.36%
2018 年度	1	纱帝集团	1,922.05	15.59%
	2	上海华印	1,123.76	9.12%
		无锡励通化纤贸易有限公司	184.57	1.50%
		小计（注 1）	1,308.33	10.61%
	3	常州市凯龙筛网有限公司	621.98	5.05%
	4	江阴伟康纺织有限公司	607.20	4.93%
	5	苏州特克斯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536.37	4.35%
合计			4,995.93	40.53%
2017 年度	1	纱帝集团	1,558.06	13.69%
	2	上海华印	1,164.55	10.23%
		无锡励通化纤贸易有限公司	127.69	1.12%
		小计（注 1）	1,292.25	11.35%
	3	常州市凯龙筛网有限公司	697.27	6.13%
	4	江阴伟康纺织有限公司	591.93	5.20%
	5	绍兴怀玉贸易有限公司	309.88	2.72%
		绍兴柯桥华宝物贸有限公司	191.32	1.68%
		小计（注 2）	501.21	4.40%
合计			4,640.71	40.77%

注 1：无锡励通化纤贸易有限公司是上海华印重要关联方，因此基于谨慎性考虑，合并披露。

注 2：绍兴怀玉贸易有限公司和绍兴柯桥华宝物贸有限公司，两家公司受同一控制。

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销售总额的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况。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与上述前五大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前五大客户及其控股股

东、实际控制人是发行人前员工、前关联方、前股东、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密切家庭成员等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情形。

（三）公司报告期新增前五大客户情况

公司与报告期内各期新增前五大客户的合作情况如下：

年度	客户名称	开始合作年度	客户成立时间	成为当期新增前五大客户的原因	合作是否中断
2019 年度	贝卡特集团	2017 年	1892 年	2017 年开始采购公司新产品冰凉感乙纶长丝，随着采购额增加，2019 年成为前五大客户之一	否
	福建华峰实业有限公司	2018 年	2015 年（注）	2018 年，公司 PBT/PA6 皮芯复合单丝研发成功，符合客户需要，随着采购额增加，2019 年成为前五大客户之一	否
2018 年	苏州特克斯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6 年	随着采购额增加，2018 年成为前五大客户之一	否

注：福建华峰实业有限公司的股东福建华峰新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报告期内，各期新增的前五大客户均与公司保持着密切的业务合作。

五、发行人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一）主要原材料、能源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能源采购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PET 切片	1,123.23	27.59%	2,538.61	46.83%	2,617.71	48.85%	2,420.15	52.18%
PA6 切片	442.45	10.87%	279.63	5.16%	573.19	10.70%	458.15	9.88%
PE 切片	386.09	9.48%	285.90	5.27%	138.19	2.58%	5.25	0.11%
PLA 切片	324.08	7.96%	46.80	0.86%	6.97	0.13%	4.75	0.10%
PBT 切片	176.95	4.35%	152.70	2.82%	53.07	0.99%	-	-
母粒	298.65	7.34%	297.47	5.49%	163.03	3.04%	80.38	1.73%
油剂	102.14	2.51%	130.02	2.40%	125.31	2.34%	129.96	2.80%
筒管	223.29	5.49%	250.10	4.61%	219.37	4.09%	205.23	4.42%

电力	651.47	16.00%	884.67	16.32%	970.55	18.11%	889.74	19.18%
合计	3,728.35	91.59%	4,865.91	89.75%	4,867.38	90.84%	4,193.60	90.41%

注 1：表中数据不含税。

注 2：表中占比系占原材料及能源采购总额的比例。

1、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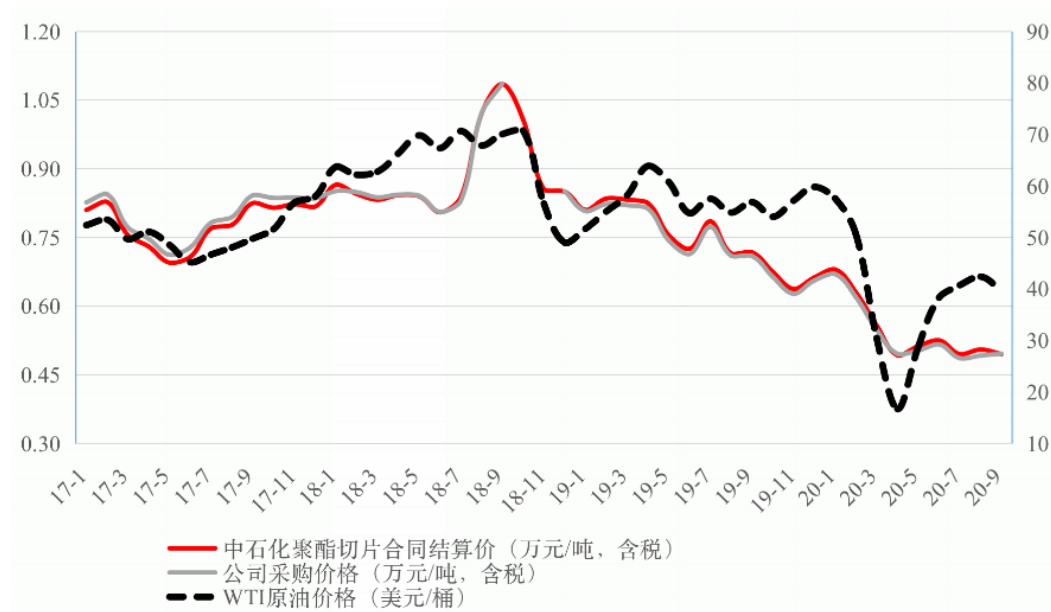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的平均采购价格的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吨

材料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平均 单价	变动 比例	平均 单价	变动 比例	平均 单价	变动 比例	平均单价
PET 切片	0.54	-20.61%	0.68	-13.13%	0.78	14.43%	0.68
PA6 切片	0.98	-18.84%	1.20	-25.12%	1.61	19.05%	1.35
PE 切片	0.88	-4.45%	0.92	-8.92%	1.01	1.71%	1.00
PLA 切片	3.95	33.02%	2.97	27.86%	2.32	-6.17%	2.48
PBT 切片	0.73	-15.90%	0.87	-24.31%	1.15	-	-

注：表中数据不含税。

报告期内，牌号为 FC510 的 PET 切片是公司采购量最大的原材料，公司月均采购价格与中纤网公布的中石化聚酯切片（细旦专用，牌号 FC510）合同结算价、WTI 原油价格对比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Wind、中纤网

如上图所示，报告期内，公司 PET 切片（牌号 FC510）的月均采购价格与中纤网公告的中石化聚酯切片（细旦专用，牌号 FC510）合同结算价基本一致，与 WTI 原油价格波动趋势相匹配。

2、主要能源的价格变动情况

公司生产的主要能源为电力。报告期内，发行人电力能源的采购金额、采购数量、单价情况如下：

电力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万元）	651.47	884.67	970.55	889.74
耗电量（万度）	1,084.81	1,413.05	1,511.30	1,376.11
单价（元/度）	0.60	0.63	0.64	0.65

注：表中数据不含税。

报告期内，公司电力由当地国网电力部门供应，供应充足，价格呈现下降趋势。

报告期各期，公司总耗电量与产量的对比情况如下：

电力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产量（吨）	2,646.06	3,448.39	3,650.24	3,632.97
耗电量（万度）	1,084.81	1,413.05	1,511.30	1,376.11
单产量耗电（万度/吨）	0.41	0.41	0.41	0.38

报告期内，公司单产量耗电总体保持稳定。

（二）外协加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冰凉感乙纶长丝的加捻工序通过外协加工的方式完成，主要外协厂家为江苏泓丰线业科技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外协厂家	外协内容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江苏泓丰线业科技有限公司	加捻	203.67	157.36	37.94	-

注：表中金额为不含税金额。

（三）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各期向主要原材料、能源的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0 年 1-9 月				
序号	公司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占比
1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	PET 切片	844.98	20.76%
	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仪征分公司	PBT 切片	100.74	2.47%
	小计（注 1）		945.72	23.23%
2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无锡供电分公司	电力	651.47	16.00%
3	江苏海阳锦纶新材料有限公司	PA6 切片	442.45	10.87%
4	江苏台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PE 切片	407.62	10.01%
5	厦门华臻贸易有限公司	凉感母粒	222.08	5.46%
合计			2,669.33	65.57%
2019 年度				
序号	公司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占比
1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	PET 切片	2,067.47	38.14%
2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无锡供电分公司	电力	884.67	16.32%
3	杭州昊东物资有限公司	阳离子切片	283.25	5.22%
4	江苏海阳锦纶新材料有限公司	PA6 切片	278.54	5.14%
5	厦门华臻贸易有限公司	凉感母粒	211.48	3.90%
合计			3,725.41	68.72%
2018 年度				
序号	公司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占比
1	南京佰亿达化纤实业有限公司	PET 切片、PBT 切片	2,120.64	39.58%
2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无锡供电分公司	电力	970.55	18.11%
3	无锡市长安高分子材料厂有限公司	PA6 切片	423.58	7.90%
4	上海上实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阳离子切片	229.65	4.29%
5	江阴市双益化纺织造有限公司	筒管	156.52	2.92%
合计			3,900.94	72.80%
2017 年度				
序号	公司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占比
1	南京佰亿达化纤实业有限公司	PET 切片	2,241.69	48.33%

2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无锡供电分公司	电力	889.74	19.18%
3	江苏海阳化纤有限公司	PA6 切片	324.00	6.99%
	江苏海阳锦纶新材料有限公司	PA6 切片	117.88	2.54%
	小计（注 2）		441.88	9.53%
4	江阴市双益化纺织造有限公司	筒管	135.84	2.93%
5	苏州工业园区新纶化纤有限公司	油剂	130.79	2.82%
合计			3,839.93	82.78%

注 1：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仪征分公司受同一控制。

注 2：江苏海阳锦纶新材料有限公司是江苏海阳化纤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2020 年 1 月，江苏海阳化纤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海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 3：表中数据不含税。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前五大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比较高但呈逐年下降趋势，其原因主要系：（1）公司所处行业上游主要是石化、电力，该等行业的集中度较高，导致公司的原材料采购占比较高；（2）公司在报告期内逐渐增加了产品品类，采购的原材料种类也逐渐丰富，前五大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比呈逐年下降趋势。因此，公司的原材料采购符合行业及公司业务特点。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未在上述供应商中拥有权益，公司与上述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占比超过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况。

（四）公司报告期新增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公司与报告期内各期新增前五大供应商的合作情况如下：

新增年度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成立时间	开始合作时间	成为当期新增前五大供应商原因
2020 年 1-9 月	江苏台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9 年	冰凉感乙纶长丝所需 PE 切片的采购量增加，使得相应供应商成为新增前五大供应商
2019 年度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	2019 年	原 PET 切片供应商是仪征化纤的经销商，公司从 2019 年开始直接向仪征化纤进行采购
	杭州昊东物资有限公司	2003 年	2018 年	2018 年开始合作，2019 年 PET 切片（阳离子）采购量增加成为新进前五大供应商

新增年度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成立时间	开始合作时间	成为当期新增前五大供应商原因
	江苏海阳锦纶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3 年	2017 年	该供应商 2017 年也是发行人的前五大供应商，2018 年未进入前五大，2019 年再次成为五大供应商
	厦门华臻贸易有限公司	2008 年	2018 年	公司新产品冰凉感乙纶长丝 2019 年开始大批量出货，因此增加向该供应商凉感母粒的采购量
2018 年度	上海上实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1988 年	2017 年	2018 年因采购 PET 切片（阳离子）量增加，成为新进前五大供应商
	无锡市长安高分子材料厂有限公司	1999 年	2015 年	PA6 切片采购量增加，因此成为新增前五大供应商

六、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一）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6,264.84	2,267.67	3,997.17	63.80%
机器设备	7,950.74	5,091.22	2,859.52	35.97%
运输设备	727.72	527.45	200.27	27.52%
其他设备	652.47	472.43	180.04	27.59%
总计	15,595.76	8,358.76	7,237.00	46.40%

1、主要设备情况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的主要设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1	纺丝生产线	条	22	3,117.54	1,583.03	50.78%
2	牵伸生产线	条	27	2,245.68	467.66	20.83%
3	空调系统	套	1	747.38	348.92	46.69%
4	配电系统	套	1	438.48	199.77	45.56%
5	增粘机	台	6	397.48	19.53	4.91%

2、房屋和建筑物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拥有的房屋建筑物如下：

序号	权利人	面积（m ² ）	不动产权证号	土地坐落	权利性质	用途	国有土地使用权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1	金通高纤	宗地面积 19,378.80 房屋建筑面积 35,588.39	苏（2018）无锡市不动产权第 0139749 号	鸿翔路 18	出让/-	工业、交通、仓储	2060 年 10 月 18 日	无
2	金通高纤	分摊土地使用权面积 153.7 房屋建筑面积 471.88	苏（2019）无锡市不动产权第 0148779 号	香槟花园 13	出让/市场化商品房	城镇住宅用地/成套住宅	2075 年 6 月 29 日	无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1 宗土地使用权，以出让的方式取得，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面积（m ² ）	不动产权证号	土地坐落	权利性质	用途	国有土地使用权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1	金通高纤	土地 19,378.80	苏（2018）无锡市不动产权第 0139749 号	鸿翔路 18	出让	工业用地	2060 年 10 月 18 日	无

2、注册商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国内外商标共 7 项，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1）国内商标

序号	注册号	权利人	商标图形	类别	内容	有效期	取得方式
1	11553688	金通高纤		23	长丝；弹力丝（纺织用）；纺织线和纱；纺织用弹性纱和线；聚乙烯单丝（纺织用）；开司米；人造线和纱；绳绒线；细线和细纱；棕丝；	2015 年 05 月 14 日至 2025 年 05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2	8080988	金通高纤		23	长丝；弹力丝（纺织用）；纺织线和纱；纺织用弹性纱和线；聚乙烯单丝（纺织用）；开司米；人造线和纱；绳绒线；细线和细纱；棕丝；	2012 年 09 月 14 日至 2022 年 09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序号	注册号	权利人	商标图形	类别	内容	有效期	取得方式
3	4713986	金通高纤		23	细线和细纱；纺织线和纱；棕丝；弹力丝（纺织用）；聚乙烯单丝（纺织用）；长丝；人造线和纱；纺织用弹性纱和线；绳绒线；开司米；	2019年02月21日至2029年02月20日	原始取得
4	1994439	金通高纤		23	丝纱；纺织用弹性纱和线；落丝；弹力丝（纺织用）；聚乙烯单丝（纺织用）；长丝；厂丝；人造丝；	2012年10月07日至2022年10月06日	原始取得
5	1994438	金通高纤		23	丝纱；纺织用弹性纱和线；落丝；弹力丝（纺织用）；聚乙烯单丝（纺织用）；长丝；厂丝；人造丝；	2012年10月07日至2022年10月06日	原始取得

（2）国际商标

序号	注册号	权利人	文件标题	注册国家	类别	内容	有效期	取得方式
1	Kor388297	金通高纤		泰国	23	1、细线和细纱；2、人造线和纱；3、纺织线和纱；4、纺织用弹性纱和线；5、棕丝；6、弹力丝（纺织用）；7、聚乙烯单丝（纺织用）；8、长丝；9、绳绒线；10、开司米	2013年8月16日至2023年8月15日	原始取得
2	1203132	金通高纤		马德里指定：日本、韩国、土耳其、德国、意大利、瑞士	23	1、细线和细纱；2、人造线和纱；3、纺织线和纱；4、纺织用弹性纱和线；5、棕丝；6、弹力丝（纺织用）；7、聚乙烯单丝（纺织用）；8、长丝；9、绳绒线；10、开司米	2013年12月16日至2023年12月16日	原始取得

公司上述商标不存在权利瑕疵或限制，也不存在权属纠纷和法律风险。

3、专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 35 项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类型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取得方式	专利权人
1	纺丝上油系统	发明专利	ZL201610609256.1	2016/7/28	原始取得	金通高纤
2	一种阻燃性复合单丝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510471140.1	2015/8/4	原始取得	金通高纤

序号	名称	类型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取得方式	专利权人
3	一种应用于滤料基布的复合单丝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510471178.9	2015/8/4	原始取得	金通高纤
4	一种耐化学性复合单丝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510472160.0	2015/8/4	原始取得	金通高纤
5	应用于卫生筛材的复合单丝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510472728.9	2015/8/4	原始取得	金通高纤
6	去除纤维丝条表面低分子附着物的装置及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510167403.X	2015/4/9	原始取得	金通高纤
7	一种热致液晶聚芳酯单丝热处理装置及热处理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510135152.7	2015/3/25	原始取得	金通高纤
8	一种尼龙66单丝及其生产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310504440.6	2013/10/22	原始取得	金通高纤
9	一种低热损高强度涤纶筛网单丝及其生产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310504596.4	2013/10/22	原始取得	金通高纤
10	一种熔融纺丝的冷却成形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010227576.3	2010/7/15	原始取得	金通高纤
11	纺丝箱体下复合成形的双组份单丝的制备方法（注）	发明专利	ZL2019110255885	2019/10/25	原始取得	金通高纤
12	用于纺前染色的主辅料注入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921810197.X	2019/10/25	原始取得	金通高纤
13	纺前染色用计量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921810200.8	2019/10/25	原始取得	金通高纤
14	抗弯曲耐疲劳的复合单丝及鞋面材料	实用新型	ZL201921808918.3	2019/10/25	原始取得	金通高纤
15	色母粒恒压出料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921808930.4	2019/10/25	原始取得	金通高纤
16	纺前染色用色母粒注入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921810198.4	2019/10/25	原始取得	金通高纤
17	纺前染色用恒压进料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921810253.X	2019/10/25	原始取得	金通高纤
18	纤维纺丝存料连接罐	实用新型	ZL201822268178.0	2018/12/29	原始取得	金通高纤
19	一种可充氮气可清洗的弹性连接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822268972.5	2018/12/29	原始取得	金通高纤
20	纤维原料桶	实用新型	ZL201820944902.4	2018/6/19	原始取得	金通高纤
21	应用于纺丝的供油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820944903.9	2018/6/19	原始取得	金通高纤
22	应用于粗旦丝的冷却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721111701.8	2017/9/1	原始取得	金通高纤
23	纺丝上油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620805173.5	2016/7/28	原始取得	金通高纤

序号	名称	类型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取得方式	专利权人
24	纺丝上油辅助定位组件	实用新型	ZL201620810199.9	2016/7/28	原始取得	金通高纤
25	退绕导丝定位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620814266.4	2016/7/28	原始取得	金通高纤
26	自重式物料筛选机	实用新型	ZL201520578312.0	2015/8/4	原始取得	金通高纤
27	新型热板	实用新型	ZL201520213239.7	2015/4/9	原始取得	金通高纤
28	上装式外封纺丝组件	实用新型	ZL201520213287.6	2015/4/9	原始取得	金通高纤
29	去除纤维丝条表面低分子附着物的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0213380.7	2015/4/9	原始取得	金通高纤
30	开启式可移动纺丝保温箱	实用新型	ZL201120430271.2	2011/11/3	原始取得	金通高纤
31	复合单丝	实用新型	ZL201120430279.9	2011/11/3	原始取得	金通高纤
32	三叶形芯层复合单丝	实用新型	ZL201120430298.1	2011/11/3	原始取得	金通高纤
33	一种新型压辊	实用新型	ZL201120231896.6	2011/7/4	原始取得	金通高纤
34	化学纤维单丝拉伸恒温箱	实用新型	ZL201120231898.5	2011/7/4	原始取得	金通高纤
35	化纤单丝的断丝检测及自动换筒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231900.9	2011/7/4	原始取得	金通高纤

注：“纺丝箱体下复合成形的双组份单丝的制备方法”于2020年12月22日由国家知识产权局中国及多国专利审查信息查询系统公示授权，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尚未取得纸质专利证书。

上述专利均在有效期内，不存在权利瑕疵或限制，也不存在权属纠纷和法律风险，公司按规定缴纳年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取得独占许可专利1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类型	专利号	专利权人	许可种类	许可时间	许可备案号
1	一种差别化聚烯烃纤维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110191830.3	东华大学	独占许可	2015/9/16至2025/9/27	2015320010146

4、域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1个域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网址	域名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注册人	到期时间
1	http://www.jintong.cn	jintong.cn	苏 ICP 备: 16058105 号-1	金通高纤	2026.3.16

公司上述域名不存在权利瑕疵或限制，也不存在权属纠纷和法律风险。

七、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特许经营权。

八、公司核心技术及研发情况

（一）主要核心技术基本情况

1、核心技术及其来源

经过二十多年的生产实践经验与技术研究的积累，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形成了一套完整的工艺技术体系，并申请了相应的专利保护，可以保证公司独立自主地开展研发、生产、销售等经营活动。公司核心技术所对应的已授权专利均为原始取得，核心技术对第三方不存在依赖。

目前，公司主要产品使用的核心技术及其来源情况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使用该技术的主要产品	技术来源
1	熔融纺丝侧吹风冷却成形技术	精细涤纶单丝、复合材料单丝、多功能乙纶长丝、尼龙 66/6 单丝、聚氨酯弹性体单丝、冰凉感乙纶长丝、可降解 PLA 材料单丝	自主研发
2	熔纺单丝熔体均匀混流控制技术	精细涤纶单丝、复合材料单丝、多功能乙纶长丝、尼龙 66/6 单丝、聚氨酯弹性体单丝	自主研发
3	双组份复合纤维生产技术	复合材料单丝	自主研发
4	低热损高强度涤纶筛网单丝生产方法	精细涤纶单丝	自主研发
5	基于玉石粉的高强高模聚乙烯纤维制备方法	冰凉感聚乙烯长丝	自主研发

2、核心技术的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公司核心技术特点及先进性
1	熔融纺丝侧吹风冷却成形技术	通过使用蜂窝状风流板，将冷空气进行过滤，均匀导流，并与纤维成垂直方向，在一定的距离内对纺丝熔体进行冷却，解决了熔体冷却成纤的均匀性问题，技术具有较高的稳定性，对纤维的条干均匀性具有重要的作用。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公司核心技术特点及先进性
2	熔纺单丝熔体均匀混流控制技术	通过使用熔体过滤装置，对熔体进行匀化，过滤大直径杂质，再通过高精度滤网及高目数金属砂进行细流，解决了熔体混合不均匀的问题。
3	双组份复合纤维生产技术	将两个不同的聚合物，以熔体的方式分别进入同一喷丝孔中喷出而形成纤维，该技术能够有效降低主原料的成本。同时也能获得两种不同材料的特性，可用于生产高性能多种复合材料纤维。
4	低热损高强度涤纶筛网单丝生产方法	使用高粘度涤纶切片，通过高温熔融，再由高精度计量泵经特殊纺丝组件纺成初生纤维，使用装有无接触式定性热板的拉伸机进行拉伸热定型，该技术使得生产出的产品具有断裂强度高，干热收缩率低的特点。
5	基于玉石粉的高强高模聚乙烯纤维制备方法	该技术能够使得产出的聚乙烯纤维具有接触凉感，凉感性持久且导热性佳和手感柔软。

3、核心技术保护措施情况

发行人与公司核心人员均签订了《保密协议》，约定技术秘密和其他商业秘密的保密内容、保密范围以及其他权利义务等。发行人通过制定《项目管理制度》，将核心技术的形成、管理、保护要求等制度化，并通过积极申请专利的方式将保护落到实处。各项核心技术对应的专利情况及其在主营业务产品或服务中的应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与已取得的专利的对应关系	在主营业务产品或服务中的应用
1	熔融纺丝侧吹风冷却成形技术	（1）发明专利：一种熔融纺丝的冷却成形方法；去除纤维丝条表面低分子附着物的装置及方法 （2）实用新型：纤维纺丝存料连接罐；一种可充氮气可清洗的弹性连接机构；纺丝上油系统	精细涤纶单丝、复合材料单丝、多功能乙纶长丝、PA66/6单丝、聚氨酯弹性体单丝、冰凉感乙纶长丝、可降解 PLA 单丝
2	熔纺单丝熔体均匀混流控制技术	（1）发明专利：一种应用于滤料基布的复合单丝及其制备方法；一种低热损高强度涤纶筛网单丝及其生产方法； （2）实用新型：色母粒恒压出料装置；纺前染色用色母粒注入结构；纺前染色用恒压进料系统；纤维纺丝存料连接罐；一种可充氮气可清洗的弹性连接机构；纤维原料桶	精细涤纶单丝、复合材料单丝、多功能乙纶长丝、PA66/6单丝、聚氨酯弹性体单丝
3	双组份复合纤维生产技术	（1）发明专利：一种阻燃性复合单丝及其制备方法；一种应用于滤料基布的复合单丝及其制备方法；一种耐化学性复合单丝及其制备方法；应用于卫生筛材的复合单丝及其制备方法；纺丝箱体下复合成形的双组份单丝的制备方法 （2）实用新型：抗弯曲耐疲劳的复合单丝及鞋面材	复合材料单丝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与已取得的专利的对应关系	在主营业务产品或服务中的应用
		料；纤维纺丝存料连接罐；一种可充氮气可清洗的弹性连接机构；纤维原料桶；复合单丝	
4	低热损高强度涤纶筛网单丝生产方法	（1）发明专利：纺丝上油系统；一种低热损高强度涤纶筛网单丝及其生产方法 （2）实用新型：纺前染色用恒压进料系统；纤维纺丝存料连接罐；一种可充氮气可清洗的弹性连接机构；纤维原料桶；应用于纺丝的供油装置；新型热板；去除纤维丝条表面低分子附着物的装置；开启式可移动纺丝保温箱；化学纤维单丝拉伸恒温箱	精细涤纶单丝
5	基于玉石粉的高强高模聚乙烯纤维制备方法	（1）实用新型：用于纺前染色的主辅料注入系统；纺前染色用计量控制系统；纤维纺丝存料连接罐；一种可充氮气可清洗的弹性连接机构；纤维原料桶	冰凉感聚乙烯长丝

4、核心技术应用和贡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全部应用于生产精细涤纶单丝、复合材料单丝、多功能乙纶长丝等主营业务产品。报告期各期，公司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	10,912.23	14,294.43	12,224.20	11,207.74
营业收入	10,963.92	14,383.12	12,326.48	11,382.83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9.53	99.38	99.17	98.46

（二）科研实力和成果

1、公司主持或参与制定的行业标准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主持或参与制定了6项行业标准，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标准	参与方式	类型	颁布机构	实施时间
1	《涤纶单丝》 (FZ/T54064-2012)	第一起草单位	行业标准	工信部	2013.6.1
2	《丙纶单丝》 (FZ/T54074-2014)	参与制定	行业标准	工信部	2014.10.1
3	《锦纶66单丝》 (FZ/T54100-2018)	第一起草单位	行业标准	工信部	2018.9.1

序号	标准	参与方式	类型	颁布机构	实施时间
4	《聚乳酸单丝》 (FZ/T54108-2018)	第一起草单位	行业标准	工信部	2019.4.1
5	《低熔点聚酯 (LMPET)/聚酯(PET) 复合单丝》 (FZ/T54121-2019)	第一起草单位	行业标准	工信部	2020.4.1
6	高收缩涤纶牵伸丝 (FZ/T54117-2019)	参与制定	行业标准	工信部	2020.4.1

此外，工信部 2018 年第二批行业标准制修订和外文版项目计划中，公司主导了《化学纤维-单丝弯曲性能试验方法》行业标准的申请，并参与了《导电聚乙烯单丝》行业标准的编制工作，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标准正在审核过程中。

2、重要获奖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核心技术人员获得多项奖项和荣誉，具体如下：

序号	获奖年度	获奖名称	获奖机构或个人	发证单位
1	2020 年	行业贡献奖	钱琦渊	中国化学纤维工业协会
2	2018 年	2017 年度全国化纤行业 品牌质量优秀企业	发行人	中国化学纤维工业协会
3	2018 年	2017 年度全国化纤行业 标准化创新单位	发行人	中国化学纤维工业协会
4	2016 年	无锡市科学技术进步奖	发行人	无锡市人民政府
5	2015 年	无锡市企业技术中心认定 证书	发行人	无锡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6	2013 年	江苏省科技创新先进单位	发行人	江苏省质量监督调查委员会、 江苏名牌事业促进会、江苏省 企业科技创新评估委员会
7	2007 年	国家重点新产品证书	发行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中华 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 检疫总局、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8	2007 年	江苏省科技进步三等奖	发行人	江苏省人民政府
9	2006 年	滨湖区“十五”产学研合 作优秀项目奖	发行人	无锡市滨湖区人民政府
10	2005 年	无锡市科技进步三等奖	发行人	无锡市人民政府

（三）公司研发情况

1、公司研发机构概况

公司设立研发中心承担研发机构的职能。研发中心下设信息组、项目组、设计组、工程组、试验组、检验检测组等。其中，信息组负责前沿新技术、新产品的信息收集和整理，推动公司与行业协会、企业、高校、科研院所之间的技术合作、交流活动，负责公司研发技术成果转化，相关专利等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相关技术档案保管工作；项目组和设计组负责新产品开发及相关技术资料的吸收、转化工作，负责新产品开发设计及更改，负责做好产品设计中资源、材料的节约及再利用的研究，贯彻环保、安全标准；工程组、试验组和检验检测组负责对新产品、新技术进行评估，负责对新产品试生产及相关的测试检测工作，组织并实施产品相关技术标准的制定及相关认证工作。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研发人员 53 人，占总人数的 16.36%。公司的研发团队较为稳定，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动。公司通过多年内部培养构建的研发团队，对公司核心技术的积累、产品的开发和升级换代发挥了重要作用。

2、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钱鲁兴、钱琦渊、刘熙锋，占总人数的 0.93%。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简历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之“八 /（四）其他核心人员”。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在研发、技术等岗位上担任重要职务，曾负责或参与了公司多项核心技术、专利及新产品的研发、试验等工作，拥有扎实的专业基础和研发实践经验，为公司不断提升自主研发能力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序号	姓名	专业背景、奖励或重要科研成果情况
1	钱鲁兴	中学学历，经济师，公司董事长；具有超过 30 年的行业工作经验，目前主要负责公司技术发展规划及管理工作，兼任公司研发中心负责人；负责推进各类先进技术、产品的研发及应用，完善研发体系，建立技术创新激励机制；为 9 项公司专利的发明人之一。
2	钱琦渊	硕士学历，公司总经理；中国化学纤维工业协会涤纶长丝专业委员会副会长；目前主要负责公司整体经营并参与公司主要产品的开发工作；为 23 项公司专利的发明人之一。
3	刘熙锋	大专学历，助理工程师，职工代表监事；具有超 20 年的行业工作经验，目前主要负责公司的生产工作并参与公司主要产品的开发

序号	姓名	专业背景、奖励或重要科研成果情况
		工作；为 7 项公司专利的发明人之一。

3、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对发行人的影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钱鲁兴、钱琦渊、刘熙锋。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研发投入情况

公司将产品研发及技术创新作为公司保持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保证，在产品开发与技术研究方面的投入，保障了公司产品和服务水平的不断提高。公司研发投入主要包括人员薪酬、耗材、研发设备折旧等费用支出，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研发费用	733.64	936.28	820.04	770.97
营业收入	10,963.92	14,383.12	12,326.48	11,382.83
占营业收入比例	6.69%	6.51%	6.65%	6.77%

未来公司计划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实现自身技术实力的进一步积累，并促进技术成果产业化的推进。公司拟利用部分募集资金建设研发中心，改善软硬件条件，进一步提高研发质量和效率。

5、公司目前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正在从事的主要研发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达到目标	进展情况	拟投入经费	研究方式	参与人员
1	有色复合多功能纤维的研发	在传统复合纤维中加入色母粒，要求颜色均匀，高温定型不褪色，对原纤维的强度损失没有大的影响	完成整体工艺设计和初步试验	300	公司自列课题	由钱鲁兴、钱琦渊和公司部分研发人员及外聘顾问东华大学副教授夏于旻组成的项目课题组

序号	项目名称	拟达到目标	进展情况	拟投入经费	研究方式	参与人员
2	PE 异形有色纺复合纤维的研发	将圆形截面 PE 开发成一字形、三角形等不同截面，并加入色母粒进行上色，要求纤维截面尺寸稳定，颜色均匀，水洗不褪色	完成整体工艺设计和初步试验	250	公司自列课题	由钱鲁兴、刘熙锋和公司部分研发人员及外聘顾问东华大学教授王依民、倪建华组成的项目课题组
3	PPS 中粗旦复合单丝的研发	发挥 PPS 阻燃、耐高温的优异性能，开发出可用于高温含颗粒物烟气、特殊热介质、防火布料等过滤基布、防火服基础材料纤维	确认项目开发方向和目标	180	公司自列课题	由钱鲁兴、公司部分研发人员及外聘顾问江南大学教授葛明桥组成的项目课题组
4	超细旦高强筛网单丝的研发	4D/1F-15D/1F 多种材料单丝，要求断裂强度高，干热收缩低、沸水收缩率低，条干均匀性高的特点	完成原料选择和初步试验	500	公司自列课题	由钱鲁兴、公司部分研发人员及外聘顾问东华大学教授何勇组成的项目课题组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人员稳定，人员流动性较小，核心研发团队稳定。公司研发团队拥有多年从业经验，能够充分理解客户需求、及时与客户进行沟通交流，从而能够根据不同的应用领域、技术指标要求和客户诉求等进行产品设计和开发。

（四）研发创新机制与安排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体现在新产品、新技术的创新研发能力，为激发公司研发创新活力，创新体制管理，公司制订了一系列研发管理和激励措施，具体措施如下：

1、树立以人为本的理念，制订了《新产品研发奖励政策》，从市场、客户信息提供、新产品设计、新工艺研发、新产品质量标准制定等多方面给予激励奖励，创造尊重人才、信任与使用人才、吸引与培养人才的良好环境。同时，建立人才竞争机制，激活现有人才资源，充分调动和发挥人才创新力。

2、坚持以下游客户需求为导向，通过前期充分理解客户需求、产品研发过程中及时与客户沟通交流，从而能够根据不同的应用领域、产品技术指标要求和客户诉求等进行产品开发。

3、公司重视人才对公司的贡献。一方面，通过建立健全企业人才良性竞争机制、公正合理的人才使用和激励制度；提升人力资源的使用效率，确保公司发展所需的各类人才能够各尽其用、各显其能。另一方面，对于直接创造经济效益的产品创新项目，公司将从项目收益中提取一定比率作为项目人员的激励。通过以上方式，增加公司的人员凝聚力，以形成良性发展的合力。

九、发行人的生产经营相关资质

发行人拥有的生产经营相关资质如下表所示：

序号	持有人	名称	编号	核发机关	有效期
1	金通高纤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04139891	-	-
2	金通高纤	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3202932406	中华人民共和国无锡海关	长期
3	金通高纤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	3208601634	江苏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
3	金通高纤	排污许可证	913202006079783984001V	无锡市生态环境局	至 2022.12.7
4	金通高纤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苏锡滨排许字第 2014008 号	无锡市市政和园林局	至 2024.8.29
5	金通高纤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932007919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	至 2022.12.6
6	金通高纤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海关编码 3202932406/检验检疫备案号 3208601634	中华人民共和国无锡海关	长期
7	金通高纤	STANDARD 100 by OEKO-TEX	SH005 145145	TESTAX AG, SWISS TEXTILE TESTING INSTITUTE	至 2021.11.30

十、发行人境外开展业务情况

1、发行人境外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在境外开展经营活动。

2、发行人境外资产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拥有 2 项国际商标，具体情况请详见本节

之“六/（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章程》，逐步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内部审计制度》等公司治理基础制度。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依法独立运作，相关人员能切实地行使权利、履行义务与职责。目前，公司已经逐步建立健全了符合上市要求的公司治理结构。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大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

自公司改制以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依法召开了 10 次股东大会。历次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的修订、董事与监事的任免、利润分配、重要管理制度的制定和修改、首次公开发行的决策和募集资金的投向等重大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了有效决议，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的情形。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设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董事会由 7 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公司董事会设董事长 1 名，副董事长 1 名。

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

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

自公司改制以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共召开了 20 次董事会。历次董事会会议对公司的经营计划和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的制定、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年度预决算方案的制订、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制订、内部机构的设置、基本管理制度的制定、公司章程修改方案的拟订、重大投资等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了有效决议；同时，对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切实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提升了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历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决议内容合法有效，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的情形。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设监事会，是公司内部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公司监事会设主席 1 名，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

自公司改制以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共召开了 10 次监事会。历次监事会会议对公司的财务情况、利润分配、高管薪酬、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等事项进行了审议，依法维护公司 and 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有效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历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决议等方面均遵守了《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的情形。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设立独立董事指导意见》等规定，设立了独立董事，并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公司有独立董事 3 名，其中 1 名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自任职以来，依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要求履行职责，充分发挥在财务、行业、管理等方面的特长，参与了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经营管理、发展方向及发展战略的选择等方面提出了积极的建议。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独立董事不存在对发行人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形。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设董事会秘书，并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由董事长提名，经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

自公司改制以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历次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及文件保管，确保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依法召开、依法行使职权，及时向公司股东、董事通报公司的有关信息，建立了与股东的良好关系，为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董事会、股东大会正常行使职权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及运行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2020年7月3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决定在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

序号	委员会	召集人	委员
1	战略委员会	钱鲁兴	钱鲁兴、魏取福、Qiyuan Qian（钱琦渊）
2	审计委员会	马元兴	马元兴、万梁浩、张秋凤
3	提名委员会	魏取福	魏取福、马元兴、Qiyuan Qian（钱琦渊）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万梁浩	万梁浩、钱鲁兴、马元兴

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中担任召集人的独立董事马元兴是会计专业人士。

各专门委员会自设立之日起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始终保持规范、有序运行，保障了董事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展开，为公司完善治理结构和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

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行。每次会议通知、召开方式、提案审议、表决方式符合相关规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的召开情况如下：

（1）战略委员会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1	2020 年 11 月 1 日	第一届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提名委员会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1	2020 年 11 月 18 日	第一届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3）审计委员会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1	2020 年 12 月 21 日	第一届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二、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的情况。

三、协议控制架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协议控制架构的情况。

四、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意见及注册会计师鉴证意见

（一）公司管理层的自我评估意见

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

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公司认为，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公司内部控制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二）发行人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根据天衡会计师出具的天衡审《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天衡专字（2020）02155 号），认为发行人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的要求，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五、报告期内的违法违规行及受到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国家行政机关或行业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

六、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

七、独立持续经营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独立运作，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供应、生产、销售体系，具有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完整

公司系由金通有限整体变更而来，完整的承接了金通有限的全部资产。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生产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二）人员独立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

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财务独立

发行人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四）机构独立

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况。

（五）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研发和销售业务体系，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六）主营业务、控制权和管理团队的稳定

公司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稳定，最近两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控股股东和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所持公司的股份权属清晰，最近两年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

（七）不存在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公司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的重大权属纠纷，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不存在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不存在经营环境已经或将要发生的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八、同业竞争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的控股股东是钱鲁兴先生，实际控制人是钱鲁兴、张秋凤、Qiyuan Qian（钱琦渊）和 Beibei Qian（钱蓓蓓）四人。

除 Qiyuan Qian（钱琦渊）持股 100%的加拿大金茂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控制的其他企业，亦不存在通过其他形式经营与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报告期内，加拿大金茂没有实际经营业务。

因此，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并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竞争的业务，并未拥有与发行人可能产生同业竞争企业的任何股份、股权、出资份额等，未在任何发行人的竞争企业中有任何权益；

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控股方式，或以参股但拥有实质控制权的方式从事与发行人现有主要产品相同或相似产品的生产、加工及销售业务；

3、本人在被法律法规认定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若发行人今后从事新的业务领域，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控股方式，或以参股但拥有实质控制权的方式从事与发行人新的业务领域有直接竞争的业务活动；

4、如若本人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出现与发行人有直接竞争的经营业务情况时，发行人有权以优先收购或委托经营的方式将相竞争的业务集中到发行人经营；

5、本人承诺不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发行人其他股东的权益；

6、以上声明与承诺自本人签署之日起正式生效。此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如因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而导致发行人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则本人同意向发行人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九、关联方和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结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主要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控股股东是钱鲁兴先生，实际控制人是钱鲁兴、张秋凤、Qiyuan Qian（钱琦渊）和 Beibei Qian（钱蓓蓓）四人，其详细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之“六/（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其他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加拿大金茂持有发行人股份 1,356 万股，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22.60%，为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3、公司参股及控股子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参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4、公司及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之“八、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2）根据《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是指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5、公司及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前 12 个月内公司及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

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1	加拿大金茂	公司总经理 Qiyuan Qian（钱琦渊）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
2	无锡佳龙换热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万梁浩担任该公司董事
3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马元兴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

（二）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除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外，公司与关联方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领取的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187.71	176.29	177.62	159.57

发行人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均审议了《关于确认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议案》，鉴于全体董事、监事均为该议案的关联方，议案直接提交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2020 年 11 月 30 日，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股东回避了表决，公司独立董事亦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显失公平，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利润的情形。

（三）报告期内关联方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除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导致的关联方变化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变化情况。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之“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四）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主要措施

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内部制度中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和程序作出明确有效的规定，以保障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和合规性。

为进一步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人/本企业与发行人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2）本人/本企业将尽可能避免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包括但不限于商品交易，相互提供服务或作为代理，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及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不损害发行人的利益；

（3）本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人/本企业承诺不会利用关联关系转移发行人利润，不会通过影响发行人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5）本人/本企业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人与发行人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2）本人将尽可能避免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包括但不限于商品交易，相互提供服务或作为代理，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及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不损害发行人的利益；

（3）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关系转移发行人利润，不会通过影响发行人的

经营决策来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5）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说明反映了本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本节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表。

投资者若需详细了解本公司财务会计信息，请认真阅读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

在本节下文的分析中，如有涉及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分析，相关公司的选择原因及相关业务的可比程度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之“二/（五）公司在行业中的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

一、财务报表

（一）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29.65	2,185.76	441.24	351.1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6,200.00	-	-
应收票据	883.79	791.36	2,053.49	2,385.47
应收账款	1,581.33	1,218.49	1,054.14	920.64
应收款项融资	618.90	889.01	-	-
预付款项	158.71	189.73	120.63	230.02
其他应收款	22.16	20.51	47.63	145.54
存货	2,350.43	1,945.21	1,425.12	1,371.89
其他流动资产	17.75	17.96	3,297.36	513.06
流动资产合计	10,162.72	13,458.03	8,439.60	5,917.76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7,237.00	7,417.22	8,041.96	8,553.54
在建工程	136.06	157.31	60.56	283.96
无形资产	820.74	841.52	869.24	897.56
长期待摊费用	284.56	316.98	360.20	403.43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66.30	86.40	72.57	53.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00	32.10	-	3.67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56.66	8,851.53	9,404.53	10,195.34
资产总计	18,719.39	22,309.56	17,844.14	16,113.10

(续上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242.71	106.01	139.76	300.54
预收款项	-	168.58	133.39	87.90
合同负债	116.13	-	-	-
应付职工薪酬	220.48	225.61	185.15	181.80
应交税费	257.59	248.53	155.70	617.87
其他应付款	377.51	340.73	309.95	303.95
其他流动负债	408.99	315.96	369.05	515.85
流动负债合计	1,623.40	1,405.42	1,293.00	2,007.92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3,710.29	3,997.86	4,381.29	4,764.72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10.29	3,997.86	4,381.29	4,764.72
负债合计	5,333.69	5,403.28	5,674.29	6,772.64
股东权益：				
股本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资本公积	2,772.22	2,772.22	2,772.22	2,772.22
盈余公积	817.34	817.34	343.70	60.76
未分配利润	3,796.14	7,316.71	3,053.93	507.48
股东权益合计	13,385.70	16,906.28	12,169.85	9,340.4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8,719.39	22,309.56	17,844.14	16,113.10

（二）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收入	10,963.92	14,383.12	12,326.48	11,382.83
减：营业成本	5,556.84	7,354.70	7,472.43	6,603.12
税金及附加	129.67	194.28	179.68	169.18
销售费用	178.32	427.48	400.14	392.11
管理费用	725.78	738.69	770.92	913.48
研发费用	733.64	936.28	820.04	770.97
财务费用	46.85	-25.33	-16.15	19.60
其中：利息费用	-	-	-	-
利息收入	8.60	5.63	1.55	1.59
加：其他收益	317.05	573.16	607.65	543.3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3.01	151.16	36.52	74.7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81	-15.57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3.01	-39.66	-146.59	-103.6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97.07	5,426.11	3,197.00	3,028.82
加：营业外收入	6.52	9.08	11.13	165.28
减：营业外支出	28.72	11.18	10.36	16.4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74.87	5,424.02	3,197.77	3,177.65
减：所得税费用	495.44	687.59	368.39	383.8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79.42	4,736.43	2,829.38	2,793.8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79.42	4,736.43	2,829.38	2,793.8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479.42	4,736.43	2,829.38	2,793.8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799	0.7894	0.4716	0.465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799	0.7894	0.4716	0.4656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166.19	13,655.21	10,694.64	8,164.5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63	249.66	334.02	394.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16.82	13,904.87	11,028.66	8,559.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61.63	4,746.93	3,518.17	3,047.7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36.34	2,502.65	2,419.62	2,320.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975.37	1,345.50	1,196.81	1,087.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8.59	582.75	537.79	797.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81.93	9,177.82	7,672.39	7,252.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4.89	4,727.06	3,356.27	1,306.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200.00	20,498.49	9,054.93	13,169.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3.01	151.16	36.52	74.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01	8.2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343.02	20,657.85	9,091.45	13,243.7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4.47	250.25	74.26	472.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000.00	23,413.13	11,840.29	11,969.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394.47	23,663.38	11,914.55	12,441.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48.55	-3,005.53	-2,823.10	802.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12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12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7,000.00	-	450.00	2,5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00.00	-	450.00	2,55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00.00	-	-450.00	-2,43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54	23.00	6.92	-5.0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43.89	1,744.52	90.10	-326.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85.76	441.24	351.14	677.81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29.65	2,185.76	441.24	351.14

二、审计意见、关键审计事项和重要性水平

（一）审计意见

天衡会计师对公司 2020 年 9 月 30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 年 1-9 月、2019 年度、2018 年度、2017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衡审字（2020）02768 号）。审计报告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金通高纤 2020 年 9 月 30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 1-9 月、2019 年度、2018 年度、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天衡会计师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20 年 1-9 月、2019 年度、2018 年度、2017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天衡会计师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天衡会计师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如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五、28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及附注十一、2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用的信息”所述，金通高纤 2020 年 1-9 月、2019 年度、2018 年度、2017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人民币 10,912.23 万元、14,294.43 万元、12,224.20 万元、11,207.74 万元。由于收入是金通高纤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

将金通高纤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完整性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了解经营业务及产品销售模式，根据销售合同中关键条款评价公司的收入确认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2）了解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循环，测试和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的有效性，以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3）对收入执行分析性程序，判断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4）执行细节测试，检查主要客户合同或订单、发货单、签收单、报关单、提单、收款单据等，核实收入确认是否与披露的会计政策一致；

（5）结合对应收账款的审计，选择主要客户函证交易额和应收账款的期末余额，核实收入和应收账款是否准确；

（6）对重要客户进行实地走访，确认收入实现的真实性。

（7）对收入执行截止测试，核实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适当的会计期间。”

三、盈利能力或财务状况的主要影响因素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为高分子聚合物纤维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在技术、产品、市场地位等方面具有一定优势，助力公司报告期内业务规模快速增长。公司管理层认为影响公司盈利能力或财务状况的主要因素如下：

（一）产品特点的影响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精细涤纶单丝、复合材料单丝、多功能乙纶长丝和可降解材料单丝等。

报告期内，精细涤纶单丝产品是公司最主要的产品类别。公司精细涤纶单丝产品的各项性能指标均能满足下游客户的要求，部分高端产品的性能指标远超国内行业标准，且各批次产品能保持较好的一致性，同时还可根据客户对颜色、旦数、性能指标等需求进行定制化生产。公司的精细涤纶单丝产品由下游织造企业织成精密筛网后，主要应用于丝网印刷和过滤领域。

公司复合材料单丝主打产品为 PBT/PA6 皮芯复合单丝，PBT 材料为外皮层，PA6 材料为内芯层。PBT 材料具有强度高、耐疲劳性、回弹好的特点，PA6 材料具有重量轻，韧性好的特性，公司通过专有技术将两种材料相结合，形成功能上的复合，使其具有手感柔软、耐磨性好、弹性优异等特点。该产品目前主要用于一线运动品牌鞋服面料。

公司多功能乙纶长丝的主打产品为冰凉感乙纶长丝，通过分散技术使得玉石次微米颗粒与 PE 切片充分融合，生产出的产品具有均匀的凉感特性，在保持织物柔软性的同时实现织物优异的接触凉感，且凉爽感觉相对持久。产品可广泛应用于春夏季的服装、寝装、家纺（如床垫面料等）、甚至口罩等领域。

公司可降解材料单丝的主打产品为可降解 PLA 单丝，该产品原料可提取自大豆、玉米和蔗糖等，因此产品具有环保、可降解的特性，主要应用于食品包装领域。

公司产品的下游应用领域较多，如下游行业出现不利变化，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二）业务模式的影响因素

鉴于公司所处行业的生产工艺特点以及所处行业上游集中度较高的产业格局，发行人对一种原材料一般会择优选择 1-2 家主要供应商作为长期合作伙伴，以确保公司原材料品质和供应渠道的稳定。如果未来公司主要原材料供应商不能及时、足额、保质地供应原材料或合作关系出现不利变化，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行业竞争程度的影响因素

如未来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竞争对手持续提升产品及服务品质，扩大生产规模，或者行业内规模企业加大进入公司产品所处细分市场的力度，或者部分竞争对手实施恶性价格竞争等特殊竞争手段等，若公司不能利用自身的优势保持其在行业内的市场地位，则公司存在市场份额下降、经营业绩增速放缓甚至下滑的风险。

（四）外部市场环境的影响因素

近年来公司的销售业务逐渐向境外扩张，境外市场已经成为公司重要的销售分部。若因海外进出口政策及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等因素，导致海外销售受到影响，则公司的整体收入水平会受到影响。此外，未来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的变化也会对公司经营造成较大的影响。

关于公司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的详细分析见本节“十、经营成果分析”和“十一、资产质量分析”。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公司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公司管理层相信公司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止的财务报表。

（二）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控股子公司，无需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五、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以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或出售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公司以 12 个月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外币业务

发生外币交易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根据借款费用核算方法应予资本化的，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七）金融工具

1、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应当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

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在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时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的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的，公司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减值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公司管理此

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时，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司将其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公司可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4）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金融负债的初始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2）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前述会计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

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7）金融工具减值（不含应收款项）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财务担保合同等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

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2019 年 1 月 1 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1）金融资产

①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②金融资产于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确认。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及应收款项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成本法计量。

④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

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5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⑤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2）金融负债

①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④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计量日市场参与者在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八）应收款项

1、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

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其他类别的应收款项，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 汇票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 应收取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 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 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其他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各类押金、代垫款、质保金等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款项，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	5
1至2年	20
2至3年	50
3年以上	100

2、2019年1月1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超过50万元（含50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对该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 至 2 年	20%	20%
2 至 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九）应收款项融资

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公司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十）存货

- 1、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周转材料等。
- 2、原材料、产成品发出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4、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 5、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

销。

（十一）合同资产

2020年1月1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与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一致。

（十二）合同成本

2020年1月1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1、取得合同的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即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确认为一项资产，并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推销，计入当期损益。若该项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履行合同的成本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推销，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成本减值

合同成本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

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①减②的差额高于合同成本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合同成本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三）持有待售资产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1、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

公司结合以下情形综合考虑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否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若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均受某合营安排的约束，任何一个参与方不能单独控制该安排，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公司判断对该项合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

2、投资成本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1）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本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2）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追加投资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2）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2)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对子公司投资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2)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

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

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设备	4	5%	23.75%
其他设备	3-5	5%	19.00%-31.67%

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十六）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十七）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

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十八）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1）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类 别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其他无形资产（软件等）	5 年-10 年

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2）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

（1）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2）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上述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其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减去可直

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前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性质	受益期
装修费	10 年

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合同负债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二）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为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三）预计负债

1、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二十四）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

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五）收入

1、2020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将根据合同中的融资成分调整交易价格；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企业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该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收入确认具体原则：

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商品销售收入，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商品销售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化学纤维的单项履约义务。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订单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客户已接受该产品并经双方核对确认，已经收到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订单约定将产品发货、报关，完成出口报关手续并取得报关单据后，已经收到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

定所有权已转移。

2、2020年1月1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1）销售商品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1）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完工进度可以选用下列方法：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2）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时，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收入确认具体原则

公司主要销售化学纤维等产品。

内销收入：公司已根据合同、订单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客户已接受该产品并经双方核对确认，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

入，产品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外销收入：公司已根据合同、订单约定将产品发货、报关，完成出口报关手续并取得报关单据后，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二十六）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

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所得税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二十八）租赁

1、经营租赁

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所产生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租入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出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节之“五/（十三）持有待售资产”相关描述。

（三十）重大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会计差错更正

1、会计政策变更

除了财政部于报告期内颁布的新会计准则之外，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自2017年5月28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对于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对《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进行了修订，要求自2017年6月12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并要求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准则进行调整。

（3）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发布财会〔2017〕30号《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针对2017年施行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新增了“其他收益”、“资产处置收益”、“（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和“（二）终止经营净利润等

报表项目，并对营业外收支的核算范围进行了调整。2018年1月12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根据解读的相关规定：对于利润表新增的“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通知》进行调整。对于利润表新增的“其他收益”行项目，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4）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财会〔2018〕15号）文的报表格式作了部分修订，要求对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按如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增加“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将“应收股利”和“应收利息”归并至“其他应收款”项目；将“固定资产清理”归并至“固定资产”项目；将“工程物资”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将“应付股利”和“应付利息”归并至“其他应付款”项目；将“专项应付款”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

利润表中在投资收益项目下增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的明细项目；从“管理费用”项目中分拆出“研发费用”项目，并在“研发费用”项目增加了计入管理费用的自行开发无形资产摊销金额；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与财会〔2019〕6号文配套执行。

公司根据财会〔2019〕6号、财会〔2019〕16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比较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

（5）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公司管理层认为前述准则的采用未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 年 1 月 1 日
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853,528.00		32,853,528.00
应收票据	8,363,673.55	-8,363,673.55		
应收款项融资		8,363,673.55		8,363,673.55
其他流动资产	32,853,528.00	-32,853,528.00		

（6）根据财会〔2017〕22 号《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政部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进行了修订，新收入准则引入了收入确认计量的 5 步法模型，并对特定交易（或事项）增加了更多的指引。根据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 2019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新收入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公司管理层认为前述准则的采用未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20 年 1 月 1 日
----	------------------	-----	------	----------------

预收账款	1,685,804.43	-1,685,804.43		-
合同负债		1,491,862.33		1,491,862.33
其他流动负债		193,942.10		193,942.10

2、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3、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六、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天衡会计师对本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天衡专字（2020）02157号”鉴证报告。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收益+，损失-）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及报废损益	-23.72	-1.14	-	-6.4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7.05	573.16	607.65	543.3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43.01	151.16	36.52	74.7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6.79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2	-0.96	0.77	155.28
合计	444.64	722.22	644.94	766.95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24.80	52.47	40.88	58.6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19.84	669.75	604.06	708.31
净利润	3,479.42	4,736.43	2,829.38	2,793.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059.58	4,066.68	2,225.32	2,085.51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是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和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报告期各期，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同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25.35%、21.35%、14.14%和 12.07%，占比逐期下降，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盈利水平主要取决于主营业务。

七、主要税种税率及享受的税收优惠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7%、16%、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注 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从 2018 年 5 月 1 日起，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7%税率的，税率调整为 16%；原适用 17%税率且出口退税率为 17%的出口货物，出口退税率调整至 16%。

注 2：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和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联合公告〔2019〕39 号），从 2019 年 4 月 1 日起，公司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原适用 16%的，税率调整为 13%；原适用 16%税率且出口退税率为 16%的出口货物劳务，出口退税率调整为 13%。

（二）税收优惠

2016 年 11 月 30 日，公司收到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R20163200085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为三年。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公司享受国家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019 年 12 月 6 日，公司收到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R20193200791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三年。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享受国家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三）增值税出口退税

公司出口货物适用退（免）税规定。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

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从2018年5月1日起，原适用17%税率且出口退税率为17%的出口货物，出口退税率调整至16%。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和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联合公告〔2019〕39号），从2019年4月1日起，原适用16%税率且出口退税率为16%的出口货物劳务，出口退税率调整为13%。

八、分部信息

发行人按产品、地区列示的主营业务收入信息，参见本节之“十/（一）营业收入分析”。

九、主要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1-9月 /2020-9-30	2019年度 /2019-12-31	2018年度 /2018-12-31	2017年度 /2017-12-31
流动比率（倍）	6.26	9.58	6.53	2.95
速动比率（倍）	4.81	8.19	5.42	2.26
资产负债率	28.49%	24.22%	31.80%	42.0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7.34	11.81	11.63	13.24
存货周转率（次）	2.46	4.09	5.06	5.09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4,745.46	6,428.67	4,227.58	4,151.02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479.42	4,736.43	2,829.38	2,793.82
归属于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059.58	4,066.68	2,225.32	2,085.5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69%	6.51%	6.65%	6.7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元/股）	0.57	0.79	0.56	0.22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39	0.29	0.02	-0.05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23	2.82	2.03	1.56

注：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司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6、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8、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数

9、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股数

10、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普通股股数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公司报告期的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如下表所示：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0年1-9月	22.40%	0.58	0.58
	2019年度	32.58%	0.79	0.79
	2018年度	26.31%	0.47	0.47
	2017年度	28.35%	0.47	0.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0年1-9月	19.69%	0.51	0.51
	2019年度	27.97%	0.68	0.68
	2018年度	20.69%	0.37	0.37
	2017年度	21.17%	0.35	0.35

上述各项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

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合并日的次月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利润、净资产均从最终控制方实施控制的次月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不予加权计算（权重为零）。

2、基本每股收益=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公司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应当分别调整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报告期净利润和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并据以计算稀释每股收益。在发行可转换债券、股份期权、认股权证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情况下，稀释每股收益可参照如下公式计算：

稀释每股收益= $P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

十、经营成果分析

（一）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0,912.23	99.53	14,294.43	99.38	12,224.20	99.17	11,207.74	98.46
其他业务收入	51.69	0.47	88.68	0.62	102.29	0.83	175.10	1.54
合计	10,963.92	100.00	14,383.12	100.00	12,326.48	100.00	11,382.8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均在 98%以上，其他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小，主要为废料废丝销售收入和受托加工费收入。

2、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类别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类别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精细涤纶单丝	6,704.42	61.44	11,430.67	79.97	10,588.61	86.62	10,274.65	91.67
复合材料单丝	1,881.32	17.24	1,289.69	9.02	639.31	5.23	217.26	1.94
多功能乙纶长丝	1,638.20	15.01	1,347.91	9.43	255.83	2.09	0.31	0.00
可降解材料单丝	578.78	5.30	60.10	0.42	18.33	0.15	12.64	0.11
其他	109.52	1.00	166.06	1.16	722.13	5.91	702.87	6.27
合计	10,912.23	100.00	14,294.43	100.00	12,224.20	100.00	11,207.7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由精细涤纶单丝、复合材料单丝、多功能乙纶长丝和可降解材料单丝四类产品的销售收入构成，四者合计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3.73%、94.09%、98.84%和 99.00%。

（1）精细涤纶单丝销售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精细涤纶单丝产品是公司最主要的产品类别。公司精细涤纶单丝产品的各项性能指标均能满足下游客户的要求，部分高端产品的性能指标远超国内行业标准，且各批次产品能保持较好的一致性，同时还可根据客户对颜色、旦数、性能指标等需求进行定制化生产。公司的精细涤纶单丝产品由下游织造企业织成精密筛网后，主要应用于丝网印刷和过滤领域。

报告期各期，公司精细涤纶单丝产品分别实现销售收入 10,274.65 万元、10,588.61 万元、11,430.67 万元和 6,704.42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1.67%、86.62%、79.97%和 61.44%。

报告期内，公司精细涤纶单丝销量、销售均价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量（吨）	1,595.04	2,840.32	3,159.56	3,192.72
平均销售价格（万元/吨）	4.20	4.02	3.35	3.22
销售收入（万元）	6,704.42	11,430.67	10,588.61	10,274.65

2018 年度，公司精细涤纶单丝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变动较小，销量、平均销售价格总体保持稳定。

2019 年度，公司精细涤纶单丝销量较上年同期减少 319.24 吨，主要是：2019 年公司新产品复合材料单丝、多功能乙纶长丝的产销量大幅提升，由于产能有限，公司主动降低了精细涤纶单丝产品中低端产品的产量，因此销量有所下降。2019 年度公司精细涤纶单丝平均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增加 0.67 万元/吨，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842.06 万元，主要与产品结构变化有关。公司主要生产线密度在 100D 及以下的精细涤纶单丝产品，其中 12D 以下（含 12D）的高端产品的生产难度更大，台班产量更低，产品附加值更高，因此销售价格明显更高。2018 年、2019 年，公司线密度在 12D 以下（含 12D）、12D 以上精细涤纶单丝销量、平均销售价格、销售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吨、万元/吨、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	---------	---------

	销量	平均销售价格	销售收入	销量	平均销售价格	销售收入
12D 以下（含 12D）	396.94	13.01	5,165.57	319.27	12.37	3,947.96
12D 以上	2,443.38	2.56	6,265.11	2,840.29	2.34	6,640.65
合计	2,840.32	4.02	11,430.67	3,159.56	3.35	10,588.61

2019 年公司着手优化了精细涤纶单丝产品的产品结构，12D 以下（含 12D）的高端产品的销量占比有所提升，从而带动平均销售价格、销售收入有所提升。

2020 年 1-9 月，公司精细涤纶单丝平均销售价格较 2019 年略有上升，主要系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所致。

（2）复合材料单丝销售收入变动分析

公司复合材料单丝主打产品为 PBT/PA6 皮芯复合单丝，PBT 材料为外皮层，PA6 材料为内芯层。PBT 材料具有强度高、耐疲劳性、回弹好的特点，PA6 材料具有重量轻，韧性好的特性，公司通过专有技术将两种材料相结合，形成功能上的复合，使其具有手感柔软、耐磨性好、弹性优异等特点。该产品目前主要用于一线运动品牌鞋服面料，主要客户为福建华峰。公司复合材料单丝产品还包括 LMPET/PET 皮芯复合单丝。

报告期各期，公司复合材料单丝产品分别实现销售收入 217.26 万元、639.31 万元、1,289.69 万元和 1,881.32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94%、5.23%、9.02%和 17.24%。

报告期内，公司复合材料单丝销量、销售均价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量（吨）	597.77	373.73	163.09	46.93
平均销售价格（万元/吨）	3.15	3.45	3.92	4.63
销售收入（万元）	1,881.32	1,289.69	639.31	217.26

2018 年度，公司复合材料单丝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422.04 万元，销量较上年同期增长 116.16 吨，平均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下降 0.71 万元/吨，主要是公司开发的新产品 PBT/PA6 皮芯复合单丝在 2018 年实现量产，由于原材料、应用领域不同，其销售价格低于 LMPET/PET 皮芯复合单丝。

2019 年度，公司复合材料单丝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650.38 万元，销量较上年同期增长 210.65 吨，平均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下降 0.47 万元/吨，主要原因是：经过持续不断的产品性能调整，在公司 PBT/PA6 皮芯复合单丝产品质量稳定性达到福建华峰要求后，双方于 2019 年 9 月签署了《销售框架协议》，福建华峰承诺年采购量不低于 500 吨，采购量较此前大幅提升，与此同时销售价格有所下调。

2020 年 1-9 月，公司复合材料单丝销售规模进一步扩大，平均销售价格较 2019 年下降 0.30 万元/吨，主要原因是：PBT/PA6 皮芯复合单丝的主要原材料为 PBT 切片、PA6 切片，鉴于上述原材料价格在 2020 年同比明显下降，经公司与福建华峰友好协商，PBT/PA6 皮芯复合单丝的销售价格有所下调。

（3）多功能乙纶长丝销售收入变动分析

公司多功能乙纶长丝的主打产品为冰凉感乙纶长丝，通过分散技术使得玉石次微米颗粒与 PE 切片充分融合，生产出的产品具有均匀的凉感特性，在保持织物柔软性的同时实现织物优异的接触凉感，且凉爽感觉相对持久。产品可广泛应用于春夏季的服装、寝装、家纺（如床垫面料等）、甚至口罩等领域，目前主要客户为总部位于比利时的贝卡特集团。

报告期各期，公司多功能乙纶长丝产品分别实现销售收入 0.31 万元、255.83 万元、1,347.91 万元和 1,638.20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00%、2.09%、9.43%和 15.01%。

报告期内，公司多功能乙纶长丝销量、销售均价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量（吨）	273.12	221.37	43.72	0.07
平均销售价格（万元/吨）	6.00	6.09	5.85	4.27
销售收入（万元）	1,638.20	1,347.91	255.83	0.31

2019 年度，公司多功能乙纶长丝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1,092.08 万元，销量较上年同期增长 177.66 吨，平均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增长 0.24 万元/吨，主要原因是：冰凉感乙纶长丝于 2018 年实现量产，得益于公司产品质量稳定性不

断提升，贝卡特集团进一步加大了冰凉感面料产品的市场推广力度，2019 年采购量大幅提升；平均销售价格变化主要是受汇率变化影响。

2020 年 1-9 月，公司多功能乙纶长丝销售规模进一步扩大，平均销售价格较 2019 年基本保持稳定。

（4）可降解材料单丝销售收入变动分析

公司可降解材料单丝的主打产品为可降解 PLA 单丝，该产品原料可提取自大豆、玉米和蔗糖等，因此产品具有环保、可降解的特性，主要应用于食品包装领域。

报告期各期，公司可降解材料单丝产品分别实现销售收入 12.64 万元、18.33 万元、60.10 万元和 578.78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11%、0.15%、0.42%和 5.30%。

报告期内，公司可降解材料单丝销量、销售均价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量（吨）	59.36	6.65	2.35	1.51
平均销售价格（万元/吨）	9.75	9.04	7.78	8.39
销售收入（万元）	578.78	60.10	18.33	12.64

2020 年 1-9 月，公司可降解材料单丝销售收入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随着环保要求的不断提升，可降解材料在食品包装领域被广泛利用，公司作为第一起草单位主持制定了《聚乳酸单丝》（FZ/T54108-2018）行业标准的起草，并积极拓展该领域的新客户，2020 年公司可降解 PLA 单丝产品实现批量出货。

3、主营业务收入分销售区域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销售区域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内	7,904.49	72.44	10,376.83	72.59	9,847.85	80.56	9,282.13	82.82
境外	3,007.75	27.56	3,917.60	27.41	2,376.35	19.44	1,925.60	17.18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合计	10,912.23	100.00	14,294.43	100.00	12,224.20	100.00	11,207.74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中外销收入占比分别为 17.18%、19.44%、27.41%和 27.56%，呈现逐步上升趋势，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要外销客户包括纱帝集团、贝卡特集团等；公司与纱帝集团保持着长年稳定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其精细涤纶单丝产品的采购金额较为稳定；公司主要向贝卡特集团销售冰凉感乙纶长丝，该产品于 2018 年实现量产，得益于公司产品质量稳定性的不断提升，贝卡特集团逐年增加了该产品的采购量。

4、主营业务收入分客户类型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客户类型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生产型客户	10,425.36	95.54	13,289.96	92.97	11,213.15	91.73	10,387.70	92.68
贸易型客户	486.87	4.46	1,004.47	7.03	1,011.05	8.27	820.03	7.32
合计	10,912.23	100.00	14,294.43	100.00	12,224.20	100.00	11,207.7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直接销售模式，公司客户可分为生产型客户和贸易型客户两种类型。贸易型客户主要为从事化纤产品销售的贸易企业，贸易商从公司购得产品后，无需经过其他生产加工程序即直接向下游用户销售。公司的贸易商销售模式为买断式销售，而非代理销售，即公司与贸易商签署购销合同，按照合同约定发货，产品由贸易商签收后即完成商品控制权的转移，达到收入确认的条件，如无质量问题一般不予退换货。公司与贸易商客户除签署产品购销合同外，未签署经销协议。

5、主营业务收入季节性波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季节统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一季度	2,919.38	26.75	2,705.79	18.93	2,486.40	20.34	2,041.43	18.21
第二季度	3,678.76	33.71	3,867.73	27.06	3,224.06	26.37	2,818.26	25.15
第三季度	4,314.09	39.53	3,428.15	23.98	3,366.76	27.54	3,474.04	31.00
第四季度	-	-	4,292.76	30.03	3,146.97	25.74	2,874.01	25.64
合计	10,912.23	100.00	14,294.43	100.00	12,224.20	100.00	11,207.7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第一季度受春节假期的影响导致收入相对较低，总体上下半年收入要高于上半年，没有明显的季节性波动。

（二）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5,536.35	99.63	7,350.63	99.94	7,472.43	100.00	6,555.89	99.28
其他业务成本	20.49	0.37	4.07	0.06	-	-	47.23	0.72
合计	5,556.84	100.00	7,354.70	100.00	7,472.43	100.00	6,603.12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比例均超过 99%，与主营业务收入为主的营业收入结构相匹配。

2、主营业务成本分产品类别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产品类别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精细涤纶单丝	3,356.48	60.63	5,916.51	80.49	6,327.72	84.68	5,842.43	89.12
复合材料单丝	939.09	16.96	684.57	9.31	360.70	4.83	95.25	1.45
多功能乙纶长丝	770.42	13.92	641.19	8.72	121.61	1.63	0.14	0.00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可降解材料单丝	309.86	5.60	28.92	0.39	8.77	0.12	5.47	0.08
其他	69.77	1.26	79.44	1.08	653.62	8.75	612.60	9.34
履约成本	90.73	1.64						
合计	5,536.35	100.00	7,350.63	100.00	7,472.43	100.00	6,555.89	100.00

注：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的新收入准则，运输费、出口费用属于履约成本，于 2020 年重分类至营业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精细涤纶单丝、复合材料单丝、多功能乙纶长丝和可降解材料单丝四类产品的销售成本构成，四者合计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90.66%、91.25%、98.92%和 97.10%，主营业务成本分产品类别构成情况与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类别构成情况相匹配。

3、主营业务成本分销售区域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销售区域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内	4,119.59	74.41	5,832.89	79.35	6,511.86	87.15	5,846.49	89.18
境外	1,326.04	23.95	1,517.74	20.65	960.57	12.85	709.39	10.82
履约成本	90.73	1.64	-	-	-	-	-	-
合计	5,536.35	100.00	7,350.63	100.00	7,472.43	100.00	6,555.8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中外销成本占比分别为 10.82%、12.85%、20.65%和 23.95%，呈现逐步上升趋势，与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的变动趋势相匹配。

4、主营业务成本按性质分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性质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2,430.55	43.90	3,231.78	43.97	3,569.26	47.77	3,039.95	46.37
直接人工	722.37	13.05	1,079.50	14.69	993.58	13.30	872.53	13.31
制造费用（含委外）	2,292.71	41.41	3,039.35	41.35	2,909.59	38.94	2,643.40	40.32
履约成本	90.73	1.64						
合计	5,536.35	100.00	7,350.63	100.00	7,472.43	100.00	6,555.89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含委外）和履约成本构成，成本结构总体保持稳定。各项成本变动分析如下：

（1）直接材料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占比分别为 46.37%、47.77%、43.97%和 43.90%，占比略有下降，主要是与原材料价格波动有关。公司主要原材料大部分为石油化工产物，其价格主要受原油价格波动影响。2016 年以来，国际原油价格处于上升趋势，并在 2018 年第三季度达到近年来的高位，2018 年第三季度以后，国际原油价格呈现震荡下行趋势。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金额及价格变化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之“五/（一）主要原材料、能源采购情况”。

（2）直接人工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人工占比总体保持稳定。

（3）制造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制造费用占比总体保持稳定。制造费用指生产机器设备折旧费、水电费等。公司主要能源采购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之“五/（一）主要原材料、能源采购情况”。

（三）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1、毛利构成与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精细涤纶单丝	3,347.93	61.92	5,514.16	78.46	4,260.89	87.78	4,432.22	92.73
复合材料单丝	942.23	17.43	605.12	8.61	278.60	5.74	122.01	2.55
多功能乙纶长丝	867.78	16.05	706.72	10.06	134.21	2.76	0.17	0.00
可降解材料单丝	268.92	4.97	31.18	0.44	9.56	0.20	7.17	0.15
其他	39.75	0.74	86.62	1.23	68.50	1.41	90.28	1.89
履约成本	-90.73	-1.68						
主营业务毛利	5,375.88	99.42	6,943.80	98.80	4,751.76	97.89	4,651.85	97.32
其他业务毛利	31.20	0.58	84.62	1.20	102.29	2.11	127.87	2.68
合计	5,407.08	100.00	7,028.42	100.00	4,854.05	100.00	4,779.7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呈现逐年增长趋势，主营业务毛利占营业毛利的比重均在 97%以上，公司毛利来源主要来自于精细涤纶单丝、复合材料单丝、多功能乙纶长丝和可降解材料单丝。

2、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精细涤纶单丝	49.94%	48.24%	40.24%	43.14%
复合材料单丝	50.08%	46.92%	43.58%	56.16%
多功能乙纶长丝	52.97%	52.43%	52.46%	54.32%
可降解材料长丝	46.46%	51.88%	52.13%	56.74%
其他	36.29%	52.16%	9.49%	12.84%
主营业务毛利率	49.26%	48.58%	38.87%	41.51%
综合毛利率	49.32%	48.87%	39.38%	41.99%

注：2020 年 1-9 月主营业务毛利率、综合毛利率计算过程包含履约成本。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41.51%、38.87%、48.58%和 49.26%，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41.99%、39.38%、48.87%和 49.32%，总体均呈现上升趋势。

（1）精细涤纶单丝

报告期各期，公司精细涤纶单丝毛利率分别为 43.14%、40.24%、48.24%和

49.94%，总体呈现上升趋势。

报告期各期，公司精细涤纶单丝平均销售价格、平均单位成本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售收入（万元）	6,704.42	11,430.67	10,588.61	10,274.65
销售成本（万元）	3,356.48	5,916.51	6,327.72	5,842.43
毛利率	49.94%	48.24%	40.24%	43.14%
销量（吨）	1,595.04	2,840.32	3,159.56	3,192.72
平均销售价格（万元/吨）	4.20	4.02	3.35	3.22
平均单位成本（万元/吨）	2.10	2.08	2.00	1.83

2018 年度，公司精细涤纶单丝毛利率较 2017 年度下降 2.90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公司精细涤纶单丝的主要原材料为 PET 切片，PET 切片属于石油化工产物，其价格主要受原油价格波动影响，2016 年以来国际原油价格处于上升趋势，并于 2018 年第三季度达到近年来的高位，导致公司 2018 年 PET 切片的平均采购价格同比上升 14.43%，进而导致平均单位成本同比有所上升，且增幅超过了平均销售价格的增幅。

2019 年度，公司精细涤纶单丝毛利率较 2018 年度上升 8.00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①公司主要生产线密度在 100D 及以下的差异化涤纶单丝产品，其中 12D 及以下产品的生产难度更大，台班产量更低，产品附加值更高，因此销售价格明显更高，2019 年公司着手优化精细涤纶单丝产品的产品结构，12D 及以下的高端产品的销售收入占比同比提升 7.91%，从而导致平均销售价格同比有所提升；②2019 年人民币对美元汇率较上年总体有所贬值，公司与外销客户主要以美元定价和结算，人民币贬值提升了毛利率水平；③国际原油价格自 2018 年三季度以来呈现震荡下降趋势，导致公司 2019 年 PET 切片的平均采购价格同比下降 13.13%，进而导致平均单位成本同比有所下降。

2020 年 1-9 月，公司精细涤纶单丝毛利率较 2019 年度上升 1.70 个百分点，主要系 PET 切片采购价格进一步下降导致。

（2）复合材料单丝

报告期各期，公司复合材料单丝毛利率分别为 56.16%、43.58%、46.92%和

50.08%。

报告期各期，公司复合材料单丝平均销售价格、平均单位成本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售收入（万元）	1,881.32	1,289.69	639.31	217.26
销售成本（万元）	939.09	684.57	360.70	95.25
毛利率	50.08%	46.92%	43.58%	56.16%
销量（吨）	597.77	373.73	163.09	46.93
平均销售价格（万元/吨）	3.15	3.45	3.92	4.63
平均单位成本（万元/吨）	1.57	1.83	2.21	2.03

2018 年度，公司复合材料单丝毛利率较 2017 年度下降 12.58 个百分点，主要是受产品结构变化影响，2018 年公司 PBT/PA6 皮芯复合单丝实现量产，一方面，由于原材料、应用领域不同，其销售价格低于 LMPET/PET 皮芯复合单丝；另一方面，PBT/PA6 皮芯复合单丝量产初期产量不高，且 2018 年相关原材料价格均处于高位，单位产品生产成本较高，因此毛利率较低。

2019 年度，公司复合材料单丝毛利率较 2018 年度上升 3.34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生产复合材料单丝的主要原材料包括 PBT 切片、PA6 切片、PET 切片等，其价格受原油价格波动影响，国际原油价格自 2018 年三季度以来呈现震荡下降趋势，导致公司 2019 年上述原材料的平均采购价格同比均有所下降，进而导致平均单位成本同比有所下降，且降幅超过了平均销售价格的降幅。

2020 年 1-9 月，公司复合材料单丝毛利率较 2019 年度上升 3.16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2020 年 1-9 月，国际原油价格相比 2019 年度进一步下降，导致公司主要原材料的平均采购价格相比 2019 年度进一步下降，进而导致平均单位成本同比有所下降，且降幅超过了平均销售价格的降幅。

（3）多功能乙纶长丝

报告期各期，公司多功能乙纶长丝毛利率分别为 54.32%、52.46%、52.43% 和 52.97%，总体较为稳定。

报告期各期，公司多功能乙纶长丝平均销售价格及单位成本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售收入（万元）	1,638.20	1,347.91	255.83	0.31
销售成本（万元）	770.42	641.19	121.61	0.14
毛利率	52.97%	52.43%	52.46%	54.32%
销量（吨）	273.12	221.37	43.72	0.07
平均销售价格（万元/吨）	6.00	6.09	5.85	4.27
平均单位成本（万元/吨）	2.82	2.90	2.78	1.95

公司多功能乙纶长丝的主打产品为冰凉感乙纶长丝，于 2018 年实现量产，销售价格保持基本稳定。冰凉感乙纶长丝主要原材料为 PE 切片、凉感母粒等。报告期内，公司凉感母粒采购价格较为稳定，PE 切片采购价格有所下降。公司冰凉感乙纶长丝产品的加捻工序通过外协加工的模式完成，2019 年以来，外协加工价格较为稳定。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多功能乙纶长丝毛利率保持相对稳定。

（4）可降解材料单丝

报告期各期，公司可降解材料单丝毛利率分别为 56.74%、52.13%、51.88% 和 46.46%。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售收入（万元）	578.78	60.10	18.33	12.64
销售成本（万元）	309.86	28.92	8.77	5.47
毛利率	46.46%	51.88%	52.13%	56.74%
销量（吨）	59.36	6.65	2.35	1.51
平均销售价格（万元/吨）	9.75	9.04	7.78	8.39
平均单位成本（万元/吨）	5.22	4.35	3.73	3.63

报告期内，公司可降解材料单丝的主要产品是可降解 PLA 单丝，该产品于 2020 年实现批量出货。2020 年 1-9 月，公司可降解材料单丝毛利率较 2019 年下降 5.42 个百分点，主要是受原材料价格上升影响。目前全球 PLA 切片主要由国外厂家供应，受供应不足影响，2020 年 1-9 月，公司 PLA 切片平均采购价格较 2019 年上升 33.02%。

3、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高分子聚合物纤维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精细

涤纶单丝、复合材料单丝、多功能乙纶长丝和可降解材料单丝等。从主要产品、主要生产工艺、产品性能、应用领域等方面对比，行业内都没有相类似的可比上市公司；公司产品具备明显的差别化、功能性特征，且性能指标要求较高，因此公司选择主要生产高性能纤维的上市公司（或拟上市公司）进行对比。

报告期各期，公司综合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中简科技	83.85%	82.35%	79.61%	77.73%
光威复材	52.14%	48.01%	46.71%	49.43%
同益中	-	33.25%	33.83%	32.46%
平均值	68.00%	54.54%	53.38%	53.21%
金通高纤	49.32%	48.87%	39.38%	41.99%

注：数据来源为 WIND 资讯、各公司定期报告。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之间毛利率不同的主要原因是：产品性质及应用领域不同，中简科技和光威复材主要从事碳纤维及其织物业务，同益中主要从事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业务，与公司产品的细分领域有所差异，故而毛利率存在差异。此外，中简科技和光威复材虽同属于碳纤维领域，因产品应用领域不同，毛利率亦存在差异。

（四）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各项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收入	10,963.92	100.00	14,383.12	100.00	12,326.48	100.00	11,382.83	100.00
销售费用	178.32	1.63	427.48	2.97	400.14	3.25	392.11	3.44
管理费用	725.78	6.62	738.69	5.14	770.92	6.25	913.48	8.03
研发费用	733.64	6.69	936.28	6.51	820.04	6.65	770.97	6.77
财务费用	46.85	0.43	-25.33	-0.18	-16.15	-0.13	19.60	0.17
费用合计	1,684.59	15.36	2,077.12	14.44	1,974.95	16.02	2,096.16	18.42

报告期各期，公司期间费用总额分别 2,096.16 万元、1,974.95 万元、2,077.12 万元和 1,684.59 万元，总体较为稳定。报告期各期，公司期间费用总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 18.42%、16.02%、14.44%和 15.36%，总体呈现下降趋势，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稳步增长，而期间费用总额保持较为稳定，导致期间费用总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有所下降。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费用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103.08	57.81	149.34	34.94	152.35	38.07	155.60	39.68
运输费	-	-	87.81	20.54	102.35	25.58	114.67	29.24
业务招待费	14.35	8.05	30.75	7.19	12.32	3.08	13.13	3.35
业务宣传费	20.84	11.69	59.89	14.01	62.35	15.58	40.05	10.21
差旅费	10.62	5.96	21.53	5.04	19.41	4.85	24.30	6.20
出口费用	-	-	35.34	8.27	31.50	7.87	30.64	7.81
其他	29.42	16.50	42.83	10.02	19.87	4.97	13.73	3.50
合计	178.32	100.00	427.48	100.00	400.14	100.00	392.11	100.00

注：根据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的新收入准则，运输费、出口费用属于履约成本，公司于 2020 年重分类至营业成本。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392.11 万元、400.14 万元、427.48 万元和 178.32 万元，最近三年略有增长。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运输费、业务宣传费、业务招待费、差旅费、出口费用等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中简科技	0.71%	1.43%	1.38%	0.99%
光威复材	1.02%	1.95%	2.16%	1.48%
同益中	-	4.36%	4.04%	3.74%
平均值	0.86%	2.58%	2.53%	2.07%
金通高纤	1.63%	2.97%	3.25%	3.44%

注：数据来源为 WIND 资讯、各公司定期报告。

由上表可知，公司销售费用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是：中简科技和光威复材主要从事碳纤维及其织物业务，碳纤维行业客户集中度较高；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精细涤纶单丝、复合材料单丝、多功能乙纶长丝和可降解材料单丝，产品种类相对较多，下游应用领域较多，客户众多且较为分散，因此销售费用投入较高。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费用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308.09	42.45	303.54	41.09	318.17	41.27	367.06	40.18
折旧费	97.52	13.44	123.84	16.77	134.84	17.49	139.85	15.31
无形资产摊销	20.79	2.86	25.77	3.49	25.77	3.34	25.77	2.8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2.42	4.47	43.22	5.85	43.22	5.61	28.82	3.15
业务招待费	59.30	8.17	53.17	7.20	55.45	7.19	54.43	5.96
中介咨询费	61.48	8.47	51.15	6.92	54.16	7.03	113.78	12.46
办公费	11.14	1.53	27.67	3.75	24.23	3.14	29.22	3.20
保险费	23.89	3.29	18.42	2.49	16.73	2.17	15.52	1.70
差旅费	21.01	2.90	38.28	5.18	54.59	7.08	58.45	6.40
修理费	15.81	2.18	15.21	2.06	18.79	2.44	20.80	2.28
其他	74.34	10.24	38.40	5.20	24.95	3.24	59.78	6.54
合计	725.78	100.00	738.69	100.00	770.92	100.00	913.48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913.48 万元、770.92 万元、738.69 万元和 725.78 万元。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折旧费、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业务招待费、中介咨询费等构成。

2018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较 2017 年度下降 142.57 万元，主要是：①2018 年度公司职工福利费较上年度有所下降；②2017 年公司收到无锡新立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逾期交房违约金，支付相应的律师费用；③为筹备上市，公司聘请了券商、会计师、律师等中介机构，2017 年公司完成股改，相应的中介费用

较高，从而导致 2017 年管理费用中中介咨询费金额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中简科技	21.21%	17.60%	18.81%	15.32%
光威复材	3.34%	5.31%	4.78%	4.17%
同益中	-	6.40%	6.27%	6.10%
平均值	12.28%	9.77%	9.95%	8.53%
金通高纤	6.62%	5.14%	6.25%	8.03%

注：数据来源为 WIND 资讯、各公司定期报告。

由上表可知，公司管理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规模相对较小，且没有分、子公司或其他分支机构，因此管理成本相对较低；公司重视费用控制，建立了较为严格的费用审批制度，严控管理费用的支出。

3、研发费用

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费用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433.61	59.10	595.71	63.62	553.17	67.46	554.15	71.88
折旧费	65.37	8.91	53.59	5.72	53.34	6.50	53.34	6.92
物料消耗	177.71	24.22	234.43	25.04	182.45	22.25	103.21	13.39
水电蒸汽费	13.13	1.79	25.33	2.71	22.28	2.72	17.38	2.25
其他	43.83	5.97	27.22	2.91	8.80	1.07	42.89	5.56
合计	733.64	100.00	936.28	100.00	820.04	100.00	770.97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770.97 万元、820.04 万元、936.28 万元和 733.64 万元，最近三年呈现稳步增长趋势。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折旧费、物料消耗、水电蒸汽费等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	--------------	---------	---------	---------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中简科技	7.57%	7.12%	11.61%	10.18%
光威复材	11.71%	11.08%	14.24%	13.86%
同益中	-	4.32%	3.75%	3.08%
平均值	9.64%	7.51%	9.87%	9.04%
金通高纤	6.69%	6.51%	6.65%	6.77%

注：数据来源为 WIND 资讯、各公司定期报告。

由上表可知，公司研发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不同公司主营产品不同、研发方向不同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的主要研发项目的实施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整体 预算	投入金额				截至 2020 年 9 月末 实施进度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1	PET/PTT 并列复合单丝纤维	220.00	-	-	-	222.75	已完成
2	异形多色并列复合单丝纤维	200.00	-	-	-	181.48	已完成
3	液晶聚芳酯单丝纤维	185.00	-	-	-	189.45	已完成
4	锦纶 66 超长单丝纤维	170.00	-	-	-	177.28	已完成
5	PVDF 复合多功能单丝纤维	260.00	-	-	265.48	-	已完成
6	PET 高强超细涤纶单丝	165.00	-	-	162.49	-	已完成
7	低模 PE 冰感纤维	210.00	-	-	207.00	-	已完成
8	高性能聚芳酯纤维	190.00	-	-	185.07	-	已完成
9	纺丝熔体细流混合均匀性的研究	235.00	-	252.61	-	-	已完成
10	筛网单丝控制含油均匀性的研究	175.00	-	208.03	-	-	已完成
11	复合纤维皮芯复合成形双组分单丝制备技术的研究	220.00	-	240.12	-	-	已完成
12	单丝拉伸张力的在线控制技术的研发	220.00	-	235.53	-	-	已完成
13	有色复合多功能纤维的研发	300.00	232.05	-	-	-	进行中
14	PE 异形有色纺复合纤维的研发	250.00	201.57	-	-	-	进行中
15	耐高温阻燃合成纤维细旦复合单丝的研发	190.00	140.89	-	-	-	进行中
16	超细旦高强筛网单丝的研发	500.00	159.13	-	-	-	进行中

序号	项目名称	整体 预算	投入金额				截至 2020 年 9 月末 实施进度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合计			733.64	936.28	820.04	770.97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各期，公司财务费用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利息支出	-	-	-	-
减：利息收入	8.60	5.63	1.55	1.59
手续费	3.54	4.07	2.42	2.51
汇兑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91	-23.77	-17.03	18.69
合计	46.85	-25.33	-16.15	19.60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由利息收入、手续费和汇兑损益构成。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变动主要是人民币汇率变动导致的汇兑损益变动。

（五）利润表其他项目分析

1、税金及附加

报告期各期，公司税金及附加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16	77.29	66.09	61.11
教育费附加	35.12	55.21	47.21	43.65
房产税	37.81	50.38	53.02	47.65
土地使用税	4.39	5.86	7.87	7.75
车船使用税	0.89	1.30	1.27	1.39
印花税	2.28	4.24	4.21	7.64
合计	129.67	194.28	179.68	169.18

报告期各期，公司税金及附加分别为 169.18 万元、179.68 万元、194.28 万元和 129.67 万元，呈现稳步增长趋势，与营业收入增长趋势相匹配。报告期内，

公司税金及附加主要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房产税等。

2、其他收益

报告期各期，公司其他收益分别为 543.37 万元、607.65 万元、573.16 万元和 317.05 万元。

报告期各期，公司其他收益均为政府补助，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政策性搬迁补偿	279.32	372.43	372.43	376.04	资产
省级重点研发专项资金、无锡市科技发展资金	8.25	11.00	11.00	86.50	资产、收益
上市相关奖励	-	150.00	200.00	-	收益
高新技术产品产业化奖励	-	-	-	50.00	收益
中小企业专精特新项目资助资金	-	-	-	8.00	收益
无锡市滨湖区华庄街道办事处扶持实体经济发展补贴	-	5.02	7.77	9.97	收益
创新平台和企业研发机构建设项目	-	20.00	-	-	收益
招用就业困难人员社会保险补贴	5.33	7.65	5.85	2.05	收益
稳岗补贴	5.36	4.96	4.69	6.82	收益
现代产业发展政策补贴	8.20	-	-	-	收益
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情况支持企业共渡难关保障经济平稳运行稳岗返还	5.36	-	-	-	收益
其他	5.23	2.10	5.90	3.99	收益
合计	317.05	573.16	607.65	543.37	

3、投资收益

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 74.74 万元、36.52 万元、151.16 万元和 143.01 万元，均为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

4、信用减值损失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实施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

公司将对应收款项计提的坏账损失计入信用减值损失核算。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15.57 万元和-12.81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76	-1.76	-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1.27	-14.07	-	-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70	0.27	-	-
合计	-12.81	-15.57	-	-

5、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制定了稳健的减值准备计提政策，按会计政策及资产质量的实际情况计提了足额的减值准备，不存在因减值准备计提不足而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况。其明细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	-	-13.80	-28.1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	-	-99.53	-60.21
存货跌价损失	-43.01	-39.66	-33.26	-15.36
合计	-43.01	-39.66	-146.59	-103.67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主要是应收账款、其他应收账款的坏账损失和存货跌价损失。

6、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外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诉讼赔款	-	-	-	153.70
其他	6.52	9.08	11.13	11.58
合计	6.52	9.08	11.13	165.28

2017 年度，公司营业外收入中诉讼赔款主要是：无锡新立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因逾期交房向公司支付的逾期交房违约金。

7、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外支出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3.72	1.14	-	6.44
对外捐赠	5.00	10.00	10.00	10.00
其他	-	0.04	0.36	0.01
合计	28.72	11.18	10.36	16.45

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的金额较小，占公司利润总额的比例较低，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较小。

8、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各期，公司所得税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本期所得税费用	475.35	701.41	387.77	369.87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09	-13.83	-19.38	13.96
合计	495.44	687.59	368.39	383.83

报告期各期，公司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的调整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利润总额	3,974.87	5,424.02	3,197.77	3,177.6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96.23	813.60	479.67	476.6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53	13.82	15.30	-17.6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1.90	-55.86	-55.86	-56.4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42	5.16	4.73	28.64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64.84	-89.13	-75.45	-47.37

所得税费用	495.44	687.59	368.39	383.83
-------	--------	--------	--------	--------

（六）非经常性损益及其影响分析

报告期发行人非经常性损益发生额较少，对公司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详见本节之“六、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七）纳税情况

1、主要税种缴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企业所得税缴纳情况参见本节之“十/（五）/8、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增值税缴纳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期初未交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未交
2020年1-9月	71.84	379.42	369.48	81.77
2019年度	81.39	542.63	552.17	71.84
2018年度	75.31	617.20	611.12	81.39
2017年度	70.72	556.69	552.09	75.31

2、税收优惠影响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情况详见本节之“七/（二）税收优惠”。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主要税收优惠对利润总额的影响数测算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优惠所得税率对企业所得税的影响金额	316.90	467.61	258.51	246.58
利润总额	3,974.87	5,424.02	3,197.77	3,177.65
税收优惠占利润总额比重	7.97%	8.62%	8.08%	7.76%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要税收优惠占利润总额比例分别 7.76%、8.08%、8.62% 和 7.97%，公司对税收优惠不存在严重依赖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适用的税收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发生因税收政策重大变化而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的情况。

十一、资产质量分析

（一）资产状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10,162.72	54.29	13,458.03	60.32	8,439.60	47.30	5,917.76	36.73
非流动资产	8,556.66	45.71	8,851.53	39.68	9,404.53	52.70	10,195.34	63.27
总资产	18,719.39	100.00	22,309.56	100.00	17,844.14	100.00	16,113.1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总资产分别为 16,113.10 万元、17,844.14 万元、22,309.56 万元和 18,719.39 万元。2017 年末至 2019 年末，公司资产中流动资产占比逐年提高，非流动资产占比逐年下降，主要是逐年累积的经营利润所致。2020 年 9 月末，受分配现金股利影响，公司资产中流动资产占比有所下降。

1、流动资产构成及其变化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4,529.65	44.57	2,185.76	16.24	441.24	5.23	351.14	5.9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6,200.00	46.07	-	-	-	-
应收票据	883.79	8.70	791.36	5.88	2,053.49	24.33	2,385.47	40.31
应收账款	1,581.33	15.56	1,218.49	9.05	1,054.14	12.49	920.64	15.56
应收款项融资	618.90	6.09	889.01	6.61	-	-	-	-
预付款项	158.71	1.56	189.73	1.41	120.63	1.43	230.02	3.89
其他应收款	22.16	0.22	20.51	0.15	47.63	0.56	145.54	2.46
存货	2,350.43	23.13	1,945.21	14.45	1,425.12	16.89	1,371.89	23.18
其他流动资产	17.75	0.17	17.96	0.13	3,297.36	39.07	513.06	8.67
流动资产合计	10,162.72	100.00	13,458.03	100.00	8,439.60	100.00	5,917.76	100.00

2017 年末至 2019 年末，公司流动资产总额稳步上升，与公司业务规模不断

扩大的发展态势相匹配；2020年9月末，受分配现金股利影响，公司流动资产总额有所下降。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总额分别为5,917.76万元、8,439.60万元、13,458.03万元和10,162.72万元。从构成上看，流动资产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存货等。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351.14万元、441.24万元、2,185.76万元和4,529.65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5.93%、5.23%、16.24%和44.5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库存现金	0.09	0.00	0.39	0.02	0.23	0.05	0.06	0.02
银行存款	4,529.56	100.00	2,185.37	99.98	441.01	99.95	351.09	99.98
合计	4,529.65	100.00	2,185.76	100.00	441.24	100.00	351.1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主要是银行存款。

2019年末，公司货币资金较2018年末增长1,744.52万元，主要系：①2019年度公司经营业绩有所提升，销售回款情况良好，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727.06万元；②受购买理财产品和购建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以及赎回理财产品收到的现金影响，2019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005.53万元。

2020年9月末，公司货币资金较2019年末增长2,343.89万元，主要系：①2020年1-9月公司经营情况、销售回款情况良好，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434.89万元；②受购买理财产品和购建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以及赎回理财产品收到的现金影响，2020年1-9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948.55万元；③根据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进行现金股利分配，2020年1-9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000.00万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2019 年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为 6,200.00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46.07%，系公司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将短期闲置资金暂时用于购买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

（3）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

公司遵照谨慎性原则对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银行的信用等级进行了划分，分为信用等级较高的 6 家大型商业银行和 9 家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以下简称“信用等级较高银行”）以及信用等级一般的其他商业银行及财务公司。6 家大型商业银行分别为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交通银行，9 家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分别为招商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华夏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兴业银行、浙商银行。公司将上述信用等级较高银行作为承兑人的应收票据背书或贴现进行了终止确认，其他银行的承兑汇票和所有的商业承兑汇票未予终止确认。

1) 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分别为 2,385.47 万元、2,053.49 万元、791.36 万元和 883.79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0.31%、24.33%、5.88%和 8.7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银行承兑汇票	883.79	100.00	757.85	95.77	2,053.49	100.00	2,385.47	1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	33.51	4.23	-	-	-	-
小计	883.79	100.00	791.36	100.00	2,053.49	100.00	2,385.47	100.00

2019 年末，公司应收票据中存在 35.28 万元商业承兑汇票，公司已按原应收账款的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1.76 万元，该商业承兑汇票已于 2020 年到期兑付。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贴现或背书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	-----------	------------	------------	------------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393.89	-	315.96	390.22	369.05	441.38	515.85
小计	-	393.89	-	315.96	390.22	369.05	441.38	515.85

2) 应收款项融资

2019年1月1日起，依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且承兑人为信用等级较高银行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列报。

2019年末和2020年9月末，公司应收款项融资分别为889.01万元和618.90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6.61%和6.09%，均为银行承兑汇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均为收取客户支付货款的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均具备真实交易背景。报告期内，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的出票人商业信用基本较好，未发生到期未兑付的情形。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已贴现或背书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77.06	-	502.93	-
小计	477.06	-	502.93	-

(4) 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920.64万元、1,054.14万元、1,218.49万元和1,581.33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5.56%、12.49%、9.05%和15.5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685.98	1,301.86	1,133.27	985.97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04.65	83.38	79.13	65.33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1,581.33	1,218.49	1,054.14	920.64

1) 应收账款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和营业收入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20-9-30	2019年度 /2019-12-31	2018年度 /2018-12-31	2017年度 /2017-12-31
应收账款余额	1,685.98	1,301.86	1,133.27	985.97
营业收入	10,963.92	14,383.12	12,326.48	11,382.83
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15.38	9.05	9.19	8.66

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66%、9.19%和9.05%，保持相对稳定，表明公司应收账款保持与销售规模相匹配的增长趋势。

一般情况下，公司根据客户历史的交易记录以及回款情况，给予部分客户一定的账期，但总体账期较短。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天数为1个月左右，周转速度较快。公司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与其信用政策基本相符，信用政策执行情况良好。

2) 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的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1,657.31	98.30	1,279.41	98.28	1,104.63	97.47	957.68	97.13
1-2年	6.61	0.39	3.59	0.28	0.56	0.05	8.78	0.89
2-3年	3.21	0.19	0.34	0.03	8.57	0.76	7.63	0.77

账龄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3 年以上	18.86	1.12	18.52	1.42	19.50	1.72	11.87	1.20
合计	1,685.98	100.00	1,301.86	100.00	1,133.27	100.00	985.97	100.00

从上表可见，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分别为 97.13%、97.47%、98.28%和 98.30%，应收账款质量较高，账龄分布情况良好。

3)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账面 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85.98	104.65	6.21%	1,301.86	83.38	6.40%
其中：账龄组合	1,685.98	104.65	6.21%	1,301.86	83.38	6.40%
合计	1,685.98	104.65	6.21%	1,301.86	83.38	6.40%

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不存在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形。

2017 年末和 2018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 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33.27	79.13	6.98%	985.97	65.33	6.6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合计	1,133.27	79.13	6.98%	985.97	65.33	6.63%

2017 年末和 2018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不存在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形。

公司在履行相关程序后，对确系无法收回的剩余货款予以核销，报告期各期分别核销 146.77 万元、0 万元、9.83 万元和 0 万元。

4)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坏账计提政策对比分析

公司管理层已结合客户特点、收款情况、账龄情况，制定了稳健的坏账计提政策。2017 年和 2018 年，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如下：

项目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中简科技	5%	10%	50%	100%	100%	100%
光威复材	5%	10%	20%	50%	80%	100%
同益中	1%	10%	30%	100%	100%	100%
平均值	4%	10%	33%	83%	93%	100%
金通高纤	5%	20%	50%	100%	100%	100%

注：数据来源为 WIND 资讯、各公司定期报告。

公司管理层一贯秉承稳健的经营作风，由上表可知，2017 年和 2018 年，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更为谨慎。

2019 年起，公司及同行业公司均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5)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福建华峰	409.94	1 年以内	24.31%
纱帝集团	399.98	1 年以内	23.72%
贝卡特集团	259.39	1 年以内	15.38%
上海华印	169.68	1 年以内	10.06%
江阴市宏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25.21	1 年以内	7.43%
合计	1,364.20		80.91%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纱帝集团	354.93	1 年以内	27.26%
福建华峰	329.96	1 年以内	25.35%
江阴市宏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35.20	1 年以内	10.38%
无锡励通化纤贸易有限公司	134.61	1 年以内	10.34%
贝卡特集团	106.68	1 年以内	8.19%
合计	1,061.37		81.53%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纱帝集团	361.72	1 年以内	31.92%
上海华印	158.46	1 年以内	13.98%
无锡励通化纤贸易有限公司	124.35	1 年以内	10.97%
江阴市恒宇网业有限公司	99.92	1 年以内	8.82%
无锡市东湖筛网制造有限公司	63.94	1 年以内	5.64%
合计	808.40		71.33%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纱帝集团	207.39	1 年以内	21.03%
上海华印	188.51	1 年以内	19.12%
江阴市恒宇网业有限公司	76.06	1 年以内	7.71%
无锡市东湖筛网制造有限公司	72.95	1 年以内	7.40%
江阴伟康纺织有限公司	69.64	1 年以内	7.06%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合计	614.55		62.3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主要为公司长期合作中的重要客户，与公司合作关系良好，款项均为正常销售货款，账龄在 1 年以内。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中不存在持有公司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6) 期后回款情况

报告期期末，公司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收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截至 2020 年 9 月末）	1,685.98
期后回款金额（截至 2020 年 11 月末）	1,574.95
回款比例	93.41%

截至 2020 年 11 月末，公司报告期末的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比例为 93.41%，表明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较好。

（5）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账面价值分别为 230.02 万元、120.63 万元、189.73 万元和 158.71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89%、1.43%、1.41%和 1.56%，占比较小。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主要是预付原材料、能源采购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账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158.16	99.65	189.18	99.71	120.63	100.00	230.02	100.00
1-2 年	-	-	0.55	0.29	-	-	-	-
2-3 年	0.55	0.35	-	-	-	-	-	-

账龄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合计	158.71	100.00	189.73	100.00	120.63	100.00	230.0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账龄基本在 1 年以内。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无锡供电分公司	78.01	49.15%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无锡石油分公司	20.78	13.09%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	11.41	7.19%
Kasen Nozzle Inc	7.42	4.67%
Mahr Metering System GmbH	7.08	4.46%
合计	124.70	78.57%

截至 2020 年 9 月末，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中不存在持有公司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6）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45.54 万元、47.63 万元、20.51 万元和 22.16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46%、0.56%、0.15%和 0.22%，占比较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80.62	185.68	213.07	213.0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58.47	165.17	165.44	67.51
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	22.16	20.51	47.63	145.5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按款项性质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保证金及押金	11.00	11.00	11.00	12.60
备用金借款	3.50	1.70	1.80	4.30
暂付暂收款	4.74	4.81	10.09	4.15
其他	161.38	168.17	190.17	192.00
合计	180.62	185.68	213.07	213.0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中保证金及押金主要是向无锡华润燃气有限公司支付的用于保障持续稳定用气的预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中往来款主要是：①公司 2017 年 12 月 5 日遭受网络诈骗，涉案金额 192 万元，案发后公司积极追回损失款项，截至报告期期末，尚未追回的款项余额为 68.82 万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54.49 万元；②公司于 2018 年 9 月向南京佰亿达化纤实业有限公司支付用于购买聚酯切片的预付款，但其未能按约供货，故公司取消订单并要求其退款，截至报告期期末，尚未追回的款项余额为 92.56 万元，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南京佰亿达化纤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	92.56	2 至 3 年	51.25%
“网络诈骗”未追回款项	其他	68.82	3 年以上	38.10%
无锡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1.00	3 年以上	6.09%
代员工支付的公积金	暂付暂收款	4.74	1 年以内	2.62%
邵新（员工）	备用金借款	1.50	1 年以内	0.83%
合计		178.62		98.89%

截至 2020 年 9 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中不存在持有公司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7）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371.89 万元、1,425.12 万元、

1,945.21 万元和 2,350.43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3.18%、16.89%、14.45% 和 23.13%。公司存货逐年增加，存货规模的增长与公司的销售规模的增长情况相匹配。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1,656.81	70.49	1,454.02	74.75	853.33	59.88	872.76	63.62
在产品	73.37	3.12	69.49	3.57	65.95	4.63	14.91	1.09
产成品	620.24	26.39	421.70	21.68	505.85	35.49	484.22	35.30
合计	2,350.43	100.00	1,945.21	100.00	1,425.12	100.00	1,371.8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和产成品构成，上述两项存货合计占存货账面价值的比例均超过 95%。公司存货管理政策主要包括：①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为积极响应客户需求，提高生产效率，对于常规的标准化产品会少量备货；②结合客户订单情况和生产计划，对于各类原材料会维持相对较稳定的安全库存水平；③及时关注原材料价格的波动情况，在价格低点进行适当的战略性备货。

1) 原材料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的主要产品包括精细涤纶单丝、复合材料单丝、多功能乙纶长丝和可降解材料单丝等，各类产品对应的主要原材料如下：

主要产品	主要原材料
精细涤纶单丝	PET 切片、色母粒、油剂
复合材料单丝	PA6 切片、PBT 切片、PET 切片、色母粒、油剂
多功能乙纶长丝	PE 切片、凉感母粒、色母粒、油剂
可降解材料单丝	PLA 切片、油剂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原材料账面价值分别为 872.76 万元、853.33 万元、1,454.02 万元和 1,656.81 万元。2019 年末，公司原材料账面价值较 2018 年末增长 600.70 万元，增幅 70.39%，主要原因是：①公司主要原材料中 PET 切片为石

油化工产物，其价格主要受原油价格波动影响，国际原油价格自 2018 年三季度以来呈现明显的下降趋势，2019 年公司 PET 切片平均采购价格同比有所下降，因此公司适当的增加了战略性备货；②2019 年度，公司新产品多功能乙纶长丝、复合材料单丝产品的销售收入大幅提升，公司相应提高了上述两项产品对应的原材料库存，以及辅助材料库存。2020 年 9 月末，公司原材料账面价值较 2019 年末增长 202.79 万元，增幅 13.95%，主要原因是：①2020 年 1-9 月，公司可降解材料单丝产品实现批量出货，公司增加了该产品对应的原材料库存；②2020 年 1-9 月，公司复合材料单丝、多功能乙纶长丝销售规模进一步扩大，公司增加了相应的原材料库存。

2) 产成品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产成品账面价值分别为 484.22 万元、505.85 万元、421.70 万元和 620.24 万元，保持相对稳定。2020 年 9 月末，公司产成品账面价值较 2019 年末增加 198.55 万元，增幅 47.08%，主要原因是：①2020 年 1-9 月，公司多功能乙纶长丝销售规模进一步扩大，期末产成品有所增加；②2020 年 9 月末，精细涤纶单丝常规产品库存有所提升。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的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进行计量，按照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存货账面余额	2,437.83	2,079.80	1,520.06	1,433.57
存货跌价准备	87.40	134.60	94.94	61.68
存货账面价值	2,350.43	1,945.21	1,425.12	1,371.89

公司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分别为 61.68 万元、94.94 万元、134.60 万元和 87.4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按照销售订单来组织生产，部分常规产

品会少量备货，存货周转速度较快。造成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主要原因是：
①下游客户需求发生变化，导致部分备货陈旧过时；②产品出现质量问题。

（8）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 513.06 万元、3,297.36 万元、17.96 万元和 17.75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67%、39.07%、0.13%和 0.17%。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流动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理财产品	-	-	3,285.35	500.00
保险费	17.75	17.96	12.01	13.06
合计	17.75	17.96	3,297.36	513.0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中理财产品系：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短期闲置资金暂时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中保险费主要是公司购买的保险保费尚未摊销的部分。

2、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其变化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固定资产	7,237.00	84.58	7,417.22	83.80	8,041.96	85.51	8,553.54	83.90
在建工程	136.06	1.59	157.31	1.78	60.56	0.64	283.96	2.79
无形资产	820.74	9.59	841.52	9.51	869.24	9.24	897.56	8.80
长期待摊费用	284.56	3.33	316.98	3.58	360.20	3.83	403.43	3.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66.30	0.77	86.40	0.98	72.57	0.77	53.19	0.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00	0.14	32.10	0.36	-	-	3.67	0.04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56.66	100.00	8,851.53	100.00	9,404.53	100.00	10,195.3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总额分别为 10,195.34 万元、9,404.53 万元、

8,851.53 万元和 8,556.66 万元。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等构成。

（1）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8,553.54 万元、8,041.96 万元、7,417.22 万元和 7,237.00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3.90%、85.51%、83.80%和 84.58%，占比较高且保持相对稳定。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15,595.76	15,150.21	15,018.76	14,572.09
房屋建筑物	6,264.84	6,264.84	6,255.09	6,255.09
机器设备	7,950.74	7,691.53	7,515.49	7,087.42
运输设备	727.72	619.42	693.78	693.78
其他设备	652.47	574.43	554.40	535.79
二、累计折旧合计	8,358.76	7,732.99	6,976.80	6,018.54
房屋建筑物	2,267.67	2,043.47	1,744.78	1,446.40
机器设备	5,091.22	4,768.91	4,244.75	3,704.40
运输设备	527.45	492.26	630.48	587.14
其他设备	472.43	428.34	356.81	280.60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其他设备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7,237.00	7,417.22	8,041.96	8,553.54
房屋建筑物	3,997.17	4,221.37	4,510.32	4,808.69
机器设备	2,859.52	2,922.62	3,270.74	3,383.03
运输设备	200.27	127.15	63.31	106.64
其他设备	180.04	146.09	197.60	255.1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主要是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等。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之“六、（一）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年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中简科技	20	10	4	3-5
光威复材	20	10	4-5	3-5
同益中	35	10	5	3-5
金通高纤	20	10	4	3-5

注：数据来源为 WIND 资讯、各公司定期报告。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没有出现因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或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故公司没有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分别为 283.96 万元、60.56 万元、157.31 万元和 136.06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79%、0.64%、1.78%和 1.59%，占比较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主要是各报告期末因未完成安装调试手续或者竣工验收手续的各项在建工程，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3 吨增粘机	44.78	-	-	-
6#纺丝生产线	70.54	44.31	-	-
7#纺丝生产线	-	86.49	-	-
24#纺丝生产线	-	18.81	-	-
中试线项目	-	-	31.29	25.58
21#纺丝生产线	-	-	-	92.19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22#纺丝生产线	-	-	-	74.39
冷水机组	-	-	-	78.41
其他项目	20.74	7.70	29.28	13.39
合计	136.06	157.31	60.56	283.9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未发生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3）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897.56 万元、869.24 万元、841.52 万元和 820.74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80%、9.24%、9.51% 和 9.5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72.75	1,072.75	1,072.75	1,072.75
土地使用权	966.99	966.99	966.99	966.99
软件及其他	105.76	105.76	105.76	105.76
二、累计摊销合计	252.02	231.23	203.51	175.20
土地使用权	186.95	172.45	153.11	133.77
软件及其他	65.06	58.78	50.41	41.43
三、账面净值合计	820.74	841.52	869.24	897.56
土地使用权	780.04	794.55	813.89	833.22
软件及其他	40.70	46.98	55.36	64.3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变化不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未发生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开发支出资本化的情形。

（4）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分别为 403.43 万元、360.20 万元、316.98 万元和 284.56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96%、3.83%、3.58%和 3.33%，均为待摊的办公室装修款。

（5）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 53.19 万元、72.57 万元、86.40 万元和 66.30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52%、0.77%、0.98%和 0.77%，占比较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由资产减值准备、递延收益、预计折扣导致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引起的暂时性差异所致。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资产减值准备	52.58	57.74	50.93	29.18
销售折扣	4.24	17.94	9.27	9.99
递延收益	9.49	10.73	12.38	14.03
合计	66.30	86.40	72.57	53.19

（6）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3.67 万元、0 万元、32.10 万元和 12.00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04%、0.00%、0.36%和 0.14%，占比较低，主要为预付设备款。

（二）负债状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1,623.40	30.44	1,405.42	26.01	1,293.00	22.79	2,007.92	29.65
非流动负债	3,710.29	69.56	3,997.86	73.99	4,381.29	77.21	4,764.72	70.35
负债总计	5,333.69	100.00	5,403.28	100.00	5,674.29	100.00	6,772.6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负债总额分别为 6,772.64 万元、5,674.29 万元、5,403.28 万元和 5,333.69 万元。从报告期内负债结构看，负债结构相对稳定且以非流动负债为主，非流动负债主要为公司收到的政策性搬迁补偿款。

1、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的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账款	242.71	14.95	106.01	7.54	139.76	10.81	300.54	14.97
预收款项	-	-	168.58	12.00	133.39	10.32	87.90	4.38
合同负债	116.13	7.15	-	-	-	-	-	-
应付职工薪酬	220.48	13.58	225.61	16.05	185.15	14.32	181.80	9.05
应交税费	257.59	15.87	248.53	17.68	155.70	12.04	617.87	30.77
其他应付款	377.51	23.25	340.73	24.24	309.95	23.97	303.95	15.14
其他流动负债	408.99	25.19	315.96	22.48	369.05	28.54	515.85	25.69
流动负债合计	1,623.40	100.00	1,405.42	100.00	1,293.00	100.00	2,007.9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总额分别为 2,007.92 万元、1,293.00 万元、1,405.42 万元和 1,623.4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负债包括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和其他流动负债。

（1）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分别为 300.54 万元、139.76 万元、106.01 万元和 242.71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4.97%、10.81%、7.54%和 14.9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材料款	178.12	57.62	69.69	93.57
设备款	44.77	33.49	39.93	126.02
其他	19.82	14.90	30.15	80.96

合计	242.71	106.01	139.76	300.54
----	--------	--------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主要是应付的原材料、设备或相关服务的采购款，账龄基本在 1 年以内，不存在拖欠供应商货款的情况。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比
江苏台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0.30	1 年以内	12.48%
江苏泓丰线业科技有限公司	23.96	1 年以内	9.87%
无锡市华庄包装材料厂	18.83	1 年以内	7.76%
上海彩艳实业有限公司	14.12	1 年以内	5.82%
江阴市双益化纺织造有限公司	13.09	1 年以内	5.39%
合计	100.29		41.32%

（2）预收款项、合同负债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预收款项分别为 87.90 万元、133.39 万元和 168.58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4.38%、10.32%和 12.00%。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将“预收款项”调整至“合同负债”科目核算。2020 年 9 月末，公司合同负债为 116.13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为 7.1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合同负债主要是预收客户的货款，账龄主要在 1 年以内。

（3）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 181.80 万元、185.15 万元、225.61 万元和 220.48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9.05%、14.32%、16.05%和 13.58%。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总体呈现增长趋势，主要原因系随着业务规模扩大，员工人数和薪酬奖金相应增长。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主要是当期已计提而下月发放的应付工资奖金、当期已计提而下月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公司不存在拖欠员工薪酬的情况。

（4）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分别为 617.87 万元、155.70 万元、248.53 万元和 257.59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0.77%、12.04%、17.68%和 15.8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企业所得税	147.42	147.02	45.24	59.27
增值税	81.77	71.84	81.39	75.31
房产税	12.60	12.60	12.58	11.91
城市维护建设税	8.14	8.18	7.97	8.78
教育费附加	5.81	5.84	5.70	6.27
土地使用税	1.46	1.46	1.95	1.94
印花税	0.37	1.57	0.87	4.38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	-	-	450.00
合计	257.59	248.53	155.70	617.87

公司应交税费余额主要是各期末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房产税和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

公司按季度预缴企业所得税，年终汇算清缴。2019 年末，公司应交企业所得税余额较 2018 年末增加 101.78 万元，主要是 2019 年第四季度公司经营业绩较上年同期有所提升导致。

2017 年末，公司应交税费中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为 450 万元，主要是当年公司进行股利分配，需为自然人股东“利息、股息、红利所得”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该部分个人所得税已于 2018 年缴纳完毕。

（5）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303.95 万元、309.95 万元、340.73 万元和 377.51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5.14%、23.97%、24.24%和 23.2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押金	373.37	334.90	309.65	302.54
其他暂收暂付款	4.14	5.83	0.30	1.42
合计	377.51	340.73	309.95	303.95

公司生产的纤维需卷绕在筒管上，制成一定大小和形状的管纱，便于运输及客户使用。公司与部分客户约定收取了筒管押金，待客户退回筒管时退回押金。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中筒管押金金额总体呈现增长趋势，与业务规模不断扩大的发展态势相匹配。

（6）其他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分别为 515.85 万元、369.05 万元、315.96 万元和 408.99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5.69%、28.54%、22.48%和 25.1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应收票据	393.89	315.96	369.05	515.85
预收增值税款	15.10	-	-	-
合计	408.99	315.96	369.05	515.85

2、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非流动负债均为递延收益，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政策性搬迁款	3,647.04	3,926.36	4,298.79	4,671.22
其他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63.25	71.50	82.50	93.50
合计	3,710.29	3,997.86	4,381.29	4,764.7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递延收益主要为政策性搬迁补偿款。根据无锡市环境整治的相关要求，公司于 2012 年完成了整体搬迁工作。公司将搬迁补偿款中属

于在搬迁和重建过程中发生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损失、有关费用性支出、停工损失及搬迁后拟新建资产进行补偿的部分转作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进行平均转销。报告期各期末的余额变化系转入其他收益的搬迁补偿。

（三）所有者权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所有者权益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股本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资本公积	2,772.22	2,772.22	2,772.22	2,772.22
盈余公积	817.34	817.34	343.70	60.76
未分配利润	3,796.14	7,316.71	3,053.93	507.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385.70	16,906.28	12,169.85	9,340.47

1、股本、资本公积

2017年12月11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无锡金通高纤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决定由金通有限原有股东作为发起人，以截至2017年9月30日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净资产8,772.22万元为基数，按1:0.6840的比例折为6,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注册资本为6,000万元，折股时净资产超过注册资本的部分2,772.22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金通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11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衡验字[2017]00152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出资已全部到位。

除上述情况外，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股本、资本公积余额未发生其他变化。

2、盈余公积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盈余公积余额分别为60.76万元、343.70万元、817.34万元和817.34万元，变动原因均为按规定每年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未分配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未分配利润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期初未分配利润	7,316.71	3,053.93	507.48	6,136.3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79.42	4,736.43	2,829.38	2,793.8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473.64	282.94	60.76
应付普通股股利	7,000.00	-	-	3,000.00
净资产折股	-	-	-	5,361.92
期末未分配利润	3,796.14	7,316.71	3,053.93	507.48

报告期各期末未分配利润的变动主要与当年实现净利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对股东进行股利分配和净资产折股有关。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反映公司资产周转能力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7.34	11.81	11.63	13.24
存货周转率（次/年）	2.46	4.09	5.06	5.09

1、应收账款周转率

公司重视客户的信用管理和应收账款的回款质量，报告期内公司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全部应收账款的比例保持在 97%以上，应收账款保持了良好的流动性。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3.24 次/年、11.63 次/年、11.81 次/年和 7.34 次/年，整体较为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次/年

公司简称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中简科技	1.45	2.04	1.95	1.44
光威复材	5.73	2.67	1.52	1.40

公司简称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同益中	-	51.43	36.57	22.12
平均	3.59	18.71	13.35	8.32
金通高纤	7.34	11.81	11.63	13.24

注 1：数据来源为 WIND 资讯、各公司定期报告；

注 2：2020 年 1-9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未年化；

注 3：中简科技、光威复材未披露 2020 年 9 月末应收账款余额，故以应收账款账面价值计算；同益中 2020 年 1-9 月数据未披露。

从上表可知，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中简科技和光威复材，低于同益中。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同益中主要是因为：同益中的主要产品为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无纬布和防弹制品，其产品的市场竞争力较强，主要执行款到发货的信用政策，因此应收账款周转率相对较高。

2、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各期，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5.09 次/年、5.06 次/年、4.09 次/年和 2.46 次/年。公司 2019 年度存货周转率同比有所下降，主要是存货增速超过营业收入增速所致。具体存货变动原因详见本节之“十一/（一）/1/（7）存货”。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周转率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次/年

公司简称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中简科技	1.41	2.13	2.62	2.18
光威复材	2.65	3.74	3.94	2.72
同益中	-	2.13	2.10	2.51
平均	2.03	2.67	2.89	2.47
金通高纤	2.46	4.09	5.06	5.09

注 1：数据来源为 WIND 资讯、各公司定期报告；

注 2：2020 年 1-9 月存货周转率未年化；

注 3：中简科技、光威复材未披露 2020 年 9 月末存货余额，故以存货账面价值计算；同益中 2020 年 1-9 月数据未披露。

从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公司采用订单式生产的模式，通过“以销定产”和“以产定购”，控制原材料的采购，

合理设定安全库存和战略性库存，存货周转率保持在较高水平。

十二、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偿债能力分析

1、最近一期末主要债务情况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无短期借款及长期借款。

2、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

指标	2020 年 1-9 月 /2020-9-30	2019 年度 /2019-12-31	2018 年度 /2018-12-31	2017 年度 /2017-12-31
流动比率（倍）	6.26	9.58	6.53	2.95
速动比率（倍）	4.81	8.19	5.42	2.26
资产负债率	28.49%	24.22%	31.80%	42.03%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4,745.46	6,428.67	4,227.58	4,151.02
利息保障倍数（倍）	-	-	-	-

注：报告期内公司无利息支出发生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呈现逐年上升趋势，资产负债率呈现逐年下降趋势，主要得益于逐年累积的经营利润；2020 年 9 月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上年末有所下降，资产负债率较上年末有所增加，主要是受分配现金股利影响。

2、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偿债指标的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关于主要偿债指标的对比情况如下：

指标	公司简称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比率	中简科技	4.45	2.58	1.98	3.07
	光威复材	6.02	5.73	6.38	7.55
	同益中	-	5.49	1.40	1.46
	平均	5.24	4.60	3.25	4.03
	金通高纤	6.26	9.58	6.53	2.95
速动比率	中简科技	4.15	2.43	1.90	2.84
	光威复材	5.38	5.11	5.92	6.89

指标	公司简称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同益中	-	4.48	0.76	0.75
	平均	4.77	4.01	2.86	3.49
	金通高纤	4.81	8.19	5.42	2.26
资产负债率	中简科技	13.44%	18.64%	32.74%	28.80%
	光威复材	19.17%	20.01%	20.20%	18.38%
	同益中	-	11.89%	38.84%	39.49%
	平均	16.31%	16.85%	30.59%	28.89%
	金通高纤	28.49%	24.22%	31.80%	42.03%

注：数据来源为 WIND 资讯、各公司定期报告。

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度比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表明公司具有较强的短期偿债能力。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是受公司将收到的政策性搬迁补偿款转入递延收益影响。

总体来看，公司经营风格稳健，财务风险较低，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

（二）报告期内股利分配的实施情况

报告期初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分配股利情况如下：

2017 年 8 月 18 日，金通有限召开董事会，决议向全体股东合计分配利润 3,000 万元（含税）。

2018 年 5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决议 2017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019 年 5 月 23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决议 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020 年 5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决议以总股本 6,000 万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1.1667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7,000 万元（含税）。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利润分配已全部实施完毕。

（三）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现金流量整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4.89	4,727.06	3,356.27	1,306.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48.55	-3,005.53	-2,823.10	802.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00.00	-	-450.00	-2,430.00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54	23.00	6.92	-5.0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43.89	1,744.52	90.10	-326.67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166.19	13,655.21	10,694.64	8,164.5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63	249.66	334.02	394.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16.82	13,904.87	11,028.66	8,559.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61.63	4,746.93	3,518.17	3,047.7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36.34	2,502.65	2,419.62	2,320.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975.37	1,345.50	1,196.81	1,087.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8.59	582.75	537.79	797.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81.93	9,177.82	7,672.39	7,252.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4.89	4,727.06	3,356.27	1,306.36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由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构成，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由采购原材料、支付职工薪酬和各项税费等支付的现金构成。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306.36 万元、3,356.27 万元、4,727.06 万元和 3,434.89 万元，呈现逐年上升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166.19	13,655.21	10,694.64	8,164.53
营业收入	10,963.92	14,383.12	12,326.48	11,382.83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2.72%	94.94%	86.76%	71.73%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1.73%、86.76%、94.94%和 92.72%，总体呈现上升趋势。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均低于同期营业收入，主要是：公司部分客户以银行承兑汇票结算，公司将部分应收票据背书给供应商用于支付货款，从而导致部分业务收入不产生现金流入。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异原因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净利润①	3,479.42	4,736.43	2,829.38	2,793.82
加：信用减值损失	12.81	15.57	-	-
资产减值损失	43.01	39.66	146.59	103.6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17.39	933.72	958.26	914.43
无形资产摊销	20.79	27.72	28.32	30.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2.42	43.22	43.22	28.8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72	1.14	-	6.4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3.01	-151.16	-36.52	-74.7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09	-13.83	-19.38	13.9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8.02	-559.74	-86.49	-273.2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1.94	-156.79	-199.92	-2,345.2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78	-188.88	-307.19	108.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②	3,434.89	4,727.06	3,356.27	1,306.36
差异③=②-①	-44.54	-9.37	526.89	-1,487.46
差异率=③/①	-1.28%	-0.20%	18.62%	-53.24%

2017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当期净利润，主要是

受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影响。公司存在应收票据被用于支付固定资产购建款项的情形，由此导致的应收票据减少不是经营性的，因此在“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中加回。2018年度，公司经营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当期净利润；2019年度和2020年1-9月，公司经营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当期净利润基本匹配。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异占净利润的比重与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中简科技	-42.64%	-16.98%	50.25%	25.97%
光威复材	-69.63%	44.34%	-37.09%	76.31%
同益中		32.02%	3.23%	-53.27%
金通高纤	-1.28%	-0.20%	18.62%	-53.24%

注：数据来源为 WIND 资讯、各公司定期报告。

由上表可知，总体来看，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异占净利润的比重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较小。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200.00	20,498.49	9,054.93	13,169.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3.01	151.16	36.52	74.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01	8.2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343.02	20,657.85	9,091.45	13,243.7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94.47	250.25	74.26	472.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000.00	23,413.13	11,840.29	11,969.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394.47	23,663.38	11,914.55	12,441.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48.55	-3,005.53	-2,823.10	802.01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由赎回理财产品收到的现金构成，投

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由购买理财产品、购建长期资产等支付的现金构成。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802.01 万元、-2,823.10 万元、-3,005.53 万元和 5,948.55 万元。

2018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823.10 万元，主要是 2018 年末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2,785.35 万元所致。2019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005.53 万元，主要是 2019 年末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2,914.65 万元所致。2020 年 1-9 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948.55 万元，主要是 2020 年 9 月末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余额较上年末减少 6,200.00 万元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12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12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7,000.00	-	450.00	2,5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00.00	-	450.00	2,55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00.00	-	-450.00	-2,430.00

2017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是：因公司历史上部分股东出资存在瑕疵，公司第一大股东钱鲁兴补足出资 12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是向股东分配股利，报告期内累计分配现金股利 10,000 万元（含税）。

（四）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支出计划及资金需求量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外，公司无其他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详细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五）流动性风险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状况良好，未进行借款融资。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主要为生产经营过程中形成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应交税费等；非流

动负债主要是因政策性搬迁补偿款确认的递延收益。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周转情况良好，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均总体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

公司定期监控长短期资金需求，并针对销售收款和采购付款均制定了完善的内控制度，以确保资金流动性情况良好。

（六）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可能直接或间接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四节。

公司主营业务为高分子聚合物纤维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精细涤纶单丝、复合材料单丝、多功能乙纶长丝和可降解材料单丝等。公司秉承“以世界高新技术为先导、国际先进水平为目标，向科技求发展、向质量求生存、向信誉求市场、向管理求效益”的经营理念，聚焦化学纤维新材料领域，以市场为导向，以进口替代为目标，以核心技术为竞争引擎，聚焦高端产品、下游行业和大客户，推进低成本和高质量的精品战略，发展和完善核心技术体系和产品序列，致力于成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化纤新材料实现专家。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较为稳健，财务状况合理，资产质量较好，偿债能力较强，维持着较为安全的财务结构。未来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总资产、净资产规模将显著增长，公司综合实力将得到提升。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在持续经营能力方面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

十三、重大投资、资本性支出、重大资产业务重组或股权收购合并事项

（一）报告期内重大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投资。

（二）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为抓住市场机遇，新建、改扩建现有生产线，扩大产品产能，丰富产品结构，增加了购买设备投入。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472.73 万元、74.26 万元、250.25 万元和 394.47

万元。

（三）报告期内重大资产业务重组或股权收购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业务重组或股权收购合并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其他重要事项以及重大担保、诉讼等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重大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重大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重大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四）重大担保、诉讼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重大担保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作为诉讼方或被诉方的未决诉讼。

十五、盈利预测

公司未编制盈利预测报告。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项目建设期	项目总投资	计划利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差别化纤维产业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金通高纤	24 个月	17,858.54	17,858.54
2	差别化高性能纤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8 个月	5,043.43	5,043.43
3	补充流动资金		-	7,000.00	7,000.00
合计		-	-	29,901.97	29,901.97

（二）募集资金数量产生差异的安排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不能满足上述项目需求，不足部分将由公司利用自有资金或通过银行贷款等方式自筹解决。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出上述项目需求，超出部分将投入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中，或根据当时有关监管机构出台的最新监管政策规定使用。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对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进行置换。

（三）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为规范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批准设立的专户进行管理，做到专款专用。公司将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监督的三方监管协议，以约定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和监管等方

面的三方权利、责任和义务。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备案及环评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项目备案证号	环评批复文号
1	差别化纤维产业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金通高纤	锡滨行审投备（2020）106号	锡太旅环（2020）022号
2	差别化高性能纤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锡滨行审投备（2020）104号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	-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差别化纤维产业基地建设项目（一期）”和“差别化高性能纤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完成项目投资备案，并已取得环保部门的环境影响评价批复；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无需办理项目备案及环评手续。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用地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差别化纤维产业基地建设项目（一期）”和“差别化高性能纤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选址位于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渔花北路与梁晖路交叉口西南侧地块，土地面积合计 39,940 平方米，相关地块已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在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网站刊登挂牌出让公告（锡工告字[2020]18 号），出让竞价截止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4 日，公司正在积极参加竞拍。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不涉及项目建设用地情况。

根据无锡市滨湖区马山街道办事处出具的《关于金通高纤募投用地落实情况的说明》，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符合当地土地政策和城市规划，若金通高纤未能最终取得上述地块，政府将协助发行人在本区取得其他工业用地用于募投项目建设。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主要业务、核心技术之间的关系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主营业务和核心技术展开，是公司基于目前的经营现状、未来市场需求和行业发展趋势所作出的规划。

“差别化纤维产业基地建设项目（一期）”的主要产品是公司近年来自主研发并成功推向市场的产品，正处于快速成长阶段，而公司目前的生产能力已不能满足产品未来的市场需求。本项目的建设将增加相关产品的产能，提升公司的供

应能力以及稳定性,以更好地满足市场需求,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该项目与现有业务模式一致,是对公司主营业务的加强和提升,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

“差别化高性能纤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将通过建设研发、试制场地,添置先进的检测、试验试产仪器设备,引进优秀研发技术人员等手段,进一步完善公司的研发体系。依托于公司的核心技术及行业未来发展方向,本项目拟定了液晶聚芳酯纤维、聚甲醛纤维、超精细单丝、医用单丝等的应用开发和工艺优化四项研发课题。本项目的建设将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新产品开发能力,进一步强化公司的核心技术,提升公司的自主创新能力。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有利于提升公司的资金实力和偿债水平,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促进公司的健康发展。

总体来看,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主要业务、核心技术之间具有紧密的联系,对实现公司发展战略目标具有重要意义。

（七）募集资金运用对同业竞争和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均为股份公司,项目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产生同业竞争,亦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发行人未来经营战略的影响和对创新的支持作用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成功实施将扩大公司业务规模,提升公司从研发、生产到检测的整体业务流程能力,助力公司产品向高性能、多领域、绿色环保趋势转变,提升公司在差别化纤维开发领域的创新能力,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方向。

（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其他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涉及与他人合作的情况,不涉及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收购资产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

（一）差别化纤维产业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1、项目概况

差别化纤维产业基地建设项目（一期）计划总投资 17,858.54 万元，可形成年产 1,400 吨多功能乙纶长丝、1,400 吨复合材料单丝和 400 吨可降解材料单丝的生产能力。本项目新增建筑面积 41,000 平方米，通过引进国内外先进的生产设备，建设更具规模的生产基地，提升公司产品生产能力，优化产品结构，提高公司的竞争优势、市场份额和整体盈利能力。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1）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提高产品生产能力，满足下游市场需求

化纤产业是国民经济运行的基础产业，产品应用覆盖了国民经济发展的方方面面。近年来，除广泛应用于服装、家纺等行业的同时，随着新材料的不断开发、性能和制备技术的持续提升，化纤产品在电子信息、军工、航空航天、医疗卫生等产业领域的应用逐渐增长，成为行业发展的新增长点。尤其是差别化纤维、功能性纤维、高性能纤维、生物基纤维等化纤新材料的技术不断取得突破、产品性能及生产效率不断提高，为行业发展带来了新的机遇。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在差别化、多功能化纤产品领域积累了丰富的技术开发和生产经验，近年来开发的复合材料材料单丝、多功能乙纶长丝、可降解材料单丝中的多款产品有较好的市场前景，报告期内销量持续增长，现有产能已无法满足未来的需求。

公司通过新建差别化纤维产业基地项目（一期），可以有效提升公司的生产能力，解决客户需求快速增长带来的产能瓶颈问题，提高公司整体供货能力。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满足客户对公司供货数量和供货及时性的要求，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竞争实力。

2）顺应行业发展趋势，优化自身产品结构

我国化纤产业发展多年，已从单一生产涤纶、锦纶、腈纶等大宗常规化纤产品转向高端纤维材料的开发和应用。尤其是随着国内化纤产业结构不断调整，更多的差别化、功能化纤维、高性能纤维、生物基纤维等新型纤维材料被开发并广泛应用于各个产业领域。因此，公司必须不断地更新产品种类，开发更多的差别化产品，在缓解市场竞争带来的冲击的同时，保持公司市场竞争力。

经过二十余年的发展，公司形成了精细涤纶单丝、复合材料单丝、多功能乙纶长丝、可降解材料单丝四大类产品为主，多种规格、型号的产品体系。公司在专注于主营产品升级开发的同时，积极进行新产品、新工艺和新技术的创新研发，并有多个新类别产品已经开始小规模生产。本项目实施后，公司将在增加现有产品规模的基础上，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实现公司产品多元化，推动公司平衡、持续发展，增强公司整体竞争力。

3）提升公司产品质量，强化公司市场竞争力

随着化纤产业的技术发展和进步，一方面，化纤产品在下游市场的应用范围逐步拓宽，尤其是近年来在军工、航空航天、电子信息等高端制造领域的应用快速增长；另一方面，近年来化纤产品的出口量在逐渐提升，材料标准趋于国际化。市场对于化纤材料产品的性能要求、产品稳定性要求不断提高，因此，产品性能是否突出、大批量生产质量是否稳定，成为决定公司能否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自身竞争力的关键。面对下游需求水平不断提升以及材料标准国际化的市场趋势，公司现有产能在提高产品性能、生产管理现代化水平等方面仍有上升的空间。

因此，公司计划通过购入国内外先进生产设备，引进先进的高端纤维材料生产技术理念，组建高效率的产品生产线；同时引入国内外先进的高精度检测仪器和设备，提升纤维产品生产过程中的检测水平；在提升生产效率的同时，进一步加强纤维产品质量稳定性的把控。本项目的实施有助于推动生产过程逐步实现智能化、自动化，提升产品生产制造水平，并使产品品质保持领先水平，满足下游行业的需求，保证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

（2）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扎实的技术积累，为项目的实施提供了技术基础

公司多年来，始终围绕着多种高分子聚合物纤维开展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的研发。在产品方面，陆续开发出 PBT/PA6 皮芯复合单丝、可降解 PLA 单丝、冰凉感乙纶长丝等功能、性能各异的产品。在生产工艺方面，公司已掌握了“熔纺单丝熔体均匀混流控制技术”、“低热损高强度涤纶筛网单丝生产方法”、“熔融纺丝冷却成形技术”、“纺丝用侧吹风冷却技术”等提升产品稳定性、性能、效率的核心技术，并陆续转化为公司专利。同时，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和产学研合作，既紧跟技术前沿，又兼顾市场需求，由此构建起公司多样化、特色化的技术产品体系，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也为本次募投项目实施提供了必要保障。

2）稳定的客户基础，为项目的产能消化提供了市场保障

公司坚持与客户在技术、方案、产品等多层面交流，全方位、及时准确地了解客户需求，不断优化产品性能，与下游客户在市场开发和产品性能提升上形成了良性循环。

凭借优质的产品及服务，公司在工业、功能性家纺、鞋服等下游应用领域均积累了较为稳定的客户资源。在工业领域，公司与意大利纱帝集团、上海华印、常州市凯龙筛网有限公司等国内外知名过滤器织物、印刷丝网制造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在功能性家纺及鞋服用纤维领域，公司与福建华峰实业有限公司（一线运动品牌战略合作商）、贝卡特集团等知名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经过长期的市场积累，公司与诸多颇具实力的下游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一方面有利于公司跟随客户的发展步伐而不断成长，促进本次募投项目产能的消化；另一方面，公司强大的客户资源是公司产品质量、技术能力以及信誉的证明，有利于公司新市场的开拓。

3）丰富的生产经验，为项目顺利实施提供了有力保障

公司多年来一直专注于技术含量高、性能优异的高分子聚合物纤维产品的研发和制造，并在长期的实践中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经验。

公司根据自身多种产品的特点和要求，自主设计安装了生产线，形成了投料、增粘/干燥、筛料（除尘）、熔融、纺丝计量、喷丝、冷却、丝条上油、前纺卷取到拉伸、热定型、后纺卷取、检验检测、打包入库等完备的制造环节，具备独立自主的生产能力。同时，公司能够根据不同产品的生产需要改扩建生产线，促进生产效率的提升。在生产管理方面，公司已经获得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 2015）、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B/T 19001-2016/ISO 9001: 2015）、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B/T 29490-2013），产品符合国际认证和国内行业标准，可以有效保证产品质量符合市场及客户需求。

公司拥有丰富的生产经验，具备完整的生产工艺环节和独立自主的设计生产能力、规范的管理制度及良好的质量检测体系，一方面有利于本次募投项目建设及生产工作的顺利开展，实现项目产品的规模化供应；另一方面，能够有效保障产品质量，满足下游客户需求。因此，公司丰富的生产经验将为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提供有力保障。

3、项目投资概况

差别化纤维产业基地建设项目（一期）总投资 17,858.54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15,343.84 万元，预备费 662.19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852.51 万元。具体投资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比例（%）
1	土地投资	2,100.00	11.76
2	建设投资	6,417.90	35.94
3	设备投资	6,825.94	38.22
4	预备费投资	662.19	3.71
5	铺底流动资金	1,852.51	10.37
总投资金额		17,858.54	100.00

4、项目时间周期与时间进度

本项目建设期 24 个月，具体实施进度计划如下：

项目	T+1				T+2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研究与设计								
工程施工								
设备采购及安装								
人员招聘及培训								
设备调试、试产								

5、项目环境保护情况

（1）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审批情况

本项目配套的环境治理措施符合国家环保规定，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获得无锡太湖国家旅游度假区为民服务中心规划建设局的批复（锡太旅环（2020）022号）。

（2）项目建设期的环境保护情况

项目在建设期间的主要污染物为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和噪声。公司将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积极采取各种环保措施，降低项目工程施工对周边环境的影响。为保护环境，项目将按照要求及时移植草皮和植树绿化，重视排水设施的建设，防止暴雨在场地径流过分造成土壤流失，达到保护区域生态环境的目的。

（3）项目营运期间的环境保护情况

本项目营运期间主要污染物及环保措施如下：对环境的影响包括废水、废气、固体废物、噪声。废水包括生产废水、清洗废水、生活污水等；废气主要是非甲烷总烃；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固废；噪声为生产机械声音。

1）废水

公司产生的纯水、软化水制备反冲洗再生废水、纯水制备废水与生活污水预处理后接入当地污水处理中心处理后排放，不会对周边水体造成不良影响。

公司清洗废水、拖地废水、废水处理设施反冲洗废水、水喷淋废水经废水处

理设施处理后完成回用，不外排。

2) 废气

公司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纺丝工艺产生的 VOCs（主要成分为非甲烷总烃），干燥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高空气筒达标排放；煅烧炉废气、纺丝熔融、上油、清洗废气经水喷淋+油雾净化装置+二级活性炭处理后经高空气筒排放；检验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高空气筒排放。

3) 固废

公司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办公生活垃圾、废丝和废溶剂胶块、包装固废和危险废物等。其中：生活垃圾交所在工业园区环卫部门处置；废丝、废溶剂胶块、废料等由第三方回收；包装固废，属于一般工业废物，由废品回收站进行回收利用；危险废弃物主要是三甘醇废液、废碱液、废机油、检验废液、清洗沉渣等，全部委托经环保部门备案的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4) 噪音

本项目对噪声的防治措施是可以分为以下四类：一是尽可能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适当的避振等措施；二是主要产生噪声的车间采取整体隔声措施，门窗采用双层隔声门窗，采用隔声能力强的建筑材料；三是厂区合理布局，强声源设备尽量远离厂界；四是厂区周围植树绿化。保证厂界噪声达到相关标准。

6、项目效益分析

本项目建设期 24 个月，项目建成后 3 年达产；预计达产年收入约 16,200.00 万元，达产年净利润约 5,488.71 万元；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为 24.67%，税后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 5.87 年。

（二）差别化高性能纤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简况

差别化高性能纤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计划总投资 5,043.43 万元，拟建设 6,720 m²研发中心及 3,000 m²中试车间。

项目将通过建设研发、试制场地，购买先进的研发、测试、实验等设备，引进行业技术人才，建设高性能、差别化纤维材料研发中心，从而进一步优化公司的技术研发体系，提升公司的研发创新能力。项目主要研发课题如下表所示：

序号	研发课题	课题主要内容
1	医用单丝的应用开发及工艺优化	（1）聚乳酸优异的生物相容性、人体可吸收性和高度的安全性赋予其在医用领域无限可能。在医疗植入领域，聚乳酸及其共聚物单丝作为外科缝合线，在伤口愈合后自动降解并吸收，无需手术拆线，可以减轻患者的痛苦；聚乳酸纤维制备的全降解血管支架已经通过临床试验证明其对炎症反应有很好的抑制作用，显示了优异的安全性、长期的临床效果和灵活性。在医用防护领域，聚乳酸单丝或纤维的应用场景更为广阔，如用于制备医用口罩、医用敷料、医用防护服以及尿不湿等等的制造，规模化应用尚未开始但市场潜力巨大，有望在 5 年后形成数十亿计的市场规模。 （2）PA66 具有优良的韧性、自润滑性、耐化学性、气体透过性、无毒等优点，所织造的丝网具有耐磨、耐高温、无毒性、抗静电性能优良等特点。尼龙 66 精密过滤丝网可广泛应用于血液渗透过滤网、挂水药液过滤网、医药成品制造过滤网等医疗领域，具有稳定和广阔的市场空间。 本课题研发内容包括：（1）开发聚乳酸、PA66 高效改性技术，提升聚乳酸单丝/纤维的热稳定性、柔软性及尺寸稳定性等；（2）开发聚乳酸降解、PA66 纺丝精准控制技术，实现贴合各应用场景需要的系列聚乳酸单丝、PA66 单丝的开发、生产；（3）开发聚乳酸、PA66 纺丝专用装备，进行装备集成及工艺优化，实现聚乳酸单丝或纤维的稳定化、规模化高效生产。
2	高强（或中强）单丝的应用开发及工艺优化	聚甲醛纤维（POM 纤维）具备优异的材料性能，在高品质单丝丝网、远洋绳缆、深海养殖网箱、地下防火防爆混凝土、纤维增强喷射混凝土等领域具有广阔应用前景。此外，导电、抗静电聚甲醛纤维具有优异的力学性能，同时还具有良好的电学性质，非常适合作为可穿戴设备用纤维，应用前景广阔。 本课题研发内容包括：针对用于水泥基、塑料、橡胶等基体的增强纤维聚甲醛原材料的选型，中高强单丝产品制备条件及工艺设计、设备配置、特殊特性评估以及检测试验方法等，还将评估中高强单丝制成的丝网的各项指标性能。
3	超强单丝的应用开发及工艺优化	本课题超强单丝主要指液晶聚芳酯纤维（LCP 纤维），是一种具有高强高模、耐高温、耐化学试剂、耐辐射、尺寸稳定性高等优势的高性能纤维，且具有独特的耐湿热性能、振动衰减性能以及优良的耐磨损性能，综合性能优异，应用前景十分巨大。此外，液晶聚芳酯纤维是唯一一种采用熔融聚合和熔融纺丝方法制备的高强高模纤维，不存在溶剂回收问题，生产成本低，绿色环保。 本课题研发内容包括：针对 5G 天线网、光纤加强筋、航天航空缓冲伞、风电翼骨架复材等领域的应用需求，对聚芳酯单丝进行产业化开发，包括材料选型、纺丝及热处理工艺流程设计和规模化生产准备等。
4	超精细单丝的应用开发及工艺优化	超精细单丝是国家十三五新材料目录中 1.13 新型化学纤维及功能纺织材料、耐化学品纤维材料、医卫纤维材料，环保滤布材料中的产品；被列入《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中的新型纤维材料；也属于《江苏省高新技术研究开发领域和江苏省优先发展的高

序号	研发课题	课题主要内容
		新技术产品参考目录》中新型材料技术领域内有机高分子材料及制品中的特种合成纤维。 超精细单丝是织造用于厚膜半导体、太阳能电池板、高端触摸屏、精密电子线路板等印刷用丝网的基础材料，也是医用精密过滤、食品精密过滤、PM2.5 精密过滤基质材料；同时，超精细单丝也是高端纺织品的必需原料之一。 本课题研发内容包括：（1）研发超精细超细旦产品的制备技术，提升超精细单丝工艺的规模化生产稳定性；（2）研发超精细产品纺丝过程的溶体精准控制技术、冷却技术、油剂制备技术等；（3）研发超精细单丝的纺丝专用设备、工艺控制，进行装备通用、集成及工艺的进一步优化，实现超精细单丝产品的稳定、规模化高效生产。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1）改善研发环境、引进专业人才

公司深知研究开发和科技创新对于企业发展的重要性。在研发中心改建完成后，公司将进一步改善研发环境、配备更多的研发及检测设备，引进优秀的各专业研发技术人才。公司研发环境的改善、先进硬件的配置，将为公司创造更为优越的研发创新环境，吸引更多的高端人才向公司集聚，形成具有公司特色的人才优势，对公司业务创新创造创意性具有重大支持作用。

（2）提升公司研发能力，完善公司研发创新体系

通过本项目的建设，将帮助公司充分利用社会各方面资源，建立一个适应市场竞争要求和企业发展需要的研发体系及运行机制。项目成功实施后，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研究开发能力，主要体现在如下几个方面：①可以提升公司对多种前沿性、差别化、高性能纤维的新产品开发能力；②可以增强公司对各种产品制备工艺的改进开发能力；③可以承接研发开发过程中的小试和中试工作，完成课题实践及规模化生产的准备；④可以改善公司多类别产品的检验、检测方式以及标准化制定能力等。

研发中心建成后，将给化学纤维行业的专业技术人才提供一个高标准的专业研发平台，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3）持续提升产品性能，打造高端纤维产品品牌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高分子聚合物纤维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随着传统化纤行

业竞争日益激烈，公司逐渐调整战略发展方向，目前公司专注于高性能、差别化、功能性纤维领域。通过不断的工艺改进，公司产品的性能、稳定性日益提升，并逐渐向高端应用领域拓展，但相对于日本、瑞士等发达国家的同类产品，公司产品的性能和稳定性仍有提升空间。

本项目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在优化公司研发创新基础设施的同时，项目将加大对产品性能升级和稳定性提升的研发投入，持续提升公司产品性能和稳定性，一方面可提升现有客户满意度，另一方面通过产品性能提升进入更高端的应用领域，进而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为进一步完善在高端应用领域的布局，公司有必要加强针对高性能、差别化纤维产品的研发投入，持续推出新产品，持续提升产品性能及稳定性，打造高端纤维产品品牌。

（4）公司现有资金规模无法满足项目资金需求

本项目对提升公司的研发能力、持续创新能力，进而强化公司核心竞争力具有至关重要的作用。但是，该项目的一次性投入需求较大，尽管公司通过多年的稳健经营和持续积累，拥有一定的资本，但完全依靠自身资金投入无法及时完成相关项目的建设，因此需要本次募集资金的投入。

3、项目投资概况

差别化高性能纤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计划总投资 5,043.43 万元，建筑面积 9,720 平方米。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比例（%）
1	建设投资	2,361.60	46.83
2	设备投资	1,755.00	34.80
3	预备费投资	205.83	4.08
4	研发费用投资	721.00	14.30
合计		5,043.43	100.00

4、项目时间周期与时间进度

本项目建设主要分三部分工作实施：（1）工程建设及装修历时 18 个月，主要工作为研发中心大楼及中试车间场地的建设及装修工程施工；（2）设备采购及

安装历时 18 个月，在 T+1 的下半年和 T+2 年的上半年度进行，主要是软硬件设备的采购、安装和调试；（3）人员招聘及研发历时 24 个月，主要是研发人员的招聘和培训，研发活动的开展。具体实施计划进度如下：

项目	T+1				T+2				T+3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工程建设及装修												
设备采购及安装												
人员招聘及培训												

5、项目环境保护情况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获得无锡太湖国家旅游度假区为民服务中心规划建设局的批复（锡太旅环（2020）022 号）。

6、项目的经济效益分析

研发中心建设不直接创造利润，但可以提升公司的研发能力和持续创新能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增加产品的附加值，进而提升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三）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项目简况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和对营运资金的需求，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 7,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公司所处的化学纤维制造行业前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占比较高。除此之外，公司需持续在技术研发、生产经营等方面投入资金，与之相匹配的流动资金需求量亦不断增加。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和募投项目的逐渐达产，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所需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等流动资金需求将持续增加，公司需要补充流动资金以支持业务快速发展的需要，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保障。

3、项目的经济效益分析

本次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并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但是从长期来看，本次以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进一步推进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提升公司资产的质量，使公司的资金实力和资信等级进一步提高，对公司经营将产生积极的影响，同时可以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此外，公司若保有充裕的流动资金，可以根据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适时投放，适度加大技术研发、销售网络建设等方面的投入，充分发挥资本市场资源优化配置的作用。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整体影响

（一）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总资产、净资产规模和每股净资产将显著提升。由于募投项目实施需要一定的建设期，短期内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会有所下降，但随着项目的逐步达产，公司整体的营业收入和利润水平将得到提升。另外，本次发行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也将进一步降低，公司整体抵御财务风险的能力显著增强。

（二）对公司的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经过充分论证，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在项目建设期及产能爬坡期，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会有所下降，但随着项目陆续投产，公司的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将得到进一步的提升。

（三）对公司资产负债率和资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将进一步下降，资产流动性、持续经营能力和抗原材料价格波动能力将显著提高，财务结构将持续改善，防范财务风险的能力将得到进一步提高。

（四）对公司业务创新创造创意性的支持作用

本次募投项目之一为“差别化高性能纤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该项目是结合未来市场发展的需求，构建高标准新型研发中心。通过整合公司现有科技研发力量，添置先进的检测、试验仪器设备，引进优秀技术人才，对公司业务创新创

造创意性具有重大支持作用。

（五）对公司治理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将得到进一步优化，股权的分散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六）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按照公司目前的固定资产折旧政策，项目建成达产后预计每年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和土地使用权摊销 1,146.00 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预计达产年主营业务收入 16,200.00 万元，达产年净利润 5,488.7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新增固定资产及土地投入	达产后年折旧、摊销	达产年主营业务收入	达产年净利润
差别化纤维产业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15,343.84	895.54	16,200.00	5,488.71
差别化高性能纤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116.60	250.46	-	-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	-	-	-
合计	19,460.44	1,146.00	16,200.00	5,488.71

四、未来发展规划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秉承“以世界高新技术为先导、国际先进水平为目标，向科技求发展、向质量求生存、向信誉求市场、向管理求效益”的经营理念，聚焦高性能、多功能、差异化纤维领域，以市场为导向，以创新研发为引擎，聚焦中高端产品、拓展应用领域和大客户，发展和完善核心技术体系和产品序列，致力于成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化学纤维实现专家。

（二）报告期内为实现战略目标已采取的措施及实施效果

1、建立了成熟的新产品开发体系，完成了多款新产品的开发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制定研发项目管理办法和有效的激励机制，对项目研发的过程进行控制，并对项目成果进行评价，明确研发项目负责人奖惩机制，研发

体系逐步完善。公司开展将研发成果转化为产品的中间试验，以新产品和新工艺研发为基础，重点开发具有市场前景的新产品。

报告期内，冰凉感乙纶长丝、PBT/PA6 复合单丝、可降解 PLA 单丝等多款产品陆续实现了批量生产销售，随着新产品陆续量产，助力公司经营规模逐年提升。

2、进行技术升级迭代，形成多项技术储备

公司围绕着发展战略对生产工艺、原料配方、检验检测等进行持续的研发和改进，取得了一定的成果。公司研发中心业已被认定为江苏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报告期内，公司共完成 23 项专利的申请，并取得了其中 11 项。作为第一起草单位主持完成了《锦纶 66 单丝》、《聚乳酸单丝》、《低熔点聚酯（LMPET）聚酯（PET）复合单丝》，并参与完成了《高收缩涤纶牵伸丝》四项行业标准的制定。此外，在工信部 2018 年第二批行业标准制修订和外文版项目计划中，公司还主导了《化学纤维-单丝弯曲性能试验方法》行业标准的申请，并参与了《导电聚乙烯单丝》行业标准的编制工作，目前上述标准正在落实过程中。

3、拓展了新应用领域和客户

公司践行“以市场为导向，以创新研发为引擎，聚焦中高端产品、拓展应用领域和大客户”的发展战略。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家纺用冰凉感乙纶长丝、运动鞋服用 PBT/PA6 复合单丝、食品包装用可降解 PLA 单丝等多款产品的开发，成功开发了福建华峰、贝卡特集团等重要的客户并实现了批量销售，不但丰富了公司的产品种类、提高了公司的盈利水平，更是使得公司的产品开发和产业化能力得到了充分的检验，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注入了动力。

（三）为实现战略目标未来的规划措施

1、技术创新规划

公司已建立了相对完善的研发管理体系，凭借优异的产品性能和稳定的生产工艺，在客户和业内，特别是化学纤维单丝领域建立了良好的口碑。未来，公司

将继续专注于化学纤维新材料领域，强化技术创新、产品创新和工艺创新，保持在单丝产品领域技术和产品的领先度，持续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实力。公司本着中长期规划和近期目标相结合、前瞻性技术研究和产品应用开发相结合的原则，具体计划如下：

（1）技术优化及产品创新计划：公司将在对现有技术进行持续优化的基础上，重点针对高性能纤维、差别化多功能纤维、生物基纤维材料等产品的创新应用及产业化课题进行深入研究，加快产品技术升级，提高产品性能和附加值，并主动探索客户需求研究开发新型产品，为公司开拓新的利润增长点，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打下基础。

（2）生产工艺及自动化提升计划：公司将持续不断地对生产设备、生产工艺进行研究和改进提升，持续优化公司产品的质量稳定性及生产效率；并通过引进先进的智能、节能生产设备，推动生产线智能化改造，进而提升自动化水平。

（3）加强外部合作：公司将加强与产业链上下游、高等院校、研发机构的合作与交流，整合产、学、研资源优势，通过自主研发与合作开发并举的方式，持续提升公司技术研发水平。

2、产能扩充规划

化纤产业是国民经济的传统支柱和重要的民生产业，在国民经济产业中占据着重要地位。随着化纤行业产业结构的调整和优化升级，化纤材料的应用市场和需求愈加广泛。公司将牢牢把握行业发展契机，投建新的生产基地，扩充生产线，解决产能限制，为进一步的市场开拓奠定基础，更好更快地满足客户需求。

3、市场和业务开拓规划

公司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紧随行业变化趋势，积极扩大和深化与下游市场龙头企业的合作，通过进一步挖掘客户需求，充分发挥技术和产品优势，为主要客户提供高性能、差别化的产品服务，持续强化长期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同时，以开放的态度积极寻找合作伙伴，追求创新与发展。此外，随着公司产品类别逐渐丰富，下游市场应用领域也在逐步拓宽。公司未来在持续深化产业用纺织品领域市场的同时，积极加大医疗卫生、环境保护、土工及建筑、交通运输、航

空航天、新能源等领域内的高端产品市场需求的开发，实现整体业务的协同与平衡发展。

4、人才发展规划

人才是公司发展的核心资源，为了实现总体战略目标，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人力资源开发计划，通过建立完善的培训、薪酬、绩效和激励机制，发挥人力资源的潜力，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1）加快人才引进

公司将立足于未来发展需要，进一步加快人才引进。通过专业化的人力资源服务和评估机制，满足公司的发展需要。一方面，公司将根据不同部门职能，有针对性的招聘专业化人才；另一方面，公司将建立人才梯队，以培养管理和技术骨干为重点，形成高、中、初级人才的塔式人才结构，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储备力量。

（2）加强人员培训

培训是企业人力资源整合的重要途径，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人员培训体系的建设，针对不同岗位的员工制定科学的培训计划，并根据公司的发展要求及员工的发展意愿，制定员工的职业生涯规划。采用内部交流课程、外聘专家授课及先进企业考察等多种培训方式提高员工技能。通过加强人员培训将大幅提升员工的整体素质，促使员工队伍进一步适应公司的快速发展步伐。

5、筹资规划

筹资能力既是企业经营发展的重要保障，亦是检验企业经营及信用情况的重要指标。

以本次公开发行为契机，公司将利用资本市场直接融资的功能，为公司筹集长期资本，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降低财务费用。未来，公司将根据不同发展阶段的实际需要，不断总结资本运作经验，努力运用多种融资工具适时为公司筹集发展所必需的资金。

（四）公司发展战略规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和面临的主要困难

1、发展战略规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1）国内外政治、宏观经济环境、社会环境及公司目前所遵守的法律、法规、产业政策相对稳定，没有重大不利变化；

（2）公司所处行业处于正常发展状态，没有出现对公司发展产生重大影响的事件；

（3）本次公司股票发行能够顺利完成，募集资金能够及时到位；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够顺利实施，并取得预期收益；

（5）公司能够持续保持现有管理层、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性和连续性；

（6）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经营所需原材料的供应和能源供应不会出现重大的突发性变化；

（7）无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2、实施上述发展战略规划面临的主要困难

（1）公司自有资金难以满足上述规划的需要

随着公司业务领域的逐步拓展，以及所属行业技术的快速发展，公司需要大量资金用于产品的研发及生产规模的扩建，以适应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目前公司的融资渠道较为单一，单纯依靠经营积累进一步获取的资金有限。根据市场需求和公司的发展规划，公司规划项目的实施需要大规模的资金投入，因此本次公开发行对本公司实现各项业务发展的计划、目标以及整体业务的可持续发展十分重要。

（2）经营管理水平需进一步提升

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未来几年内公司的资产规模、业务规模、人员规模、资金运用规模都将有较大幅度的增长。随着业务和规模的快速发展，公司的管理水平将面临较大的考验，尤其在公司迅速扩大经营规模后，公司的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将进一步复杂化，在战略规划、组织设计、资源配置、营销策略、资金管理

理和内部控制等问题上都将面对新的挑战。另外，公司未来的迅速扩张将对高级管理人才、营销人才、服务人才的引进和培养提出更高要求，公司需进一步提高管理应对能力，才能保持持续发展，实现业务发展目标。

（五）公司发展战略规划与现有业务及本次募投项目的关系

公司发展战略规划是根据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制定的，是对公司现有业务进行的扩张和再发展，与现有业务具有一致性和延展性。而本次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实施，是公司实现发展战略规划的重要举措，募投项目成功实施后，将使公司主营业务在广度和深度上得到全方位的拓展，全面提高公司的综合实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

一、发行人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

为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的水平，保障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制定了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充分保障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

（一）健全的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

《公司章程（草案）》中第三十二条、第三十三条规定，股东提出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或者索取资料的，应当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

公司于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其中对公司的信息披露的内容、披露程序、保密措施、信息披露的管理责任划分等事项都进行了详细规定，确保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进行信息披露，并保证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二）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以及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规划

为了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建立公司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平台，形成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和谐的良性互动关系，公司于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秘书全面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的主要形式包括：公司网站、电话咨询、分析师会议、业绩说明会和路演、一对一沟通、现场参观、股东大会等。

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包括：公司的发展战略、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

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企业文化建设及投资者关心的其他相关信息（公司保密事项除外）。

公司未来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交流，指派或授权董事会秘书或者证券事务代表及时查看并处理互动平台的相关信息。公司将通过互动平台就投资者对已披露信息的提问进行充分、深入、详细地分析、说明和答复。对于重要或者具普遍性的问题及答复，公司将加以整理并在互动平台以显著方式刊载。

二、发行人股利分配政策

（一）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根据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上市草案）》中的第一百五十四条规定，发行人本次股票发行后股利分配政策的具体内容如下：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2、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分配利润，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3、公司现金方式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1）现金分红的条件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

3）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公司不存在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30%。

（2）现金分红的比例及时间

原则上公司每年实施一次利润分配，且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4、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在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公司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充分考虑发放股票股利后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盈利增长速度、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相适用，以确保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

5、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公司每一会计年度通常进行一次利润分配；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提议进行中期分红。

6、利润分配决策机制

公司董事会结合本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方案时，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

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如公司因前述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或公司当年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但董事会未按照既定利润分配政策向股东大会提交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应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公司存在股东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7、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公司应当严格执行本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属于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重要决策事项，不得随意调整或变更。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确需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的，公司应以保护股东权益为出发点，由董事会作出专题讨论，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将书面论证报告经独立董事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公司应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8、利润分配政策的披露

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利润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现金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对涉及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

（二）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安排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公司新老股东按其持股比例共享。

三、发行人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公司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草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对投资者依法享有参与重大决策的权利进行了有效保护，其中包括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董事，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法定事项采取网络投票方式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表决、征集投票权的相关安排等，具体内容如下：

（一）累积投票制

1、《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

股东大会拟讨论董事、监事选举事项的，除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监事外，每位董事、监事候选人应当以单项提案提出。

公司股东大会在选举二名及以上董事或者监事时，应当实行累计投票制。

前款所称累计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举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累计投票制的具体操作程序如下：

（1）公司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监事应分开选举，分开投票。

（2）选举独立董事时，每位股东有权取得的选票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票数乘以拟选出的独立董事人数的乘积数，该票数只能投向该公司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得票多者当选。

（3）选举非独立董事、监事时，每位股东有权取得的选票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票数乘以拟选出的非独立董事、监事人数的乘积数，该票数只能投向该公司的非独立董事、监事候选人，得票多者当选。

（4）在候选人数多于本章程规定的人数时，每位股东投票所选的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和监事的人数不得超过本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和监事的

人数，所投选票数的总和不得超过股东有权取得的选票数，否则该选票作废。

（5）股东大会的监票人和点票人必须认真核对上述情况，以保证累积投票的公正、有效。

除累积投票制外，股东大会将对所有提案进行逐项表决，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将按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股东大会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股东大会不得对提案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

2、《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监事时，股东按累积投票操作办法规定的方式投票。

（二）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

1、《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2、《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无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限制或者阻挠中小投资者依法行使投票权，不得损害公司和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三）网络投票方式

《公司章程（草案）》中有关网络投票方式作出了如下规定：

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公司住所地或会议通知规定的其他地点。公司还将提供网络或其他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或其他方式的，应当在股东大会通知中明确载明网络或其他方式的表决时间及表决程序。股东大会网络或其他方式投票的开始时间，不得

早于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并不得迟于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30，其结束时间不得早于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召集人应当保证会议记录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出席会议的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召集人或其代表、会议主持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会议记录应当与现场出席股东的签名册及代理出席的委托书、网络及其他方式表决情况的有效资料一并保存，保存期限为不少于 10 年。

公司应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各种方式和途径，包括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通过网络或其他方式投票的公司股东或其代理人，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查验自己的投票结果。

股东大会现场结束时间不得早于网络或其他方式，会议主持人应当宣布每一提案的表决情况和结果，并根据表决结果宣布提案是否通过。在正式公布表决结果前，股东大会现场、网络及其他表决方式中所涉及的公司、计票人、监票人、主要股东、网络服务方等相关各方对表决情况均负有保密义务。

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公司应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四）征集投票权

《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四、特别表决权股份、协议控制架构或类似特殊安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协议控制架构或类似特殊安排的情形。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要合同

本节重要合同指公司报告期内已履行、正在履行以及即将履行的，合同金额在500万元以上，并对本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

（一）重大采购合同

序号	供应商	产品名称	合同数量(吨)	定价方式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1	南京佰亿达化纤实业有限公司	聚酯切片	2,669.10±15%	月底按中石化结算价加 10 元/吨	2017.01.01-2017.12.31	履行完毕
2	南京佰亿达化纤实业有限公司	切片	3,964.80±10%	月底按中石化结算价加 10 元/吨	2018.01.01-2018.12.31	履行完毕
3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	聚酯切片	3,400.00	月初报价，月末定价	2019.01.01-2019.12.31	履行完毕
4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	聚酯切片	2,016.00	月初报价，月末定价	2020.01.01-2020.12.31	正在履行
5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	聚酯切片	2,016.00	月初定价，月末结算	2021.01.01-2021.12.31	即将履行

（二）重大销售合同

序号	客户	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1	上海华印	有效期内预计向金通采购产品 1400 万元，具体产品及其数量单价以双方另行签订的销售订单为准	2018.01.01-2018.12.31	履行完毕
2	常州市凯龙筛网有限公司	有效期内预计向金通采购产品 800 万元，具体产品及其数量单价以双方另行签订的销售订单为准	2018.01.01-2018.12.31	履行完毕
3	江阴伟康纺织有限公司	有效期内预计向金通采购产品 120 吨，具体产品及其数量单价以双方另行签订的销售订单为准	2018.01.01-2018.12.31	履行完毕
4	苏州特克斯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有效期内预计向金通采购产品 200 吨，具体产品及其数量单价以双方另行签订的销售订单为准	2018.01.01-2018.12.31	履行完毕
5	江阴市恒宇网业有限公司	有效期内向金通采购产品 500 万元，具体产品及其数量单价以双方另行签订的销售订单为准	2018.01.01-2018.12.31	履行完毕
6	上海华印	有效期内预计向金通采购产品 1300 万元，具体产品及其数量单价以双方另行签订的销售订单为准	2019.01.01-2019.12.31	履行完毕

序号	客户	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7	常州市凯龙筛网有限公司	有效期内预计向金通采购产品 800 万元，具体产品及其数量单价以双方另行签订的销售订单为准	2019.01.01-2019.12.31	履行完毕
8	苏州特克斯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有效期内预计向金通采购产品 200 吨，具体产品及其数量单价以双方另行签订的销售订单为准	2019.01.01-2019.12.31	履行完毕
9	江阴伟康纺织有限公司	有效期内预计向金通采购产品 120 吨，具体产品及其数量单价以双方另行签订的销售订单为准	2019.01.01-2019.12.31	履行完毕
10	福建华峰实业有限公司	有效期内向金通采购皮芯复合单丝产品，年采购量不低于 500 吨	2019.09.01-2020.08.31	履行完毕
11	纱帝集团	有效期内每年向金通采购产品不少于 300 万美元，具体产品及其数量单价以双方另行签订的订单为准	2018.01.01-2022.12.31	正在履行
12	上海华印	有效期内预计向金通采购产品 1300 万元，具体产品及其数量单价以双方另行签订的销售订单为准	2020.01.01-2020.12.31	正在履行
13	常州市凯龙筛网有限公司	有效期内预计向金通采购产品 800 万元，具体产品及其数量单价以双方另行签订的销售订单为准	2020.01.01-2020.12.31	正在履行
14	江阴市宏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有效期内预计向金通采购产品 500 万元，具体产品及其数量单价以双方另行签订的销售订单为准	2020.01.01-2020.12.31	正在履行
15	苏州特克斯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有效期内预计向金通采购产品 200 吨，具体产品及其数量单价以双方另行签订的销售订单为准	2020.01.01-2020.12.31	正在履行
16	江阴伟康纺织有限公司	有效期内预计向金通采购产品 120 吨，具体产品及其数量单价以双方另行签订的销售订单为准	2020.01.01-2020.12.31	正在履行

二、对外担保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任何对外担保。

三、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四、其他事项说明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最近3年内受到中

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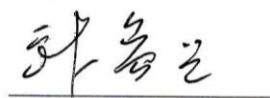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第十二节 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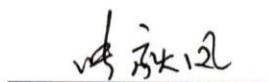
一、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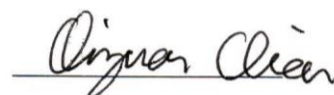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钱鲁兴



张秋凤



Qiyuan Qian（钱琦渊）



杨汝平



马元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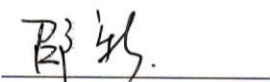


魏取福



万梁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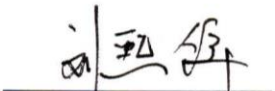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邵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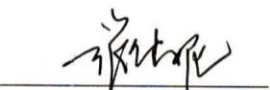


顾向东



刘熙锋

全体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张佳妮



吴宏鹰

无锡金通高纤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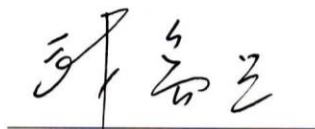
2020年12月30日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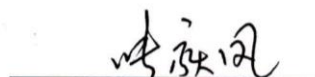


钱鲁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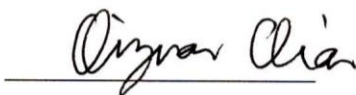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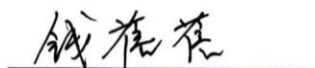
钱鲁兴



张秋凤



Qiyuan Qian（钱琦渊）



Beibei Qian（钱蓓蓓）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姚志勇

保荐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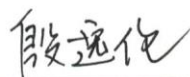


王茜



张思超

项目协办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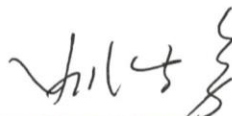
殷逸伦



保荐人（主承销商）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无锡金通高纤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长：



姚志勇



保荐人（主承销商）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无锡金通高纤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总经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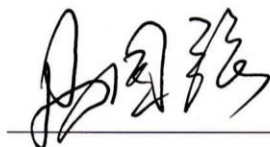
王世平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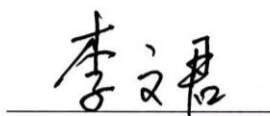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马国强

经办律师：



李文君



柏德凡



五、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等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等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胡学文		吴舟		李昱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余瑞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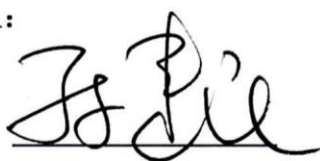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0 年 12 月 30 日

六、承担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天兴苏评报字（2017）第 0109 号）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孙建民

签字资产评估师：

洪建树（已离职）

谭正祥（已离职）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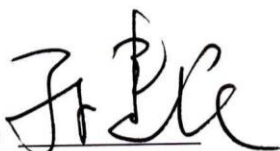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关于签字资产评估师离职的说明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5 日出具的天兴苏评报字（2017）第 0109 号《资产评估报告》签字资产评估师谭正祥（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32020031）和签字评估师洪建树（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32000004），已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从本所离职，因此其无法在本所出具的“承担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关于无锡金通高纤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声明”上签字。

特此说明！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孙建民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0 日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苏中资评报字（2018）第 2049 号）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资产评估师
32000455
谢肖琳

签字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宋蕴中
32040115
宋蕴中


资产评估师
周雷刚
32050049
周雷刚

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0日

七、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胡学文		李昱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余瑞玉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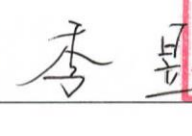
2020 年 12 月 3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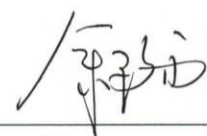
八、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复核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复核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胡学文		吴舟		李昱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余瑞玉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0年12月30日



第十三节 附件

一、备查文件

- （一）发行保荐书；
- （二）上市保荐书；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五）公司章程（草案）；
- （六）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
 - 1、关于所持股份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 2、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 3、关于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承诺；
 - 4、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 5、关于回购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的承诺；
 - 6、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 7、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 8、关于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 9、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 （七）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发行上市相关的其他承诺事项；
- （八）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九）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十）中国证监会同意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注册的文件；

（十一）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询时间及地点

查阅时间：工作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6:00。

发行人：无锡金通高纤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无锡市滨湖区胡埭工业园鸿翔路 18 号

电话：0510-85602377

联系人：张佳妮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西福中路北新世界商务中心 4501-B

电话：0755-23901683

联系人：王茜、张思超